

赤子城

newborntown

赤子城科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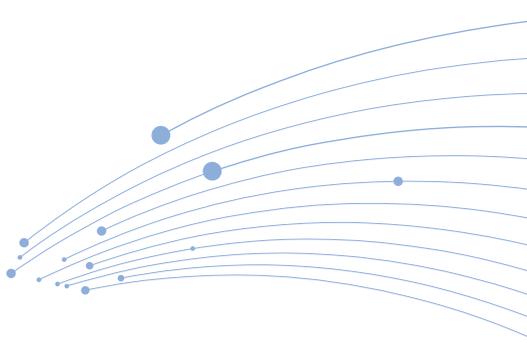
Newborn Town Inc.

股票代號：9911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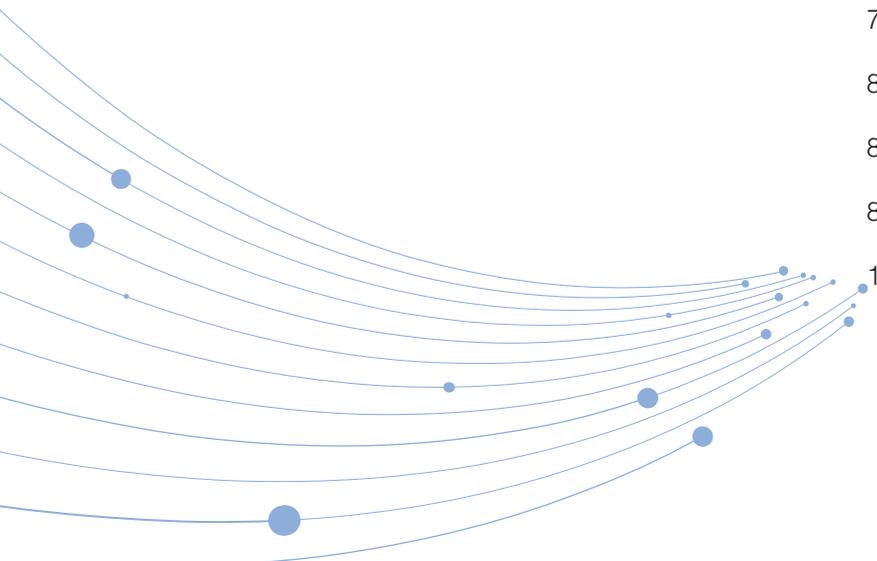
2022年報





目錄

2	公司資料
4	業務概要
5	五年財務概要
6	主席報告
11	管理層討論分析
20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24	董事會報告
57	企業管治報告
71	獨立核數師報告
76	合併綜合收益表
78	合併資產負債表
80	合併權益變動表
82	合併現金流量表
8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72	釋義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劉春河先生(主席)
李平先生
葉椿建先生
蘇鑒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明先生
池書進先生
黃斯沉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宋朋亮先生
歐陽偉基先生

授權代表

李平先生
歐陽偉基先生

審核委員會

池書進先生(主席)
黃斯沉先生
高明先生

薪酬委員會

黃斯沉先生(主席)
蘇鑒先生
高明先生

提名委員會

劉春河先生(主席)
黃斯沉先生
池書進先生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註冊辦事處

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總部地點

山東省
濟南市
市中區
經七路28-1號山東數字產業大廈1701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北京市
朝陽區
霄雲路33號大廈B座6層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德輔道中161號
香港貿易中心
19樓1903-4室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1號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科學院支行
中國
北京
海淀區
新科祥園甲2號樓

法律顧問

關於香港法律：

海問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
中環皇后大道中 16-18
新世界大廈 19樓 1902室

關於開曼群島法律：

邁普達律師事務所(香港)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
灣仔
港灣道 18號
中環廣場 26樓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處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 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
1712-1716號舖

證券代碼

09911

公司網址

www.newborntown.com

業務概要



MICO

開放式社交平台



YoHo

語音社交平台



Yummy

心動社交平台



TopTop

遊戲社交平台

單位：人民幣

營收扎實增長



營收達 **28.0**億元
同比增長 **18.6%**

利潤大幅增長



年內利潤達 **2.9**億元
同比增長 **174.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達 **1.3**億元
同比增長 **145.5%**

社交業務穩健發展



社交業務收入達 **25.6**億元
同比增長 **22.0%**

社交產品商業價值持續提升



MICO
保持市場競爭優勢及商業化效能



YoHo
付費用戶同比增長 **40%**



Yummy
毛利率不斷提升

研發投入不斷提升



研發投入達 **2.1**億元
同比增長 **62.1%**



研發人員 **522**名，佔比 **62%**
同比增長 **55%**

探索社交與遊戲融合的初步成果



TopTop
多人遊戲社交平台

進入“海峽六國”社交應用暢銷榜 **TOP 3**
平均活躍用戶每日使用時長達 **60**分鐘
Q4環比Q3收入增長超 **30%**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約收入	2,799,698	2,359,816	1,181,593	389,685	276,686
毛利	1,057,907	1,003,320	752,489	261,512	141,420
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287,379	(393,881)	130,180	78,386	68,610
年內利潤／(虧損)	287,335	(387,125)	114,343	68,415	59,737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¹⁾ 經調整EBITDA ⁽²⁾	374,688	357,067	198,285	126,626	73,665

附註：

- 通過去除我們管理層認為不能反映我們的經營業績的有潛在影響的項目，我們認為上述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有利於對不同期間經營業績進行比較。我們認為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在了解和評估我們綜合業績方面為投資者提供了更多有用信息，同樣也對我們的管理層有幫助。採用該等計量指標作為分析工具具有局限性，閣下不應將其與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報告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分開考量，亦不應將其視為分析上述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替代方案。
- 經調整EBITDA定義為調整後經營利潤，調整項目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開支、上市開支及折舊和攤銷。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743,600	496,434	505,469	203,315	89,072
流動資產	976,617	1,125,994	762,695	574,245	525,157
資產總額	1,720,217	1,622,428	1,268,164	777,560	614,229
負債					
流動負債	349,074	727,297	409,487	131,027	101,712
非流動負債	133,133	55,037	71,669	11,988	4,171
負債總額	482,207	782,334	481,156	143,015	105,883
權益					
權益總額	1,238,010	840,094	787,008	634,545	508,346
負債及權益總額	1,720,217	1,622,428	1,268,164	777,560	614,229

尊敬的各位股東：

全球化浪潮正以不可阻擋之勢席卷世界的各個角落，越來越多的企業佈局全球的深層次邏輯，也逐漸從「藉勢出海」變為「生而全球化」。作為一家「born global」的公司，赤子城科技的戰略選擇正在被時代驗證。

十年前，赤子城科技便選擇佈局全球市場，着眼於打造真正意義上的全球化產品。十年開拓，如今的赤子城科技已經成長為一家以多元化社交娛樂服務為主營業務的全球化公司，並沿着既定的方向進一步擴大規模、提升效率、創造價值。

過去一年是充滿挑戰的一年，但環境越是複雜，越是要抓住本質。在「回歸用戶需求、回歸商業本質」的增長策略下，公司深入優化產品體驗，依靠技術和運營的精進提升社交效率、豐富內容生態，以高質量的發展實現了收入及利潤的紮實增長。

2022年，我們的總收入達人民幣28.0億元，同比增長18.6%，實現穩健增長。得益於收入的增加、成本控制的改善以及運營效率的提升，公司年內利潤達人民幣287.3百萬元，同比增長174.2%；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達人民幣130.1百萬元，同比增長145.5%，實現大幅增長，盈利水平提升。

收入及利潤的增長主要由社交業務貢獻。過去一年，公司繼續大力發展社交業務，在MICO、YoHo等產品鞏固垂直賽道優勢地位的同時，推進產品複製，跑出了中東領先的遊戲社交產品TopTop。同時，我們深耕本地化運營，豐富內容生態、提升社區氛圍、強化品牌效應，加固了我們的社交壁壘。去年，公司社交產品平均月活約22.9百萬，同比增長約20.0%；社交業務收入達人民幣25.6億元，同比增長22.0%。

公司社交業務高質量發展的同時，我們的創新業務在發展中迅速調整，收入下降比例逐季收窄，並取得了可圈可點的成績。去年推出的《Mergeland》系列精品遊戲，下載量和收入均快速增長。第二增長曲線蓄勢待發，以精品遊戲為代表的創新業務正在打開新的業績增長空間。

此外，我們也主動開展新的佈局，去年下半年，公司出資成立的基金Metaclass Mangament ELP參與到藍城兄弟的私有化，使我們快速切入全球LGBTQ社交這一規模巨大的賽道。公司相信，憑藉對全球市場的理解與實際深入，我們能夠幫助藍城兄弟提升在全球市場的獲客效率、運營效率、變現效率，在這一廣闊的賽道上加速前進。

在大力開拓全球市場的同時，我們堅持踐行「長期主義」，積極履行社會責任。去年，我們在埃及發起了當地首個在線社交娛樂行業媒體見面會，邀請20餘家當地主流媒體出席，推動互聯網社交產業在中東的發展。在齋月期間，我們向「非洲希望就學中心」贈送學習用品、攜手用戶捐助埃及慈善醫院57357 Children Cancer Hospital等一系列公益活動，幫助世界多地的弱勢群體改善生活，已在全球十餘個國家成為ESG和CSR的推動者和領導者。

作為一家全球化的互聯網科技公司，赤子城科技致力於滿足全球用戶的社交娛樂需求。我們將繼續以社交業務為核心，同時不斷延伸邊界，持續探索全球市場多元發展機遇，努力打造偉大的產品，成為具有全球競爭力的科技公司。

本人現僅此提呈本公司2022年的財務狀況及經營亮點，並概述本公司2023年的戰略及展望。

業績回顧

一、 社交業務：高質量發展，培育「高用戶黏性」新品

多元社交矩陣不斷豐富，打造高黏性社區生態

社交是我們的核心業務，我們一直聚焦全球開放式社交賽道，用多元化的社交產品連接全球用戶、滿足他們的不同需求，目前已形成包括開放式社交平台MICO、語音社交應用YoHo、心動社交應用Yumy、遊戲社交應用TopTop、男性社交應用Blued等多元社交產品矩陣。

2022年，我們的社交業務實現高質量發展，在全球多個市場突飛猛進。我們的核心產品之一MICO繼續保持市場競爭優勢及商業化效能，同時該產品在美國、日本均進入社交應用暢銷榜Top15，在多個發達國家取得突破；起步於中東北非的YoHo在語音社交賽道的領先優勢不斷擴大，付費用戶同比增長40%，亦進入美國、法國、意大利等國家社交應用暢銷榜Top10，在非中東地區的規模快速擴張；Yumy下載量突破5,000萬，Google Play評分達4.9分，實現月度扭虧轉盈且毛利率不斷提升。

我們的自研孵化新品TopTop也冉冉升起，進入「海灣六國」社交應用暢銷榜Top3。這是一款多人遊戲社交平台，擁有多種「社交+遊戲」的互動場景，目前已形成了超高的活躍度和用戶黏性，平均活躍用戶每日使用時長達60分鐘；同時，用戶規模及商業效率均在不斷提升，實現了公司社交業務與遊戲業務的初步融合，在2022年第四季度，該產品相較第三季度收入增長超30%。

總的來說，我們的社交業務規模不斷壯大，正在努力為全球用戶努力打造最具活力和互動性的社交方式。

深入推進本地化，扎根全球市場

一直以來，我們注重用戶增長質量，深入推進精細的本地化運營，圍繞內容生態、品牌價值等方向尋求多元增長路徑，持續打造品牌影響力，這些都成為公司社交業務持續高質量增長的基礎。

在深耕全球各個市場的過程中，我們的產品團隊也去往前方深入了解當地用戶需求，和運營團隊更好地溝通協作，實現協同。我們的社交產品針對不同市場推出了定制化升級版本，依據市場特性對產品頁面、功能等進行調整，不僅提升了用戶的產品體驗，還大大提升了產品運營效率。

另外，2022年，MICO在泰國、越南推出了產品主題曲，其中泰國主題曲《TUK KRUB》在YouTube上的播放量已突破1.2億次，進入當地主流音樂平台盤點的年度最高點擊量流行歌曲Top5，極大提升了品牌影響力。在深入滲透的中東市場，公司舉辦了埃及首個社交娛樂行業媒體見面會，深入溝通當地媒體，身體力行參與市場教育，推動行業發展。此外，公司在各個市場着力豐富內容生態，與體育賽事、資深音樂人、說唱紅人等進行深度合作，並為內容創作者提供展示自我的機會，吸引了眾多垂直圈層高質量用戶。

總體來看，我們在產品使用、用戶服務、社會責任等方面均深度實踐本地化，力求讓產品更好地滿足當地用戶的需求，為全球用戶提供更優質的社交產品及服務。如今，我們的社交產品正從中東、東南亞地區走向歐美、日韓等世界更多國家和地區，全球社交生態版圖持續擴大。

二、 創新業務：提速發力，打開更多商業空間

在社交業務高質量發展的同時，我們積極發展創新業務，圍繞精品遊戲等業務方向探索和佈局，進展順利。

目前，我們精品遊戲業務的核心產品為合成類手遊。根據Sensor Tower，合成類手遊是近年來全球收入、下載量增長最為突出的益智解謎手遊子品類之一，2017年至今，全球合成類手遊累計總收入近15億美元，截至2022年第二季度，該類手遊的全球下載量累計達近4億次。「合成+」後勁十足的掘金力和源源不斷的增長動力，為在該賽道的蓄力發展提供強大保障。

公司於去年正式推出自主研发的《Mergeland》系列精品合成類手遊，憑藉獨特的玩法、趣味的主題活動、精緻的美術場景等，相繼獲得Google Play全球推薦。其中，《Mergeland-Alice's Adventure》的月流水已超過100萬美元。

運營過程中，我們的遊戲團隊同樣注重本地化，結合萬聖節、感恩節、聖誕節等節日上線了豐富的活動。隨着遊戲品質的不斷完善、新場景和新玩法的不斷推出，公司精品遊戲的營收規模也在不斷增長，目前，兩款Mergeland遊戲共進入25個國家／地區Google Play的Puzzle遊戲暢銷榜Top10。

通過商業化空間巨大的合成類手遊，赤子城科技正式進入全球萬億美元的遊戲賽道，為公司的長期發展提供了更多變現機會。

目前，我們正通過不斷研發和迭代符合公司發展方向的精品遊戲，加強社交和遊戲產品的協同等方式，擴大公司業務規模，為公司「滿足全球用戶社交娛樂需求」的使命賦能。

三、 投資佈局粉紅經濟

去年，赤子城科技還在進入LGBTQ社交賽道進行了佈局，由公司出資成立的該基金MetaClass Management ELP等買方集團參與了藍城兄弟的私有化。

藍城兄弟是全球更多元用戶社交生活的領先平台，擁有男性社交娛樂產品Blued、男性垂直社交平台翻咔等社交產品，亦在海外市場佈局多年，海外用戶數量佔比達40%，其海外社交業務仍有巨大上升空間。

沙利文的一項調查報告顯示，LGBTQ人口的平均可支配收入普遍高於普通人群，2020年全球LGBTQ在線社交娛樂市場規模為約50億美元，並預計到2025年達到近百億美元。

如今，我們作為該基金的有限合夥人，連同該基金及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正通過優化獲客效率、豐富變現場景、深耕本地化運營等一系列方式，大幅提升Blued等產品在海外的增長速度、用戶留存、運營效率，助力Blued的全球社交業務規模和商業化規模進一步擴大。

戰略與展望

一、 加倍投入中東北非區域，實現利潤最大化

2023年，我們將繼續「回歸商業本質」，讓公司的各項業務都取得高質量增長。為此，我們將繼續注重降本增效，聚焦發展核心社交業務，提升業務的經營效率，提升收入及利潤規模。

為此，我們將不斷修煉「內功」，加固公司現有社交產品的技術和運營壁壘，提升社交匹配效率和內容分發效率，同時豐富平台上的內容類型，增加更多互動場景，優化產品的社交和內容生態，讓產品實現持續高質量增長。

我們將加大在中東北非地區的投入力度，鞏固公司社交業務在核心市場的領先地位，實現利潤最大化。同時，我們將夯實本地化能力，持續深耕優勢市場，並且繼續開拓全球各個區域，進一步擴大全球用戶規模。

我們也將繼續加強品牌建設，重視各地的資源連接，在提升全球品牌影響力的同時，積極履行企業社會責任，延伸出新的商業價值與社會價值。希望通過我們的技術、產品和服務，在力所能及的範圍內，讓人們的生活更加美好。

二、 持續豐富產品生態，切入萬億規模市場

社交作為人類最普遍的需求，永遠值得深挖。如今，市場上社交產品的場景愈加豐富，模式更加多元化，讓整個社交賽道的成長與發展呈現愈加良好的態勢。

作為一家全球化企業，公司始終致力於將優質、多元化的社交產品帶向世界各地，豐富全球用戶的社交娛樂選擇。

我們將繼續發掘全球LGBTQ社交賽道的價值，大力發展藍城兄弟的海外業務，選擇適合Blued等產品增長的地區進行重點深耕，不斷提升其在海外的獲客、運營、變現等效率，使收入和利潤持續增長。

我們將加大新型社交產品的研發和創新力度，高效研發、孵化更多滿足全球用戶不同需求的社交產品，打造更優質且多元的社交產品矩陣。

另外，Z世代作為未來消費主力軍釋放的新人口結構紅利，為市場注入了全新的活力和機會，我們也將持續關注Z世代年輕用戶等多元群體的需求，不斷探索新興產品形式。

三、 堅定推進創新業務，探索海外多元發展機遇

我們將堅定推進精品遊戲戰略，進一步豐富現有遊戲產品的玩法，優化遊戲體驗，在精品遊戲領域佔據更大的市場份額，並實現收入規模化。我們將持續發展精品遊戲業務，擴充遊戲研發團隊，提升該項業務變現能力。我們希望可以打造出更多高品質遊戲，將快樂帶給全球更多玩家。

我們將進一步探索遊戲業務與社交業務的融合，提供更多元的服務、滿足不同社交娛樂需求的用戶，同時產生更多利潤和現金流。

另外，我們還將拓寬業務邊界，探索AIGC、元宇宙等更多創新領域，覆蓋至更多垂直細分賽道，多維度滿足不同群體的社交娛樂需求，進一步擴大公司業務規模，為公司發展注入新的活力。

全球化任務艱巨、挑戰嚴峻，但全球化的趨勢不會改變。我們對公司的全球化發展之路充滿信心，因此，我們將繼續立足全球開放式社交賽道，在產品創新、技術壁壘、本地化能力等方面不斷發力，加速公司的全球化進程。同時，我們始終秉持長期主義，關注新技術、新機會，尋求更加優質、可持續的多元化增長，為全球用戶提供優質、有意義的產品及服務，為股東創造長期回報。

收入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總收入為人民幣2,799.7百萬元，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359.8百萬元增加18.6%。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我們按分部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同比變化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社交業務	2,557,371	91.3	2,095,522	88.8	22.0%
創新業務	242,327	8.7	264,294	11.2	-8.3%
總計	2,799,698	100.0	2,359,816	100.0	18.6%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社交業務收入為人民幣2,557.4百萬元，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95.5百萬元增加22.0%，主要是因為(i)持續打造優質且多元化的社交產品矩陣，通過增加多種社交互動場景，滿足用戶多元化社交需求，用戶規模及商業效率不斷提升；(ii)深度實踐本地化經營理念，通過豐富內容生態、強化品牌效應，提高了用戶活躍度和用戶黏性，實現社交業務的高質量增長。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創新業務收入為人民幣242.3百萬元，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64.3百萬元下降8.3%，主要是由於我們迭代了原有的流量變現業務，以合成類手遊為核心的精品遊戲業務進展順利，但尚未實現收入的規模化增長。

收入成本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收入成本為人民幣1,741.8百萬元，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56.5百萬元增加28.4%。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按性質劃分的收入成本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同比變化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主播分成	1,175,258	42.0	892,521	37.8	31.7%
付款手續費	260,496	9.3	224,470	9.5	16.0%
僱員福利開支	130,184	4.6	93,206	3.9	39.7%
服務器容量開支	64,514	2.3	43,244	1.8	49.2%
無形資產攤銷	40,766	1.5	40,766	1.7	0.0%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開支	20,797	0.7	29,830	1.3	-30.3%
技術及其他服務費	22,560	0.8	13,836	0.6	63.1%
其他	27,216	1.0	18,623	0.8	46.1%
總計	1,741,791	62.2	1,356,496	57.4	28.4%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按分部劃分的收入成本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同比變化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社交業務	1,700,755	97.6	1,319,165	97.2	28.9%
創新業務	41,036	2.4	37,331	2.8	9.9%
總計	1,741,791	100.0	1,356,496	100.0	28.4%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社交業務的收入成本為人民幣1,700.8百萬元，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19.2百萬元增加28.9%，主要由於與社交業務相關的主播分成、僱員福利開支和付款手續費的增加。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創新業務的收入成本為人民幣41.0百萬元，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7.3百萬元增加9.9%，主要由於精品遊戲業務帶來的付款手續費的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的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毛利 同比變化
	2022年			2021年			
	毛利	%	毛利率	毛利	%	毛利率	
	(除百分比外，人民幣千元)						
社交業務	856,616	81.0	33.5%	776,357	77.4	37.0%	10.3%
創新業務	201,291	19.0	83.1%	226,963	22.6	85.9%	-11.3%
總計	1,057,907	100.0	37.8%	1,003,320	100.0	42.5%	5.4%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毛利為人民幣1,057.9百萬元，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03.3百萬元增加5.4%。社交業務的毛利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76.4百萬元增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56.6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繼續在全球市場深耕開放式社交賽道。隨著收入增長，毛利亦大幅增加。創新業務的毛利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7.0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1.3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我們迭代了原有的流量變現業務，而精品遊戲業務尚未實現毛利的規模化增長。

毛利率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2.5%減少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7.8%。社交業務的毛利率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7.0%減少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3.5%，此乃主要歸因於由內容創作者激勵政策的完善而帶來的社交業務的主播分成增加。創新業務的毛利率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85.9%減少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83.1%。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為人民幣484.1百萬元，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04.9百萬元減少4.1%，此乃主要由於我們迭代了原有的流量變現業務，而精品遊戲業務在上半年尚未進入規模化推廣階段。

研發開支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研發開支為人民幣212.1百萬元，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0.9百萬元增加62.1%，此乃主要由於僱員福利開支增加。

一般及行政開支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為人民幣111.8百萬元，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30.1百萬元減少84.7%，此乃主要由於(i)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開支減少人民幣641.2百萬元；及(ii)僱員福利開支增加人民幣11.2百萬元。

經營利潤／(虧損)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利潤為人民幣269.3百萬元，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虧損人民幣390.1百萬元增加169.0%，此乃主要由於(i)一般及行政開支項下的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開支減少人民幣641.2百萬元；(ii)研發開支增加人民幣81.2百萬元；(iii)毛利增加人民幣54.6百萬元；及(iv)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減少人民幣20.8百萬元。

財務成本淨額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錄得財務成本淨額0.5百萬元，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成本淨額為人民幣3.6百萬元。有關變動乃主要由於收購附屬公司約23.27%股權的遞延代價已全部支付，相關的財務成本減少。

所得稅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錄得所得稅開支人民幣0.04百萬元，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所得稅貸項人民幣6.8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我們若干根據中國相關法律被認定為軟件企業的附屬公司享有優惠稅率。

年內利潤／（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年內利潤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內虧損人民幣387.1百萬元增加174.2%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87.3百萬元。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為補充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合併綜合收益表，我們亦採納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並非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經調整EBITDA作為額外財務計量指標。我們認為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有助於投資者識別我們業務中的潛在趨勢，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通過消除我們管理層認為不能反映我們經營業績的項目的潛在影響，為投資者在了解及評估我們經營業績時提供了有用信息，這與我們的管理層在比較會計期間的財務業績時採取的方式相同。我們亦認為，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就我們的經營業績提供了有用信息，增強了對我們過往業績及未來前景的總體了解，並使我們管理層在其財務及經營決策中使用的關鍵指標具有更高的可見度。

我們將經調整EBITDA定義為調整後經營利潤，調整項目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開支、折舊及攤銷。閣下於評估我們經營及財務業績時，不應將經調整EBITDA與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報告的財務業績或財務狀況分開考慮，或不應將其視為分析上述內容的替代方案。經調整EBITDA的條目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中並無界定，該條目與其他公司使用其他相若名稱的計量指標可能不具有可比性。

管理層討論分析

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我們的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指標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最相近計量指標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利潤／(虧損)	269,261	(390,061)
加：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開支 ⁽¹⁾⁽²⁾	45,845 ⁽²⁾	696,105 ⁽¹⁾
折舊及攤銷	59,582	51,023
經調整EBITDA	374,688	357,067
經調整EBITDA增長率	4.9%	80.1%

附註：

- (1) 於2020年5月及2021年3月，董事會批准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向若干僱員及管理層分別授予合共55,227,573份及957,333份受限制股份單位。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開支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歸屬期確認，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24,113,000元，相當於僱員及管理層自本公司取得的利益相關的經濟利益。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5月28日及2021年3月24日的公告。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根據其股份獎勵計劃於2018年授出的獎勵相關的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開支為人民幣280,000元。

於2021年8月30日，董事會建議向32名合資格人士授出合共80,000,000份購股權。授予包括授予承授人的與績效掛鈎的購股權，一般歸屬期限在10年內。各承授人的購股權將分四期歸屬，惟須待與本公司有關的若干績效目標獲達成後，方可作實。績效目標由董事會釐定。就該等獎勵而言，評估於2021年12月31日進行，以評估達到績效標準的可能性。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開支確認為人民幣81,252,000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在北京米可重組的過程中，NBT Social Networking的少數股東將其持有的NBT Social Networking 11.25%的股權無償轉讓予本集團附屬公司高管和核心管理團隊，以認可管理團隊對本集團發展的貢獻。股權轉讓不附帶服務或履約條件，因此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本公司於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時於一般及行政開支錄得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開支約為人民幣590,460,000元。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公允價值乃參考本公司與BGFG的交易中釐定的北京米可公允價值而釐定。

- (2) 於2020年5月及2021年3月，董事會批准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分別向若干僱員及管理層授予合共55,227,573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及957,333份受限制股份單位。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開支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歸屬期確認，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11,119,000元，相當於與僱員及管理層自本公司取得的利益相關的經濟利益。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5月28日及2021年3月24日的公告。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開支為人民幣11,304,000元。

於2021年8月30日，董事會向32名合資格人士授出合共80,000,000份購股權。授予包括授予承授人的與績效掛鈎的購股權，一般歸屬期限在10年內。各承授人的購股權將分四期歸屬，惟須待與本公司有關的若干績效目標獲達成後，方可作實。績效目標由董事會釐定。就該等獎勵而言，評估於2022年12月31日進行，以評估達到績效標準的可能性。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開支確認約為人民幣23,422,000元。

資本結構

我們繼續保持健康穩健的財務狀況。我們的總資產從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22.4百萬元增加到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720.2百萬元，而我們的總負債從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82.3百萬元減少到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82.2百萬元。資產負債率由2021年12月31日的48.2%下降至2022年12月31日的28.0%。

財務資源及經營現金流量

我們主要通過股東的注資及經營所得現金來滿足我們的現金需求。

於2022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596.7百萬元，而於2021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724.6百萬元。

與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91.6百萬元相比，2022年的經營所得現金減少至人民幣311.7百萬元。有關變動乃主要由於支付先前的主播分成以及推廣開支。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為保留資金以用於未來資本開支及新的業務機會，我們繼續將盈餘現金投資於主要及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發行的商業銀行理財產品及基金，以為我們產生較低風險收入。我們將該等投資確認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並根據招股章程所披露的內部政策管理該等投資。於2022年12月31日，該等投資的公允價值減少至人民幣149.4百萬元，而於2021年12月31日則為人民幣166.1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出售我們的投資及我們的投資到期。

資本開支

於2022年12月31日，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物業及設備（包括購買電腦及其他辦公設備）的開支。資本開支由2021年的人民幣4.0百萬元增加至2022年的人民幣10.9百萬元，主要由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電腦及其他電子設備的購買增加。

重大投資

於2022年上半年，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取得獨立股東批准與Spriver及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 Limited（「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訂立經修訂及經重述的獲豁免有限合夥協議（「合夥協議」），並成立Metaclass Management ELP（「該基金」，其為根據開曼群島法律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合夥企業）。根據合夥協議，擬成立之基金的總籌資目標將為100百萬美元，其中，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作為普通合夥人）將提供現金出資0.1百萬美元、Spriver（作為有限合夥人）將提供現金出資49.9百萬美元、及本公司（作為有限合夥人）將提供現金出資50百萬美元。該基金的目的包括（其中包括）通過對買方財團進行股權投資來參與藍城兄弟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納斯達克上市的公司）（「藍城兄弟」）的私有化交易，該買方團將為收購藍城兄弟的所有發行在外、並非由買方財團實益擁有的普通股而成立。於2022年8月12日，本公司向該基金完成了大部分出資。於同一天，藍城兄弟的私有化交易交割完成。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向基金作出現金出資合共50百萬美元。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並無對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和合營公司的任何其他重大投資、收購或出售。

資產抵押

於2022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抵押任何資產。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我們擬開展戰略投資或收購業務，以期與現有業務創造協同效應。我們青睞於在技術，數據及其他領域具有競爭優勢的公司或上下游行業的參與者。我們亦擬將經營活動所得現金用於為該等投資或收購提供資金。

或有負債

於2022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資本負債比率

於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資產負債比率為28.03%，比率系按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額計算。

外匯風險管理

我們經營國際性業務，主要收款及付款乃以美元計值。我們承受由各種貨幣（主要是美元及港元）風險產生的外匯風險。因此，外匯風險源自以非本集團實體各自功能貨幣計值的未來商業交易或已確認資產及負債。我們透過定期審視外匯敞口管理外匯風險。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並無對沖任何外匯波動。

其他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我們的運營及未來的財務業績可能會承受各種風險帶來的重大不利影響。以下概述本集團容易遭受的主要風險，其不一定詳盡：

- 我們面臨行業快速發展的競爭，可能無法持續保持研發創新，且亦可能無法與現時及未來的競爭對手成功進行競爭。
- 倘若移動互聯網行業未能持續發展，則我們的盈利能力及前景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倘若未能留住現有廣告主及媒體廣告發佈商或吸引新廣告主及媒體廣告發佈商，或會對我們的收入及業務產生負面影響。
- 我們可能對我們移動應用所展示、發佈或我們移動應用連接的資料或內容承擔責任，並可能面臨用戶流失及承受聲譽損害。
- 盜用或濫用隱私資料以及未遵守有關數據保護的法律法規（包括《一般資料保護規範》）可能導致我們遭受申索、變更我們的業務慣例、罰款、營運成本增加或用戶及客戶減少，或在其他方面損害我們的業務。
- 倘我們未能防止安全漏洞、網絡攻擊或其他未經授權訪問我們的系統或用戶數據，我們或會面臨嚴重後果，包括法律及財務風險以及用戶流失及聲譽受損。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2年12月31日，我們有合共846名全職僱員，全部任職於北京、深圳、海南及濟南，其中522名僱員任職於研發部，佔全職僱員總數的62%。本集團聘用的僱員數目視需要而不時有所變更，而僱員薪金參照市場情況並根據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釐定。

為培育和挽留優秀人才，本集團制定有系統的招聘程序，並提供具有競爭力的福利及培訓機會。本集團定期審閱僱員的薪酬政策和整體酬金。僱員將按評核評級，從而釐定所獲得的表現花紅及股份獎勵。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簡要資料如下。

董事

董事會現時由七名董事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下表載列有關董事的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獲委任為董事的日期
劉春河先生	37	執行董事兼主席	2018年9月12日
李平先生	33	執行董事	2019年6月22日
葉椿建先生	31	執行董事	2021年4月1日
蘇鑾先生	48	執行董事	2021年4月1日
高明先生	37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1年8月26日
池書進先生	38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9年12月11日
黃斯沉先生	35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1年4月1日

執行董事

劉春河先生，曾用名劉中華，37歲，為本集團創始人。彼目前擔任本公司的董事長兼執行董事。彼亦於赤子城移動科技、北京米可世界科技有限公司、Solo X Technology Limited、赤子城國際企業有限公司等多間本公司附屬公司中擔任董事職務。劉先生自2021年7月起至今，在北京赤子城集團有限公司擔任董事長兼經理。其負責本公司整體管理、戰略規劃及決策。劉春河先生及李平先生為一致行動人。

劉春河先生於2007年7月畢業於山東大學，主修電子信息科技專業，並獲得理學學士學位。於2010年3月，其獲得北京郵電大學通訊及信息系統碩士學位。

李平先生，33歲，為本公司的聯合創始人、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彼於2011年7月加入本集團，負責我們業務的整體營運及管理。李平先生亦於赤子城移動科技、赤子城網絡技術、山東赤子城、北京米可世界科技有限公司中擔任董事職務。李先生自2020年12月起至今，在北京奇幻夢想科技有限公司擔任董事、自2021年1月起至今，在海南赤子城網絡技術有限公司擔任執行董事兼總經理、自2021年1月起至今，在北京赤子城集團有限公司擔任董事、自2021年8月起至今，在北京阿凡提互娛科技有限公司擔任董事。李平先生及劉春河先生為一致行動人。

李平先生於2011年6月獲得河北科技師範學院的工程學士學位。

葉椿建先生，31歲，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兼首席技術官。彼於2014年6月加入本集團，負責社交產品業務的研發工作。葉先生自2017年2月起擔任北京米可世界科技有限公司創始合夥人、自2018年6月起擔任北京米可世界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及經理、自2019年1月起擔任海南幾度空間網絡科技有限責任公司執行董事及總經理及自2021年1月起擔任北京赤子城集團有限公司董事。

葉先生於2014年7月畢業於北京工業大學，獲得工學學士學位。

蘇鑒先生，48歲，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彼於2014年5月加入本集團，負責北京米可世界科技有限公司的整體管理、戰略規劃及決策。蘇先生自2016年6月起擔任深圳一刻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自2018年4月起擔任深圳樂娛游網絡科技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自2018年6月起擔任北京米可世界科技有限公司董事、自2021年1月起擔任北京赤子城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及自2021年6月起擔任小石頭在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及經理。

蘇先生於1997年7月畢業於鄭州輕工業大學，獲得工學學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明先生，37歲，於2021年8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其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高明先生自2014年7月至2016年8月於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擔任博士後研究員。自2015年7月至2016年7月，高先生於普林斯頓大學擔任訪問學者。自2016年8月至2019年8月，高先生於北京大學經濟學院擔任助理教授。自2017年6月起至今，高先生於北京大學經濟學院擔任碩士生導師。自2018年12月起至今，高先生於北京大學經濟學院擔任博士生導師。自2019年9月起至今，高先生於北京大學經濟學院擔任副教授。

高明先生於2009年7月畢業於北京大學，獲得經濟學及法學學士學位；高先生於2014年7月畢業於北京大學，獲得經濟學博士學位。

池書進先生，38歲，於2019年12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其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池書進先生自2017年9月起擔任北京思維造物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及首席財務官。

池書進先生於2007年7月畢業於北京交通大學理學專業。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黃斯沉先生，35歲，於2021年4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其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黃先生自2011年7月起擔任北京正和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自2014年11月起擔任北京貴格天使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合夥人、自2015年3月起擔任Beijing Beetle Sports International & Investment Co., Ltd. 董事長兼總經理、自2015年9月起擔任尚客圈(北京)文化傳播有限公司董事、自2017年5月起擔任北京有路前行科技發展有限公司董事及自2021年3月起擔任Fenrir Partners Group Limited 創始合夥人。

黃先生於2010年5月畢業於南加州大學，獲得會計及商業雙學士學位。黃先生於2011年6月獲特許金融分析師(CFA)資格。

高級管理人員及其他

宋朋亮先生，35歲，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戰略及資本規劃。宋先生於2018年3月加入本集團，任本集團高級投資經理。自2021年4月至2023年3月，彼一直擔任本集團代理首席財務官；自2023年4月起擔任本集團高級副總裁。

宋朋亮先生於2009年7月獲得北京工業大學工程學士學位，並於2012年6月獲得北京工業大學工程碩士學位。

呂曉楠女士，41歲，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財務營運事宜。呂女士於2018年2月加入本集團，任本集團財務總監，自2023年4月起擔任本集團高級副總裁。

呂曉楠女士於2013年12月被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評為註冊會計師。

呂曉楠女士於2003年6月獲得鄭州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其後於2007年6月獲得中央財經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

孫俊辰先生，35歲，自2023年4月起擔任本集團投資拓展副總裁，主要負責本集團的創新業務事宜。

孫俊辰先生於2015年4月被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評為中國註冊會計師。

孫俊辰先生於2011年6月獲得天津財經大學管理學學士學位，其後於2018年7月獲得北京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加入本集團前，自2011年10月至2015年5月，孫先生於普華永道任職；自2015年6月至2015年10月，孫先生於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任職；自2015年11月至2017年1月，孫先生擔任北京簡網世紀科技有限公司的財務總監；自2017年2月起，孫先生於北京藍城兄弟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工作，自2022年5月19日起擔任首席財務官。

陳可盈女士，29歲，自2020年8月起任本集團投資者關係總監，儘管陳女士不是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成員，但其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投資者關係事宜，因此本公司認為其對本集團具有重要性。

陳可盈女士於上海外國語大學取得管理學學士學位，其後於巴黎西岱大學(原巴黎大學)取得文化智能與創新碩士學位。

加入本集團前，陳女士於2018年2月至2019年8月擔任法國蓬皮杜中心國際關係高級經理；於2019年9月至2020年7月擔任Riley Cillian戰略發展部高級經理。

聯席公司秘書

宋朋亮先生，35歲，於2019年5月27日獲委任為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

歐陽偉基先生，59歲，於2019年5月27日獲委任為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連同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是全球化的社交娛樂公司，已為超過150個國家和地區的用戶提供服務。目前，公司深耕全球開放式社交賽道，推出Yumy、MICO及YoHo等多款全球化的音視頻社交產品。同時，公司亦圍繞社交娛樂方向積極探索創新業務，打造《Mergeland-Alice's Adventure》等精品遊戲。

本公司致力於通過豐富的產品，滿足全球用戶多元的社交娛樂需求，讓全球每個人都能享受更美好的社交娛樂生活。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活動及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9。本集團按主要業務劃分之年度收入及經營溢利分析載於本年第11至14頁的「管理層討論分析」一節。

運營業績

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業績載於本年報11至18頁。

財務摘要

本集團五年財務概要及財務概要載於本年報第5頁。

末期股息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末期股息。

業務回顧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業務回顧包括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利用財務關鍵績效指標對本集團表現的分析、本集團自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財年年結之日起的重大事件詳情和業務未來可能的發展，可參閱本年報第6至10頁的「主席報告」、第11至19頁的「管理層討論分析」及第57至70頁的「企業管治報告」等節。此外，有關於本集團主要持份者關係的討論載於「管理層討論分析」一節。

本報告中對本年報其他章節或報告的全部引用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遵守法律及法規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據董事會所知，本集團已遵守在所有重大方面對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之相關法律及法規。

環保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深明環境保護的重要性，而在其業務方面（包括健康及安全，工作環境，僱傭及環境）並無發現嚴重不符合相關法律法規的情況。本集團已實行環保措施，並已鼓勵員工在工作時注重環保，按實際需要而使用電力和紙張等資源，以節省能源消耗及盡量減少不必要浪費。

有關本公司環保政策及表現以及本公司與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的重要關係之詳情，請參閱根據上市規則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發的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環境、社會及治理報告。

所得款項用途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2019年12月31日通過全球發售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總共籌集所得款項淨額166.9百萬港元（經扣除專業費用、包銷佣金及其他相關上市開支）。

本集團已按照招股章程及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31日的公告披露的擬定用途及預期時間表逐步動用所得款項淨額。於2022年12月31日，擬定用途及已動用金額的明細如下：

	預算 百萬港元 (約數)	於2022年 12月31日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約數)	於2022年 12月31日 的結餘 百萬港元 (約數)	動用尚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的 擬定時間表
用於開發、擴大及升級我們的 Solo X產品矩陣	126.0	126.0	–	2022年12月31日 或之前
用於增強我們Solo Aware 人工智能引擎的大數據及AI功能	28.4	28.4	–	2022年12月31日 或之前
用於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10.7	10.7	–	2022年12月31日 或之前
用於升級我們的Solo Math 程序化廣告平台	1.8	1.8	–	2022年12月31日 或之前
總計	166.9	166.9	–	2022年12月31日 或之前

根據一般授權完成配售現有股份及認購新股份所得款項用途

於2022年1月24日，本公司、Spriver Tech Limited（「賣方」）及中信里昂證券有限公司（「獨家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及認購協議，據此，(i)賣方已同意出售，而獨家配售代理已同意作為賣方代理按盡力基準促使不少於六名買方按每股3.80港元的價格購買賣方所持有的92,366,000股股份，及(ii)賣方有條件同意認購，而本公司有條件同意按相當於購買價每股3.80港元的價格發行92,366,000股新股份。

董事認為，(i)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將加強本集團之財務狀況並為本集團提供額外可用資金；(ii)配售及認購協議將由本公司、賣方及獨家配售代理公平磋商後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及(iii)配售及認購事項亦是擴大本公司之股東基礎及資本基礎之良機。因此，董事認為，配售及認購事項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配售及認購事項已分別於2022年1月27日及2022年2月4日完成。合共92,366,000股銷售股份已按購買價每股銷售股份3.80港元成功配售予不少於獨家配售代理促使的六名專業人士、機構及／或其他投資者。銷售股份的總面值為9,236.60美元。

據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於本年報日期，承配人及彼等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或其關連人士且與該等人士概無關連的第三方。概無承配人因配售事項而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

本公司收取的配售及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所有適用費用及開支後）總計為347.1百萬港元。

於2022年12月31日，擬定用途及已動用金額的明細如下：

	預算 百萬港元 (約數)	於2022年 12月31日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約數)	於2022年 12月31日 的結餘 百萬港元 (約數)	動用尚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的 擬定時間表
將用於推動本公司業務發展，提升社 交業務和創新業務的變現能力	173.6	173.6	-	2022年12月31日 或之前
用於尋求戰略聯盟、投資和收購	173.5	173.5	-	2022年12月31日 或之前
總計	347.1	347.1	-	2022年12月31日 或之前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前五大客戶共佔本集團總收入約10.05%。本集團的最大客戶佔本集團收入6.38%。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前五大供應商共佔本集團總採購量約47.16%。本集團的最大供應商佔本集團總採購額14.75%。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董事所知，概無董事、彼等之聯繫人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的5%以上）於本集團前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權益。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6。

股本

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8。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5b及29。

可供分派儲備

於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約為人民幣2,546.1百萬元。

銀行借款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短期或長期銀行借款，且並無未償還但已動用或未動用之銀行融資。

貸款及擔保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貸款或就任何貸款直接或間接向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的關連人士作出擔保。

購買股份或債權證安排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回顧年度任何時間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透過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權證）而獲益。

董事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會由以下七名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劉春河先生(主席)
李平先生(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葉椿建先生(執行董事兼首席技術官)
蘇鑾先生(執行董事兼Mico首席執行官)

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明先生
池書進先生
黃斯沉先生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細節載於本年報第20至23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

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性確認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作出的獨立性確認，而本公司認為於相關期間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

劉春河先生已於2021年9月12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服務合同初步固定期限為三年(須由本公司在股東週年大會上重新提名及重選)，直至終止為止。

李平先生已於2019年6月22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服務合同初步固定期限為三年(須由本公司在股東週年大會上重新提名及重選)，直至終止為止。

葉椿建先生與蘇鑾先生已分別於2021年4月1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彼等各自的服務合同初步固定期限為三年(須由本公司在股東週年大會上重新提名及重選)，直至終止為止。

池書進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由上市日起計為期三年(需按組織章程細則規定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及重選)，直至終止為止。

黃斯沉先生已於2021年4月1日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由2021年4月1日起計為期三年(需按組織章程細則規定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及重選)，直至終止為止。

高明先生已於2021年8月26日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由2021年8月26日起計為期三年(需按組織章程細則規定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及重選)，直至終止為止。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各董事概無與或擬與本集團訂立若不支付賠償（不包括法定賠償）就無法於一年內終止的服務合同。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董事會參考薪酬委員會提供的建議並考慮本集團經營業績、個別人士表現及可比擬市場統計資料釐定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本集團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酬金詳情載於本年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2a及8a。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未向任何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任何人士支付薪酬，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者是作為離職補償。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任何薪酬。

除上文披露者外，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或代表任何董事支付或應付任何其他款項。

管理合約

除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書外，於年底或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任何時間，概無訂立或存在與本集團整體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事務有關的合約。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年內，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在與本集團的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擔任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董事除外）。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重大權益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各董事或董事之關連實體於或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訂立任何其餘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交易、安排或合約。

獲准許彌償條文

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每名董事就其作為董事在獲判勝訴或獲判無罪之任何民事或刑事法律訴訟中進行抗辯而招致或蒙受一切損失或責任，或其須個人承擔主要由公司結欠之任何款項而蒙受任何虧損，均有權從本公司資產中獲得彌償保證。董事責任保險已備妥，以保障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董事免受向其索償所產生之潛在費用及債務影響。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被假設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須記載於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置存之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另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及相關 股份數目 ⁽¹⁾	股權概約 百分比 ⁽²⁾
劉春河先生 ⁽³⁾⁽⁵⁾	受控法團權益 ⁽³⁾	238,706,646	20.04%
	一致行動人士 ⁽⁵⁾	341,828,420	28.70%
	實益擁有人 ⁽⁶⁾	24,000,000	2.01%
李平先生 ⁽⁴⁾⁽⁵⁾	受控法團權益 ⁽⁴⁾	73,121,774	6.14%
	一致行動人士 ⁽⁵⁾	341,828,420	28.70%
	實益擁有人 ⁽⁶⁾	6,000,000	0.50%
蘇鑒先生	實益擁有人 ⁽⁷⁾	9,000,000	0.76%
葉椿建先生	實益擁有人 ⁽⁸⁾	6,000,000	0.50%

附註：

- (1) 所示全部權益均為好倉。
- (2) 該計算乃根據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合共1,191,216,000股作出。
- (3) 該等股份乃以Spriver Tech Limited名義登記，而劉春河先生擁有其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劉春河先生被視為於Spriver Tech Limited所持之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該等股份乃以Parallel World Limited名義登記，而李平先生擁有其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李平先生被視為於Parallel World Limited所持之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劉春河先生及李平先生為一致行動人士（具有收購守則所賦予之涵義）。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春河先生、Spriver Tech Limited、李平先生及Parallel World Limited各自被視為於彼等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於2021年8月30日，根據本公司於2021年5月31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劉春河先生及李平先生分別獲本公司授出24,000,000份及6,000,000份購股權。向劉春河先生授出24,000,000份購股權及向李平先生授出6,000,000份購股權於本公司2022年3月31日的股東特別大會經獨立股東批准作實。
- (7) 於2021年8月30日，根據購股權計劃，蘇鑒先生獲本公司授出9,000,000份購股權。
- (8) 於2021年8月30日，根據購股權計劃，葉椿建先生獲本公司授出6,000,000份購股權。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於報告期內任何時間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且並無董事或彼等之配偶或18歲以下的子女獲授予任何權利以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本或債務證券，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董事所深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予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以存置在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¹⁾	股權概約百分比 ⁽²⁾
BGFG ⁽³⁾	實益擁有人 ⁽³⁾	100,000,000	8.39%
Phoenix Auspicious FinTech Investment L.P. ⁽⁴⁾	實益擁有人 ⁽⁴⁾	89,210,948	7.49%
Phoenix Wealth (Cayman)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⁴⁾	受控制法團權益 ⁽⁴⁾	89,210,948	7.49%
Phoenix Wealth (Hong Kong)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⁴⁾	受控制法團權益 ⁽⁴⁾	89,210,948	7.49%
杜力先生 ⁽⁴⁾	受控制法團權益 ⁽⁴⁾	89,210,948	7.49%

附註：

- (1) 所示全部權益均為好倉。
- (2) 該計算乃根據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合共1,191,216,000股作出。
- (3) BGFG由王新明先生直接及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新明先生被視為於BGFG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Phoenix Auspicious FinTech Investment L.P.為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合夥企業，其普通合夥人為Phoenix Wealth (Cayman)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公司）。Phoenix Wealth (Cayman)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由Phoenix Wealth (Hong Kong)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一家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杜力先生全資擁有）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杜力先生被視為於Phoenix Auspicious FinTech Investment L.P.所持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將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予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以存置在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控股股東合約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訂立重大合約，或於年末時有關合約仍然有效，而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亦無就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服務訂立重大合約，或於年末時有關合約仍然有效。

不競爭承諾

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劉春河先生及李平先生已於2019年12月11日與本公司訂立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的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根據不競爭契據，劉春河先生及李平先生各自向本公司承諾，彼等不會並將促使彼等緊密聯繫人不會，惟不競爭契據約定之特殊情況外，直接或間接地，進行、涉及或有意參與或以任何其他方式參與同本集團已開展或即將開展或擬於可預見未來開展的移動應用開發業務、移動廣告平台及相關業務全部或部分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

劉春河先生及李平先生已各自向本公司發出書面確認書，彼等於2022財政年度內一直遵守不競爭契據，以供於本年報內披露。於2022年12月31日，彼等並無知會任何新商機。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視不競爭承諾契據的遵行情況，認為劉春河先生及李平先生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不競爭承諾。

退休福利計劃

本公司退休及僱員福利計劃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8。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我們於2019年12月11日採納並於2020年5月28日進行修訂的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旨在透過向其提供機會擁有本公司的股權，激勵本集團的僱員及顧問（根據上市規則並非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為本集團作出貢獻，及為本集團的未來增長吸引及留住技術熟練及經驗豐富的人員。本公司已委聘達盟信託服務（香港）有限公司為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受託人，以協助根據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管理和歸屬。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條款概述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四及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5月28日有關修訂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公告。

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參與者

根據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合資格收取受限制股份單位的人士（「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合資格人士」）包括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在職僱員及顧問（根據上市規則並非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但不包括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核心關連人士或任何其居駐地的法律及規例不容許根據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予股份及／或歸屬轉讓股份，或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管理人或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受託人（視情況而定）認為必須或適宜將有關人士剔除符合當地的適用法律及規例的人士。顧問指為本集團提供研究、開發、諮詢以及其他技術或營運支持並已為本集團作出貢獻或將作出貢獻的任何人士。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管理人根據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酌情揀選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合資格人士收取受限制股份單位。

每名參與者的最高配額

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並未規定每名參與者的最高配額。

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年期

除非根據本身條款提前終止，否則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將自採納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日期起計十(10)年期間有效。於本年報日期，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剩餘期限不足七年。

根據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股份的數目上限

除非股東另行批准，否則在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下受限制股份單位涉及的股份總數(不包括根據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規則已失效或註銷的受限制股份單位)不得超過32,540,356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截至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本的約2.73%。

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

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管理人於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時可決定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標準、條件及時間表，且該等標準、條件及時間表須於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授予函列明。

在歸屬標準、條件及時間表已獲達致、履行、達成或豁免後的一段合理時間內，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管理人將向各有關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參與者發出歸屬通知(「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通知」)。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通知將確認已達致、履行、達成或獲豁免的歸屬標準、條件及時間表的程度以及涉及的股份數目(及(倘適用)該等股份相關的現金或非現金收入、股息或分派及/或非現金及非實物分派的出售所得款項)。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並未載明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時限。

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中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以及其於本年報日期佔已發行股份的百分率

概無新股份會根據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

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

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參與者持有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在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通知證明下歸屬，可由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參與者向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受託人及本公司送達書面行使通知後行使(全部或部分)。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並未載明該計劃下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時限。

接納受限制股份單位時須支付之金額

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獲選人士可按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授予函所載方式接納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要約。一經接納，受限制股份單位視為自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授予函日期起授出。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下接納受限制股份單位時須支付之金額為零。

釐定購買價之基準

獲授人無需為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下授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支付購買價。

根據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詳情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根據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已授出且在有效期之內之受限制股份單位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授出數量(份)	歸屬時限	市場價	每股股份 購買價 (港元)
2020年5月28日	29,494,240	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通常應在自授出日期後的三年半內歸屬於承授人。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將分別於2020年7月20日，2021年7月20日，2022年7月20日及2023年7月20日各歸屬25%。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概無績效目標要求。	29,494,24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代表價值約51.4百萬港元，計及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平均收市價每股1.744港元；或約48.7百萬港元，計及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報價約每股1.650港元。	零
2021年3月24日	957,333	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通常應在自授出日期後的三年半內歸屬於承授人。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將分別於2021年7月20日，2022年7月20日，2023年7月20日及2024年7月20日各歸屬25%。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概無績效目標要求。	957,333份受限制股份單位代表價值約4.6百萬港元，計及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平均收市價每股4.78港元；或約4.1百萬港元，計及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報價約每股4.33港元。	零

註：就董事所盡知，概無上述授予的承授人為本公司在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定義下的關連人士。

自採納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日期及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下，並無受限制股份單位被授予(i)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ii)於任何12個月期內獲授或超逾本公司已發行的相關類別股份0.1%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關連實體參與者或服務提供商；及(iii)獲授受限制股份單位超逾1%個人限額的參與人(前述詞彙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等詞彙的相同含義)。

於2022年1月1日，根據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已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涉及的股份總數為30,451,573股，佔本公司於2022年1月1日已發行股本的約2.77%。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概無受限制股份單位被授予、註銷或失效。於2022年12月31日，根據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已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涉及的股份總數為30,451,573股，佔本公司於2022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本的約2.56%。分別於2022年1月1日及2022年12月31日，根據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未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涉及的股份總數分別為13,967,572股及6,640,905股。於2022年12月31日，已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涉及的股份總數為21,210,000股。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先前授予承授人的2,600,668份受限制股份單位於其辭任時被沒收。

分別截至2022年1月1日及2022年12月31日，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下可供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涉及的股份總數分別為2,088,783及2,088,783股，分別佔本公司彼時已發行股本約0.19%及0.17%及分別佔本公司截至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本約0.17%及0.17%。

2022年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合共於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下於2022年1月1日尚未行使股份數目、年內獲授予股份數目、年內歸屬股份數目、年內註銷或失效股份數目及於2022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股份數目分別為7,022,908股、0股、3,514,000股、0股及3,508,908股。2022年年內歸屬股份緊接歸屬日期(2022年7月20日)之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2.55港元。

其他承授人(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除外)合共於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下於2022年1月1日尚未行使股份數目、年內獲授予股份數目、年內獲行使股份數目、年內註銷或失效股份數目及於2022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股份數目分別為6,531,997股、0股、3,400,000股、0股及3,131,997股。2022年年內歸屬股份緊接歸屬日期(2022年7月20日)之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2.55港元。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下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變動詳情另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1。

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我們於2019年12月11日採納並於2020年5月28日進行修訂的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旨在透過向其提供機會擁有本公司的股權，激勵董事、高級管理層及高級職員為本集團作出貢獻，及為本集團的未來增長吸引及留住技術熟練及經驗豐富的人員。本公司已委聘達盟信託服務(香港)有限公司為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受託人，以協助根據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管理和歸屬。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條款概述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四及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5月28日有關修訂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公告。

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參與者

根據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合資格收取受限制股份單位的人士(「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合資格人士」)包括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董事(不論執行或非執行董事，但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高級職員，但不包括任何人士其居駐地的法律及規例不容許根據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予股份及／或歸屬轉讓股份，或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管理人或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受託人(視情況而定)認為必須或適宜將有關人士剔除符合當地的適用法律及規例。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管理人根據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酌情揀選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合資格人士收取受限制股份單位。

每名參與者的最高配額

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並未規定每名參與者的最高配額。

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年期

除非根據本身條款提前終止，否則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將自採納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日期起計十(10)年期間有效。於本年報日期，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剩餘期限不足七年。

根據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股份的數目上限

除非股東另行批准，否則在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下受限制股份單位涉及的股份總數（不包括根據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規則已失效或註銷的受限制股份單位）不得超過27,795,21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截至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本的約2.33%。

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

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管理人於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時可決定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標準、條件及時間表，且該等標準、條件及時間表須於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授予函列明。

在歸屬標準、條件及時間表已獲達致、履行、達成或豁免後的一段合理時間內，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管理人將向各有關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參與者發出歸屬通知（「**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通知**」）。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通知將確認已達致、履行、達成或獲豁免的歸屬標準、條件及時間表的程度以及涉及的股份數目（及（倘適用）該等股份相關的現金或非現金收入、股息或分派及／或非現金及非實物分派的出售所得款項）。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並未載明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時限。

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中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以及其於本年報日期佔已發行股份的百分率

概無新股份會根據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

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

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參與者持有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在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通知證明下歸屬，可由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參與者向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受託人及本公司送達書面行使通知後行使（全部或部分）。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並未載明該計劃下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時限。

接納受限制股份單位時須支付之金額

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獲選人士可按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授予函所載方式接納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要約。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下接納受限制性股份單位時須支付之金額為零。

釐定購買價之基準

獲授人無需為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下授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支付購買價。

根據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詳情

於2022年12月31日，根據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已授出且在有效期之內之受限制股份單位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授出數量(份)	歸屬時限	市場價	每股股份 購買價 (港元)
2020年5月28日	25,733,333	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通常應在自授出日期後的三年半內歸屬於承授人。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將分別於2020年7月20日，2021年7月20日，2022年7月20日及2023年7月20日各歸屬25%。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概無績效目標要求。	25,733,333份受限制股份單位代表價值約44.9百萬港元，計及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平均收市價每股1.744港元；或約42.5百萬港元，計及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報價約每股1.650港元。	零

註：就董事所盡知，概無上述授予下的承授人為本公司在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定義下的關連人士。

自採納日期及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下，並無受限制股份單位被授予(i)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又或其各自的聯繫人或；(ii)獲授受限制股份單位超逾1%個人限額的參與人；(iii)於任何12個月期內獲授或超逾本公司已發行的相關類別股份0.1%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關連實體參與者或服務提供商(前述詞彙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等詞彙的相同含義)。

於2022年1月1日，根據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已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涉及的股份總數為25,733,333股，佔本公司於2022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本的約2.34%。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下並無受限制股份單位被授予出、註銷和失效。於2022年12月31日，根據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已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涉及的股份總數為25,733,333股，佔本公司於2022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本的約2.16%及概無根據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已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被沒收。於2022年1月1日及2022年12月31日，根據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未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涉及的股份總數分別為12,857,333股及6,419,333股。於2022年12月31日，根據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已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涉及的股份總數為19,314,000股。

分別截至2022年1月1日及2022年12月31日，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下可供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涉及的股份總數分別為2,061,877股及2,061,877股，分別佔本公司彼時已發行股本約0.19%及0.17%及分別佔本公司截至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本約0.17%及0.17%。

2022年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合共於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下於2022年1月1日尚未行使股份數目、年內獲授予股份數目、年內歸屬股份數目、年內註銷或失效的股份數目及於2022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股份數目分別為7,665,333股、0股、3,834,000股、0股及3,831,333股。

其他承授人(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除外)合共於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下於2022年1月1日尚未行使股份數目、年內歸屬股份數目、年內獲行使股份數目、年內註銷或失效的股份數目及於2022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股份數目分別為5,192,000股、0股、2,604,000股、0股及2,588,000股。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下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變動詳情另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1。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2021年5月31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董事會有權於計劃期限內隨時向董事會可能全權酌情選定的任何參與者作出要約，以接納賦予參與者權利按行使價認購董事會可能釐訂數目的股份的認購權。

(1) 目的

購股權計劃旨在吸引、留任及激勵有才幹僱員，從而致力於達成本集團制定的長遠表現目標，同時激勵彼等更加努力為本集團利益效力。計劃會將本公司的價值與參與者的利益聯繫起來，使參與者及本公司能夠共同發展並弘揚本公司的企業文化。

(2) 參與者

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已對或將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任何董事或僱員。

(3) 可發行股份總數

行使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後可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於該日期為99,885,000股股份）。

本公司可於股東批准後更新上述所載之10%上限，但各有關上限（經更新）不得超過獲股東批准當日已發行股份的10%。就計算將予更新的上限而言，之前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採納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尚未行使、已註銷或根據有關計劃已失效或已行使的購股權）將不被計算在內。

於本年報日期，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為99,885,500股，佔於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即1,191,216,000股股份）約8.39%。

儘管如上述者，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採納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可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倘此舉會導致超越有關上限，則概不得根據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4) 每名參與者的最高配額

除非獲得股東批准，在任何12個月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採納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予每名參與者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

倘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授出購股權，會導致在截至並包括購股權授出日期的12個月期間，向該名人士已授出或將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發行或將予發行的股份：(a)合共佔已發行股份超過0.1%(或聯交所不時規定的較高百分比)；及(b)根據股份於有關授出日期在聯交所發佈的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收市價計算，總值超過5百萬港元(或聯交所不時規定的較高金額)，則購股權的授出須於股東大會上獲得股東的事先批准(以投票方式表決)。

(5) 接納及行使購股權期限

向參與者提出的要約，均須按董事會可能不時決定的有關函件形式提出，要求參與者承諾按其獲授購股權的條款持有購股權及受計劃條文約束，而該等要約於要約日期起計28日期間可供獲授要約的參與者接納，但有關要約於採納日期十週年後或已根據其規定終止計劃後不可獲接納。

購股權可在購股權期限內行使，該期間自要約日期起計不得多於十(10)年。在董事會可能釐訂的有關條款及條件所規限下，行使購股權前並無必須先行持有之最短期限。

(6) 接納購股權時須支付之金額

當發生以下事項時，要約應被視為已獲接納：載有要約接納的函件副本經承授人正式簽署且其中明確載述就其接納要約的股份數目，加之以本公司為受款人的1.00港元匯款(本公司於收到經承授人正式簽署的載有要約接納的函件副本時須被視為承認收到匯款)以授出購股權的代價的形式由本公司收取。有關匯款不可退還。

(7) 行使價的釐定基準

行使價(可根據計劃條款作出任何調整)將為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並知會參與者的價格，且須至少為下列各項中的最高者：

- (i) 股份於要約日期在聯交所發佈的每日報價表所示的收市價；
- (ii) 股份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發佈的每日報價表所示的平均收市價；及
- (iii) 股份於要約日期的面值。

(8) 購股權計劃尚餘的有效期

除非董事會或股東通過普通決議案終止購股權計劃，否則購股權計劃應自採納日期起計十(10)年內有效及生效，自該期間後，不得再進一步授出購股權，但在所有其他方面，計劃之條文將維持十足效力及有效，而於計劃年限內授出之購股權仍可繼續根據其發行條款予以行使。於本年報日期，購股權計劃的剩餘期限不足九年。

(9)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的詳情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的購股權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授出數量(股)	行使時限	歸屬時限	行使價(港元)
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日	80,000,000	自授出日期至2031年8月29日(包括首尾兩日)，惟授予劉春河先生及李平先生的購股權則除外，其可自2022年3月31日至2023年8月29日期間行使(包括首尾兩日)。	本公司授出的80,000,000份購股權將自授出日期至2031年8月29日(包括首尾兩日)待與本公司有關的若干績效目標獲達成後分四期歸屬。	每股股份4.81港元，為以下各項的較高者(約整至小數點後兩位)：(i)於授出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收市價每股股份4.67港元；(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平均收市價每股股份4.81港元；及(iii)每股股份面值0.0001美元。

董事會報告

截止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詳情如下：

承授人及職務	於2022年			於2022年			行使價 (港元) ⁽²⁾	緊接授出 日期前的 收市價 (港元)	授出日期	自以下 期間行使	行使至 以下期間	
	1月1日 所持有	於年內授出	於年內到期	於年內 歸屬 ⁽⁵⁾	於年內行使	於年內失效						於2022年 12月31日 所持有
董事												
劉春河先生	24,000,000 ⁽¹⁾	-	-	7,200,000	-	-	24,000,000	4.81	4.73	2021年 8月30日	2022年 3月31日	2031年 8月29日
李平先生	6,000,000 ⁽¹⁾	-	-	1,800,000	-	-	6,000,000	4.81	4.73	2021年 8月30日	2022年 3月31日	2031年 8月29日
蘇鑾先生	9,000,000	-	-	2,700,000	-	-	9,000,000	4.81	4.73	2021年 8月30日	2021年 8月30日	2031年 8月29日
葉禧建先生	6,000,000	-	-	1,800,000	-	-	6,000,000	4.81	4.73	2021年 8月30日	2021年 8月30日	2031年 8月29日
小計	45,000,000	-	-	13,500,000	-	-	45,000,000					
其他僱員												
僱員	35,000,000	-	-	9,900,000	-	(770,000)	34,230,000	4.81	4.73	2021年 8月30日	2021年 8月30日	2031年 8月29日
總計	80,000,000	-	-	23,400,000	-	(770,000)	79,230,000					

附註：

1. 向劉春河先生及李平先生分別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在12個月期間內將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及該授出在12個月期間內佔已發行股份的0.1%以上，且根據授出日期的收市價每股股份4.67港元計算，總價值超過5百萬港元。授予劉春河先生及李平先生的購股權於本公司2022年3月31日的股東特別大會經獨立股東批准作實。
2. 行使價為以下各項的較高者(i)於授出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收市價每股股份4.67港元；(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平均收市價每股股份4.81港元；及(iii)每股股份面值0.0001美元。
3. 2022年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合共於購股權計劃下於2022年1月1日尚未行使股份數目、年內獲授予股份數目、年內獲行使股份數目、年內註銷或失效股份數目及於2022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股份數目分別為41,000,000股、0股、0股、0股及41,000,000股。
4. 2022年其他僱員（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除外）合共於購股權計劃下於2022年1月1日尚未行使股份數目、年內獲授予股份數目、年內獲行使股份數目、年內註銷或失效股份數目及於2022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股份數目分別為33,000,000股、0股、0股、770,000股及32,230,000股。

5. 本公司授出的80,000,000份購股權將待與本公司有關的若干績效目標獲達成後分四期歸屬。向劉春何先生、李平先生、蘇鑾先生及葉椿建先生授出的共45,000,000份購股權將按所授出購股權的30%、25%、25%及20%的比例分四期歸屬，即所授出的30%將於本集團於財政年度的經審核收入超過人民幣23億元或本公司的三個月平均市值超過120億港元時歸屬，25%將於本集團於財政年度的經審核收入超過人民幣35億元或本公司的三個月平均市值超過200億港元時歸屬，另外25%將於本集團於財政年度的經審核收入超過人民幣50億元或本公司的三個月平均市值超過300億港元時歸屬，而餘下的20%將於本集團於財政年度的經審核收入超過人民幣65億元或本公司的三個月平均市值超過400億港元時歸屬。就其他僱員而言，董事會已設定上述績效目標或有關要求承授人達成本公司產品若干收入目標的績效目標。

分別截至2022年1月1日及2022年12月31日，購股權計劃下可供授出的購股權總數分別為19,885,000及19,885,000股，分別佔本公司彼時已發行股本約1.8%及1.7%，分別佔本公司截至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本約1.7%及1.7%。

購股權計劃下於2022年1月1日尚未行使股份數目、年內授予股份數目、年內行使股份數目、年內註銷或失效股份數目及於2022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股份數目分別為80,000,000股、0股、0股、770,000股及8,265,574股。

自採納日期及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購股權計劃下，並無受限制股份單位被授予(i)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ii)獲授受限制股份單位超逾1%個人限額的參與人；(iii)於任何12個月期內獲授或超逾本公司已發行的相關類別股份0.1%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關連實體參與者或服務提供商（前述詞彙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等詞彙的相同含義）；(iv)財政年度內五大最高薪人士；及(v)其他僱員參與者、關連實體參與者及服務提供者。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購股權被註銷。

購股權計劃詳情及年內的購股權變動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1b披露。

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計劃

董事會已於2022年6月7日批准採納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計劃，旨在透過向其提供機會擁有本公司的股權，激勵本集團的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高級管理層、高級職員及顧問為本集團作出貢獻，及為本集團的未來增長吸引及留住技術熟練及經驗豐富的人員。本公司委聘受限制股份單位受託人（「受限制股份單位受託人」）以協助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管理和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計劃的條款概述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6月9日有關採納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計劃的公告。

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計劃參與者

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計劃參與者（「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計劃參與者」）包括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高級管理層、高級職員及顧問，顧問指為本集團提供研究、開發、諮詢以及其他技術或營運支持並已為本集團作出貢獻或將作出貢獻的任何人士。受限制股份單位管理人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計劃酌情揀選受限制股份單位參與者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

每名參與者的最高配額

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計劃並未載明該計劃下每名參與者的最高配額。

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計劃年期

除非根據本身條款提前終止，否則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計劃將自採納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計劃日期起計十(10)年期間有效。於本年報日期，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計劃的剩餘期限不足十年。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計劃授出股份的數目上限

在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計劃下受限制股份單位涉及的股份總數(不包括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計劃規則已失效或註銷的受限制股份單位)不得超過本公司於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股本的3%(即35,736,480股股份)。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計劃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為35,736,480股，佔於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即1,191,216,000股)的約3%。

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計劃中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以及其於年報日期佔已發行股份的百分率

概無新股份會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計劃授出。

授出及接納

(i) 提出要約

受限制股份單位相關股份將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計劃參與者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及本集團的整體業務表現予以授出。向受限制股份單位管理人選定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參與者(「受限制股份單位獲選人」)以函件提出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要約(「受限制股份單位授予函」)。受限制股份單位授予函應列明受限制股份單位獲選人姓名、接納受限制股份單位方式、所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及受限制股份單位所表示的相關股份數目、歸屬準則及條件、歸屬時間表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管理人視為必要的有關其他詳情。

(ii) 接納要約

受限制股份單位獲選人可按受限制股份單位授予函所載方式接納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要約。一經接納，受限制股份單位視為自受限制股份單位授予函日期(「受限制股份單位授出日期」)起授出。

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

受限制股份單位管理人於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時決定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標準、條件及時間表如下：

(i) 受限制股份單位的鎖定

受限制股份單位自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計劃參與者後即行鎖定，受限制股份單位的鎖定期為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計劃參與者獲授受限制股份單位之日起至受限制股份單位首期解鎖日後滿三年之日止。首期解鎖日為受限制股份單位授予後半年內，首期解鎖日具體日期由董事會授權劉春河先生決定。

(ii) 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解鎖

(a) 解鎖時間安排

除非董事會另有決定並書面通知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計劃參與者，受限制股份單位分四次逐次按比例解鎖，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計劃參與者在首次解鎖日後可逐年將受限制股份單位按25%的比例等份額解除鎖定；此後，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計劃參與者分別在首次解鎖日滿一年、滿兩年以及滿三年後逐次按比例解鎖受限制股份單位。

(b) 解鎖身份要求

截止至受限制股份單位當期可解鎖時，若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計劃參與者為本集團員工，且該員工仍在本集團就職的，即可完成當期受限制股份單位解鎖；若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計劃參與者為本集團外部顧問的，且該本集團外部顧問仍受聘於本集團的，即可完成當期受限制股份單位解鎖。但依據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計劃的約定，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計劃參與者屬於「已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計劃參與者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未歸屬部分自動即時終止」情況的，「已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計劃參與者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未歸屬部分」將由Three D Partners Limited或公司收回，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計劃參與者對「已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計劃參與者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未歸屬部分」不再享有任何權利；依據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計劃的約定，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計劃參與者屬於「已歸屬及未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自動終止」情況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計劃參與者的「已歸屬及未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將由Three D Partners Limited或公司收回，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計劃參與者對其「已歸屬及未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不再享有任何權利。

除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計劃另有安排或公司董事會決議允許外，受限制股份單位未解鎖部分不得用於質押、擔保或償還債務。

在歸屬標準、條件及時間表已獲達致、履行、達成或豁免後的一段合理時間內，受限制股份單位管理人將向各有關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計劃參與者發出歸屬通知（「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通知」）。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通知將確認已達致、履行、達成或獲豁免的歸屬標準、條件及時間表的程度以及涉及的股份數目及（倘適用）該等股份相關的現金或非現金收入、股息或分派及／或非現金及非實物分派的出售所得款項）。

接納受限制股份單位時須支付之金額

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下接納受限制性股份獎勵時須支付之金額為零。

釐定購買價之基準

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計劃參與者無需就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計劃下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支付購買價。

自採納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計劃之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在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計劃下，可供授出的股份總數分別為35,736,480股及35,736,480股。自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計劃採納之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受限制股份單位受託人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計劃購買股份合共5,154,000股，所購買股份佔本公司目前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約0.43%。

自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計劃採納之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概無任何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計劃被授予、註銷或失效。自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計劃採納之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並無根據該計劃向下列人士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i)每名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又或其各自的聯繫人；(ii)每名將獲授期權超逾1%個人限額的參與人；(iii)每名於任何12個月期內將獲授超逾本公司已發行的相關類別股份0.1%的期權的關連實體參與者或服務提供者；(iv)財政年度內總薪酬最高的五名個人；及(v)其他僱員參與者、關連實體參與者及服務提供者。

股票掛鈎協議

除本年報載列的股權轉讓協議及購股權計劃外，概無股票掛鈎協議將會或可能會致使本公司發行股份，或要求本公司訂立任何將會或可能會致使本公司發行股份的協議。本公司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或2022年結日概無訂立或存續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股份已自上市日起於聯交所上市。於相關期間，除本年報披露者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計劃購買股份

Three D Partners Limited於2022年12月31日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計劃購買股份詳情如下：

購買股份總數：5,154,000股股份

購買股份佔目前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約0.43%

每股股份平均代價：約2.88港元

購買股份總代價：約14,856,780港元

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6月9日，2022年6月16日及2022年6月30日的公告。

優先認購權

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訂明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的優先認購權條文。

關連交易

非豁免關連交易

建議成立基金

於2022年1月13日，董事會已批准就擬成立之基金訂立合夥協議，該協議預計將由本公司、Spriver Tech Limited（「**Spriver**」）及Spriver的一家全資附屬公司於2022年3月31日前訂立，據此，擬成立之基金的總籌資目標將為100百萬美元。其中，Spriver的一家全資附屬公司（作為普通合夥人）將提供現金出資0.1百萬美元、Spriver（作為有限合夥人）將提供現金出資49.9百萬美元、本公司（作為有限合夥人）將提供現金出資50百萬美元。

基金應從全球角度運作，其目的包括(a)通過對買方財團進行股權投資來參與藍城兄弟控股有限公司（納斯達克股票代碼：BLCT）的私有化交易，該財團將為收購藍城兄弟控股有限公司的所有發行在外、並非由買方財團實益擁有的普通股而成立；及(b)根據並遵守合夥協議的其他規定，主要通過私下協商的股權及股權相關投資專注於實現資本增長，包括但不限於直接或間接參與近似於(a)的私有化交易，對象為於各行業經營的公司（主要為全球市場上的TMT（電信、媒體、技術）、元宇宙、社交媒體及電子遊戲需求驅動的公司）。

於日期為2022年1月13日之公告日期，Spriver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之一。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條，Spriver及其全資附屬公司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根據合夥協議成立基金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月13日之公告及日期為2022年3月16日之通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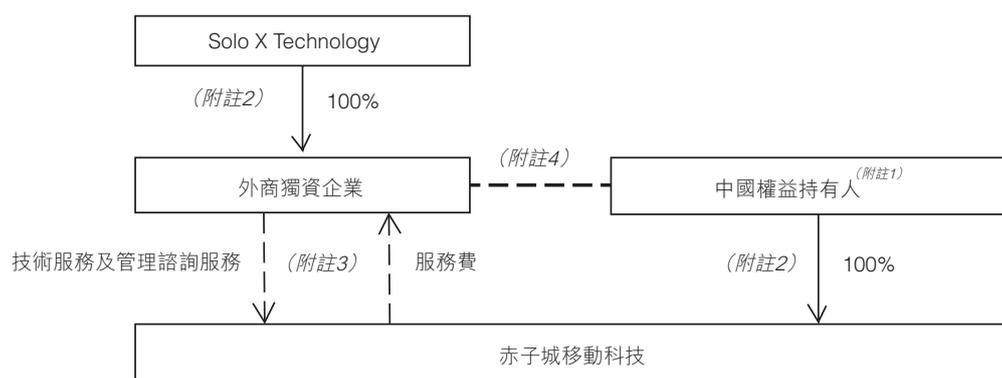
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合約安排

外商獨資企業與中國權益持有人以及其他關聯方之間已訂立多份協議。根據合約安排，外商獨資企業已取得對併表聯屬實體之財務及經營政策的實際控制權，並有權以併表聯屬實體向外商獨資企業支付服務費的方式在中國法律法規允許的範圍內取得彼等業務經營所得的全部經濟利益。

因此，通過合約安排，本集團併表聯屬實體的經營業績、資產和負債以及現金流量被合併到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中。

合約安排規定下經濟利益從併表聯屬實體流向本集團的簡圖說明如下：



附註：

- (1) 中國權益持有人指赤子城移動科技的登記股東，即：劉春河先生、黃明明先生、葉椿建先生、杜力先生、李平先生、北京鳳凰祥瑞互聯投資基金（有限合夥）及北京含德厚城企業管理中心（有限合夥）（「含德厚城」）。因上海朗聞信琥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寧波梅花順世天使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海通開元投資有限公司、上海海桐信兮投資中心（有限合夥）、北京安芙蘭國泰創業投資有限公司及嘉興富強瑞益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已全部出售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於2023年2月1日，含德厚城以名義對價受讓該等實體持有的赤子城移動科技的股權並質押予外商獨資企業。
- (2) 「—>」指於股權中的直接合法及實益所有權（黃明明的情況除外，黃明明代表Future Capital Discovery Fund I, L.P.持有赤子城移動科技股權的實益所有權）。
- (3) 「--->」指合約關係，詳情請參閱「合約安排－合約安排重大條款概要」。
- (4) 「---」指外商獨資企業通過以下方式控制中國權益持有人及赤子城移動科技：(i)行使赤子城移動科技全部股東權利的委託書；(ii)收購赤子城移動科技全部或部分股權的獨家股權認購期權；(iii)收購赤子城移動科技全部或部分知識產權及全部其他資產的獨家資產認購期權；及(iv)對赤子城移動科技的股權進行股權質押。

下文說明合約安排的各项具體協議。

獨家業務合作協議

赤子城移動科技及外商獨資企業於2019年6月26日訂立獨家業務合作協議（「獨家業務合作協議」），據此，外商獨資企業須向赤子城移動科技提供獨家技術服務及獨家管理諮詢服務，包括：

- (a) 使用外商獨資企業合法擁有的任何相關軟件；
- (b) 開發、維護及更新赤子城移動科技業務相關軟件；
- (c) 設計、安裝、日常管理、維護及更新網絡系統、硬件及數據庫設計；
- (d) 向赤子城移動科技相關僱員提供技術支持及職員培訓服務；
- (e) 協助進行技術及市場資料諮詢、收集及研究（根據中國內地法律禁止外商獨資企業從事的市場研究業務除外）；
- (f) 提供業務管理諮詢；
- (g) 提供市場推廣及促銷服務；
- (h) 提供客戶訂單管理及客戶服務；
- (i) 轉讓、租賃及處置設備或物業；及
- (j) 赤子城移動科技不時要求且符合中國法律規定的其他相關服務。

根據獨家業務合作協議，服務費須為赤子城移動科技的全部合併利潤總額（經扣除赤子城移動科技及其附屬公司先前財政年度的所有累計虧損、經營成本、開支、稅項及其他法定供款）。

獨家購買權協議

(a) 獨家股權認購期權協議

中國權益持有人、赤子城移動科技與外商獨資企業於2019年6月26日訂立獨家股權認購期權協議（「獨家股權認購期權協議」），據此，中國權益持有人須不可撤銷地授予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買家隨時及不時以人民幣1元全部或部分購買赤子城移動科技全部或部分股權的權利。倘中國法律法規允許的最低購買價高於人民幣1元，則轉讓價須為中國法律法規允許的最低購買價。

獨家股權認購期權協議於2019年6月26日（即協議日期）開始生效，直至其(i)於赤子城移動科技全部股權轉讓予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人士後終止，或(ii)經協議各方同意後終止。

(b) 獨家資產認購期權協議

赤子城移動科技與外商獨資企業於2019年6月26日訂立獨家資產認購期權協議（「獨家資產認購期權協議」），據此，赤子城移動科技須不可撤銷地授予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買家隨時及不時以人民幣1元全部或部分購買赤子城移動科技所有知識產權及所有其他資產的權利。倘若中國法律法規列明，中國法律法規允許的最低購買價高於人民幣1元，則轉讓價應為中國法律法規允許的最低購買價。經雙方同意，獨家資產認購期權協議項下目標資產的轉讓費可與應付外商獨資企業的相關金額相互抵銷。

獨家資產認購期權協議於2019年6月26日（即協議日期）開始生效，直至其(i)於赤子城移動科技的全部資產轉讓予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人士後終止；或(ii)經協議各方同意後終止。

股權質押協議

外商獨資企業、赤子城移動科技及中國權益持有人於2019年6月26日及2023年2月1日訂立股權質押協議（「**股權質押協議**」），據此，各中國權益持有人同意將其各自擁有的全部赤子城移動科技股權（包括就該等股份所支付的任何利息或股息），作為保證履行合約責任及支付未償還債務的擔保權益質押予外商獨資企業。

該項有關赤子城移動科技的質押於向相關工商行政管理部門完成登記之時生效並須持續有效直至以下較早日期止(i)中國權益持有人及赤子城移動科技於相關合約安排下的全部未償還債務已悉數結清之日；(ii)外商獨資企業根據該項協議的條款及條件行使其質押權之日；及(iii)各中國權益持有人已根據獨家購買權協議轉讓其於赤子城移動科技的股權之日。

已根據股權質押協議的條款及中國的法律法規完成相關法律法規規定的股權質押登記程序。

委託書

各中國權益持有人與外商獨資企業於2019年6月26日訂立委託書，據此，中國權益持有人不可撤銷地委任外商獨資企業及其指定人士為其受委託人，代其行使，並同意及承諾未經該受委託人事先書面同意不會行使，其就其於赤子城移動科技之股權而擁有的任何及全部權利，包括但不限於：

- (a) 召開及出席赤子城移動科技的股東大會；
- (b) 根據法律及赤子城移動科技的憲章文件行使全部股東權利及股東表決權，包括但不限於出售、轉讓、質押或處置任何或全部赤子城移動科技的股權；
- (c) 簽立任何書面決議案；及
- (d) 提名或委任赤子城移動科技的法定代表人、董事、監事、首席執行官及其他高級管理層。

此外，委託書須於各中國權益持有人持有赤子城移動科技之股權的期間持續有效，除非(i)委託書由全體訂約方終止；或(ii)各中國權益持有人持有的赤子城移動科技股權或資產已全部合法及有效地轉讓予外商獨資企業及／或其指定的第三方。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外商獨資企業與中國權益持有人以及其他關聯方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訂立、續期及／或重訂其他新合約安排。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約安排及／或據以採用合約安排的情況並無發生重大變動。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概無導致採用合約安排的限制被取消，合約安排均無獲解除。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根據合約安排通過併表聯屬實體經營業務時概無遇到中國政府機構的干預或阻礙。

受限於合約安排，併表聯屬實體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及年內利潤分別約為人民幣752.0百萬元及人民幣372.3百萬元。受限於合約安排，併表聯屬實體於2022年12月31日的資產總值及負債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813.2百萬元及人民幣417.4百萬元。

資質要求

有關資格要求的更新

國務院於2001年12月11日頒佈並於2008年9月10日及2016年2月6日修訂《外商投資電信企業管理規定（2016年修訂）》（「外商投資電信企業管理規定」）。根據外商投資電信企業管理規定，外國投資者不得持有增值電信業務（包括ICP服務）公司50%以上的股權。此外，投資中國增值電信業務的外國投資者須具有管理增值電信業務的良好業績及運營經驗（「資質要求」）。滿足這些要求的外國投資者必須獲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和信息化部和／或其授權的當地同行的批准，這些部門在授予此類批准方面仍具有很大的酌處權。有關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

為符合資質要求所進行的努力及行動

儘管有關資質要求的指引或詮釋並不明確，但我們為符合資質要求已逐漸積累起經營增值電信業務的海外經驗。我們已通過Solo X Technology採取以下措施：

- (a) 已於香港申請註冊22個商標；
- (b) 於香港經營自有應用流量變現業務；及
- (c) 通過移動廣告變現數款Google Play及Apple App Store應用且已收取廣告代理商的付款。

採用合約安排的原因

由於中國對外資所有權的監管限制，我們通過中國內地的併表聯屬實體開展部分業務。

我們並無持有併表聯屬實體的任何股權，而是通過合約安排有效地控制該等併表聯屬實體，並能從該等併表聯屬實體獲得並預期將繼續獲得其絕大部分經濟利益。我們與外商獨資企業、併表聯屬實體及中國權益持有人之間訂立的合約安排令我們能(i)以外商獨資企業提供的服務為對價收取併表聯屬實體的大部分經濟利益；(ii)實行對我們併表聯屬實體的實際控制權；及(iii)持有獨家認購權，於中國法律許可的情況下購買我們併表聯屬實體的全部或部分股權及資產。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合約安排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對我們的法律架構及業務營運而言至關重要，且該等交易已經及將於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而且該等條款屬公平合理，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我們的董事亦認為，由於我們併表聯屬實體之財務業績如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一樣併入我們的財務報表，且彼等業務的全部經濟利益均流向本集團，這樣的架構將本集團置於持續關連交易規則中非常特殊的位置。因此，儘管合約安排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嚴格意義上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但董事認為，就合約安排項下擬進行的所有交易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所載的(其中包括)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等規定，對本公司而言負擔過重且不切實際，並會增加不必要的行政成本。

與我們的合約安排有關的風險

合約安排存在某些風險，包括：

- 倘若中國政府認定我們的合約安排不符合適用法律或法規，或該等法律、法規或其詮釋將來發生變化，我們或會受到嚴厲處罰或被迫放棄我們在該等業務中的權益。
- 關於2015年中國外國投資法草案的頒佈時間表、詮釋及實施，以及其如何影響我們當前公司架構、公司管治及業務營運的可行性，存在很大不明朗因素。
- 《外商投資法》的詮釋及實施以及其對我們現有企業架構、企業管治及業務營運的可行性將產生何種影響仍存在巨大的不確定性。
- 合約安排提供的營運控制權未必如直接所有權一樣有效，且赤子城移動科技或中國權益持有人未必能履行彼等於合約安排項下的義務。

- 倘赤子城移動科技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宣佈破產或進入解散或清盤程序，則我們未必能使用及享有赤子城移動科技及其附屬公司所持有的且對我們的業務營運至關重要的資產及許可。
- 中國稅務機關可能會詳細審查我們的合約安排並可能額外徵稅。倘我們被認定為欠付額外稅款，則可能導致我們的合併淨收益及 閣下的投資價值大幅降低。
- 中國權益持有人可能與我們存在潛在的利益衝突，且彼等可能違反與我們訂立的合約或促使該等合約以對我們不利的方式修改。
- 我們以合約安排的方式透過赤子城移動科技及其附屬公司在中國開展移動應用開發業務，惟合約安排的若干條款可能無法根據中國法律強制執行。
- 倘我們行使購股權購買赤子城移動科技及其附屬公司的股權，所有權轉讓可能令我們遭受若干限制並產生巨額成本。

有關這些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載列於招股章程「風險因素－與我們的合約安排有關的風險」一節中。

本集團已採取以下措施，以確保本集團實施合約安排以有效經營業務及遵守合約安排：

- (a) 外商獨資企業獲授委託書，相關事項由外商獨資企業指定的人士（其中包括，董事及彼等繼任者）釐定，且同時身為中國權益持有人的本公司高級職員或董事將不會行使委託書，以避免任何潛在的利益衝突；
- (b) 倘需要，實施及遵守合約安排過程中出現的重大問題或政府機構的任何監管查詢將於發生時呈報董事會審閱及討論；
- (c) 董事會將至少每年一次審閱履行及遵守合約安排的整體情況；
- (d) 本公司將於年報中披露其履行及遵守合約安排的整體情況；及
- (e) 本公司將於必要時委聘外部法律顧問或其他專業顧問，以協助董事會審閱合約安排的實施情況、審閱外商獨資企業及併表聯屬實體的法律合規情況以處理合約安排引致的具體問題或事宜。

聯交所豁免

我們已就合約安排向聯交所申請且後者在一定條件下已同意，於我們的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期間，(i)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05條就有關合約安排項下擬進行交易豁免我們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公告、通函及獲得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ii)豁免我們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53條有關就合約安排項下的交易設定年度上限的規定，及(iii)豁免我們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52條將合約安排的期限限制為三年或以下的要求。

獨立非執行董事和審計師的年度審查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合約安排並確認：

- (a)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進行的交易乃根據合約安排的有關條文訂立；
- (b) 我們的併表聯屬實體並無向其權益持有人支付任何其後未以其他方式轉讓或轉撥予本集團的股息或其他分派；
- (c) 以上本集團與併表聯屬實體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訂立、續期及／或重訂的任何新合約就本集團而言屬公平合理或對我們股東有利，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及
- (d) 合約安排乃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集團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本公司核數師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審核或審閱歷史財務資料以外之核證委聘」及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已於致董事會函件中確認，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彼等概無注意到任何事項致使核數師相信合約安排並無獲得董事會批准；彼等概無注意到任何事項致使核數師相信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並未按照合約安排進行，而對於其後並無以任何方式讓渡或轉讓予本集團的股權而言，併表聯屬實體並無向股權持有人作出股息或其他分派。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並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披露關連交易的條文需予以披露的關連交易。

除本年報「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的關連交易外，董事認為，概無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所披露的關聯方交易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關連交易」的定義，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公告或獨立股東批准規定。本年度，本公司確認其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之披露規定。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關聯方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3。

捐款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作出之慈善捐款及其他捐獻為人民幣1.0百萬元。

重大法律訴訟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任何個別或共同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且尚未裁決或對我們或任何董事造成威脅的法律訴訟。

上市證券持有人的稅務優惠或豁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本公司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證券而可獲得的任何稅務優惠或豁免。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有權出席將於2023年6月21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將於2023年6月16日至2023年6月21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期間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為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正式填妥的過戶表格須於2023年6月15日下午4時30分前送交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報告期後事項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期後事項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4。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維持已發行股份不少於25%的公眾持股量，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審計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其於股東週年大會退任並符合資格及願意膺選連任。

承董事會命
董事會主席
劉春河

北京，2023年3月23日

企業管治守則之遵守

本公司致力維持及提升嚴格的企業管治。本公司企業管治原則旨在推廣有效的內部控制措施，強調公司業務在各方面均能貫徹嚴謹的道德、透明度、責任及誠信操守，並確保所有業務運作均符合適用法律及法規以及增進董事會工作的透明度及加強對所有股東的責任承擔。

本公司已制定及實行良好的企業管治政策及措施，並由董事會負責執行該等企業管治職責。董事會將參考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以及其他適用法則及監管規定，持續檢討及監督本公司的起因管治狀況以及多項內部政策及程序（包括但不限於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該等政策及程序），以維持本公司高水準的企業管治。

本公司董事會目前由四位執行董事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董事會的組成具相當獨立性。董事會將不時檢閱現有結構並會在合適時作出必要的改變且相應通知本公司股東。

除上述規定外，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和守則條文。

董事會

責任

董事會負責本公司的整體領導。董事會監督本集團的戰略決策及監察業務及表現。董事會已向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授予有關本集團日常管理及經營方面的權利及職責。為監察本公司特定事務範疇，董事會已設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董事會已授予董事委員會載於其各自職權範圍所載的職責。

全體董事須確保彼等本著真誠、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無論何時均以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利益的方式履行職責。

本公司已就針對董事提起法律訴訟而產生的責任安排適當保險範圍，並將每年對該等保險範圍進行檢討。

董事會組成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詳情如下：

執行董事：

劉春河先生(主席)
李平先生(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葉椿建先生(執行董事兼首席技術官)
蘇鑾先生(執行董事兼Mico首席執行官)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斯沉先生
池書進先生
高明先生

董事履歷載於本年報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

於相關期間，董事會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條及第3.10(2)條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規定。

本公司亦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A條有關委任至少佔董事會成員人數三分之一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確認其獨立性，且本公司認為彼等均屬獨立。

除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所載董事履歷中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與任何其他董事或任何主要行政人員有任何個人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不同範疇的寶貴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知識，使其高效及有效地運作。獨立非執行董事應邀於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任職。

鑒於企業管治守則項下守則條文要求董事披露於上市公司或機構所擔任職務的數量及性質及其他重大承擔，以及涉及發行人的身份及時間，故董事已同意及時向本公司披露彼等的承擔。

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應不斷接收監管發展及變動的最新消息，以有效履行其職責，並確保其繼續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

每名新委任的董事均應在首次受委任時獲得正式、全面兼特為其而設的就任須知，以確保其對本公司的業務及運作均有適當的理解，以及完全知道董事在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律規定下的職責。此外，其亦會獲安排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會面。

董事應參與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本公司將為董事安排內部籌辦的簡報會，並在合適情況下向董事提供相關題材的閱讀材料。本公司鼓勵全體董事出席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於相關期間內，本公司為全體董事組織了一場由合資格專業人士進行的培訓課程。此類培訓課程涉及廣泛的相關主題，包括董事的職責及責任、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等。此外，本公司亦向董事提供相關閱讀材料，包括董事手冊、法律及監管更新資訊以及研討會講義供其參考及細閱。

於2022年12月31日，董事確認彼等於回顧期內已遵守該等規定。

委任及重選董事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每年的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的在任董事，或倘若董事數目並非三或三的倍數，則以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董事須輪席告退，惟每名董事（包括按特定任期獲委任的董事）均須至少每3年輪席告退一次。在確定董事人數及輪流退任的董事時，並不計算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6.2條須膺選連任的董事。任滿告退的董事的任期將有效直至大會結束時為止（其於該大會上退任並合資格重選連任）。本公司於有任何董事任滿告退的任何股東週年大會上，可選擇類似數目的人士出任董事以填補空缺。

董事的委任、重選及罷免的程序及過程載於組織章程細則。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組成，並就委任或重選董事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

董事會會議

本公司已採納定期舉行董事會會議的慣例，即每年至少舉行四次會議及大致按季度舉行會議。

股東週年大會應透過不少於21天的書面通知召開，而股東特別大會則應透過不少於14天的書面通知召開。就其他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而言，一般會發出合理時間的通知。會議議程及隨附董事會文件在會議日期前至少三天寄發予董事或董事委員會成員以確保彼等有足夠時間審閱文件並充分準備會議。倘董事或董事委員會成員未能出席會議，則彼等會獲悉將討論的事宜及於會議召開前有機會知會主席有關彼等的意見。會議記錄由聯席公司秘書保存，副本將於全體董事間傳閱，以供參閱及記錄。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會議記錄會詳盡記錄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所考慮的事宜所達致的決定，包括董事／董事委員會成員提出的任何問題。各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記錄草擬本和最終版本於會議舉行日期後的合理時間內寄送至各董事／董事委員會成員，以供其提出意見。董事會會議記錄可供董事查閱。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本公司已全面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A.1.1的規定，每年召開至少四次董事會會議，大約每季一次。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董事會舉行了五次會議以討論及批准（其中包括）本公司整體策略及政策，並審閱及批准本公司成立基金、根據一般授權配售現有股份及認購新股份、購回股份、二零二一年年報、二零二一年年度業績公告、二零二二年中報及二零二二年中期業績公告等。

下表載列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各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的詳情。

董事	應出席董事會會議次數	出席董事會會議次數
劉春河先生	5	5
李平先生	5	5
葉椿建先生	5	5
蘇鑒先生	5	5
高明先生	5	5
池書進先生	5	5
黃斯沉先生	5	5

於2022年，本公司召開及舉行了兩次股東大會，即於2022年3月31日舉行的二零二二年股東特別大會及2022年5月23日舉行的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下表載列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各董事出席股東大會的詳情。

董事	應出席股東大會次數	出席股東大會次數
劉春河先生	2	2
李平先生	2	2
葉椿建先生	2	2
蘇鑾先生	2	2
高明先生	2	2
池書進先生	2	2
黃斯沉先生	2	2

董事會的授權

董事會對本公司所有重大事宜保留決策權，包括：批准及監察一切政策事宜，整體戰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重大交易（特別是該等可能涉及利益衝突的交易）、財務資料、任命董事及其他重大財務及營運事宜。董事於履行其職責時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本公司會承擔費用，並鼓勵其向高級管理層進行獨立諮詢。

本集團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授權予高級管理層負責。授權職能及職責由董事會定期檢討。管理層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須取得董事會批准。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中守則條文A.2.1所載職能，董事會知悉企業管治乃董事的共同責任，當中包括：

- (a)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
- (b) 檢討並監督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職業發展；
- (c) 檢討及監督本公司有關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常規；
- (d) 制定、檢討及監督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操守守則及合規手冊；及
- (e) 檢討本公司有關企業管治守則的遵守情況及於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由上市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遵守相關企業管治守則條文。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現時包括三名成員，即池書進先生（主席），高明先生和黃斯沉先生，他們全部是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如下：

- (a) 主要負責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以及處理任何有關其辭職或辭退的問題；
- (b) 根據適用標準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客觀及審核程序是否有效。委員會應於審核工作開始前，與核數師討論審核性質及範圍及申報責任；
- (c) 就委聘外聘核數師提供非審核服務制定政策，並予以執行。就此而言，「外聘核數師」包括與核數師事務所處於同一控制權、所有權或管理權下的任何實體，或一個合理知悉所有有關資料的第三方在合理情況下會斷定該實體屬於該核數師事務所的本土或國際業務一部分的任何實體。委員會應就任何須採取行動或改善的事項向董事會報告、確認並提出建議；
- (d) 監察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年度報告、賬目、半年度報告及（如有編製刊發）季度報告的完整性，並審閱報表及報告所載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判斷。委員會在向董事會提交有關報告前，應特別針對下列事項加以審閱：
 - (i) 會計政策及實務的任何變動；
 - (ii) 涉及重要判斷的方面；
 - (iii) 因審計而出現的重大調整；
 - (iv) 持續經營假設及任何保留意見；
 - (v) 是否遵守會計準則；及
 - (vi) 是否遵守有關財務申報的上市規則及法律規定；

- (e) 就上文(d)段而言：
 - (i) 委員會成員應與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聯絡，委員會須每年與本公司的核數師舉行至少兩次會議；及
 - (ii) 委員會應考慮於該等報告及賬目中所反映或可能需要反映的任何重大或不尋常事項，並應妥善考慮任何由本公司負責會計及財務申報職能的員工、合規負責人員或核數師所提出的事項；
- (f) 檢討本公司的財務監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 (g) 與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確保管理層已履行職責建立有效系統。討論內容應包括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申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
- (h) 應董事會的委派或主動考慮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事宜的重要調查結果，以及管理層對該等調查結果的回應；
- (i) 如設有內部審計職能，確保內部及外聘核數師的工作得以協調，並確保內部審計職能有足夠資源運作且在本公司有適當地位，以及檢討及監察其成效；
- (j) 檢討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及會計政策及實務；
- (k) 審閱外聘核數師致管理層的函件、核數師就會計記錄、財務賬目或監控系統向管理層提出的任何重大疑問及管理層作出的回應；
- (l) 確保董事會及時回應外聘核數師致管理層函件所提出的事宜；
- (m) 就涉及職權範圍的事宜向董事會匯報；
- (n) 檢討可供本公司僱員在機密情況下用於對有關財務申報、內部控制或其他方面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的安排，並確保設有適當安排，對相關事宜進行公平及獨立調查及採取適當跟進行動；
- (o) 擔任本公司與外聘核數師之間的主要代表，負責監察兩者之間的關係；
- (p) 審閱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並確保遵守經本公司股東批准的條款；
- (q) 評估與公司主要投資項目有關的風險；及
- (r) 審議董事會不時決定的其他事宜。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審核委員會舉行了兩次會議，以審閱(其中包括)本公司二零二一年年報、二零二一年年度業績公告、二零二二年中報、二零二二年中期業績公告等。審核委員會亦評核了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並評估本集團內部審核功能的有效性。

下表載列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各審核委員會成員出席會議的詳情。

董事	應出席董事會會議次數	出席董事會會議次數
池書進先生	2	2
黃斯沉先生	2	2
高明先生	2	2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並就上述各項的效能做出獨立意見、監察審核程序及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能與責任。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劉春河先生(主席)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斯沉先生和池書進先生。

提名委員會主要職責包括如下：

- (a) 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並向董事會建議任何擬議變更，以完善本公司的公司策略；
- (b) 制定識別及評價董事、經理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人選資格及評估人選的標準和程式；
- (c) 物色合資格成為董事、經理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人士，並就甄選提名人士為董事、經理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作出甄選或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 (d)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e) 就董事的委任或重新委任及董事(尤其是本公司主席及主要行政人員)的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 (f) 制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在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有關政策或政策的摘要，並不時檢討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持續效果並確保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

提名政策

根據提名政策，提名委員會在評估及甄選董事候選人時會考量一些標準，包括(其中包括)性格、誠信、資質(如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學識、經驗以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下的多元化層面)、該候選人在資質、技能、經驗、獨立性及多元化方面可能對董事會作出的貢獻、以及其作為董事會及／或董事委員會成員所需擁有充足時間來履職的意願及能力。

在收到委任新董事的建議及候選人的履歷資料(或相關細節)後，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根據上述標準評估候選人，決定候選人是否合資格擔任董事。提名委員會隨後向董事會推薦委任合適的董事候選人，根據本公司需求及各候選人的背景資料按優先次序來排列候選人(如適用)。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我們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該政策載有令與本公司業務發展相關的董事會多元化觀點實現及維持適當平衡的方法。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候選的甄選將基於多方面多元化角度考慮，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以及行業及區域經驗。最終決定將基於選定候選人將為董事會帶來的優勢及貢獻而作出。

提名委員會將審閱及評估董事會組成，並就委任董事會成員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同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多元化的各方面裨益，以保持董事會的才能、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觀點有恰當的範圍及權衡。

實現董事會性別多元化的可計量目標包括：(i)至少三分之一的董事會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ii)至少一名董事為女性；及(iii)至少一名董事已經取得會計或者其他專業資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i)和(iii)項已經得到滿足。董事會預計第(ii)項將在最近的將來不遲於2024年12月31日內得到滿足。雖然本集團目前的董事會全部由男性成員組成，從本集團的角度來看，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共有四名成員，其中女性為1人，男性為2人(即女性與男性的比例為1:2)。本集團共有846名員工，其中女性為350人，男性為496人(即女性與男性的比例為5:7)，反映出本集團普遍遵守的性別多元化原則。董事會注意到下文「提名委員會」一段中所述有關評估董事會成員候選人的因素，並將確保董事會的任何繼任者應遵循性別多元化政策。在評估高級管理層團隊的候選資格時，也會有類似的考慮。本集團決心在整個員工隊伍中保持性別多樣性，並促使董事會在不遲於2024年12月31日委任至少一名女性董事實現性別多樣化。本公司預計，通過適當努力，促進本集團一直倡導的性別多元化文化，上述目標是可實現的。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提名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以檢討董事會架構、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審閱及建議董事會批准重選退任董事。

於下表載列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各提名委員會成員出席會議的詳情。

董事	應出席董事會會議次數	出席董事會會議次數
劉春河先生	1	1
池書進先生	1	1
黃斯沉先生	1	1

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及評估董事會的組成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就董事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現時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一名執行董事蘇鑒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斯沉先生（主席）和高明先生。

薪酬委員會主要職責包括如下：

- (a) 就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設立正規且透明的程序以制定薪酬政策，進行檢討並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 (b) 參照董事會不時議決的企業方針及目標，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並監督有關建議的實施；
- (c) 向董事會建議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包括實物福利、退休金權利及補償付款（包括就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而應付的任何補償）；
- (d) 向董事會建議非執行董事薪酬；
- (e) 考慮可比較公司支付薪酬的水平、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時間投入與職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併表聯屬實體的僱傭情況等因素；
- (f) 考慮為吸引及挽留董事以成功管理本公司所須達到的薪酬水平；
- (g) 確保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得參與釐定自身薪酬。謹此說明，薪酬委員會成員不得參與釐定自身薪酬；
- (h) 檢討及批准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因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或因行為失當而遭解聘或罷免所涉賠償款與安排，並評估建議賠償或安排是否公平、合理，有否遵守相關合約條款，或是否適當；及
- (i) 就如何根據上市規則規定對須經股東批准的任何董事服務合約進行表決向本公司股東提供意見。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薪酬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以審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酬金以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政策及框架，評估執行董事的表現，批准執行董事服務合約的條款，並審閱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購股權計劃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計劃。

下表載列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各薪酬委員會成員出席會議的詳情。

董事	應出席董事會會議次數	出席董事會會議次數
黃斯沉先生	1	1
蘇鑾先生	1	1
高明先生	1	1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建立及審閱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並就僱員福利安排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

薪酬政策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建基於個別僱員的長處、資歷及勝任能力，並由薪酬委員會定期檢討。董事的酬金由薪酬委員會建議，並由董事會決定，當中考慮本集團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市場統計數據。

董事及本集團五名最高薪僱員的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2a及8a。

董事薪酬

有關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成員的薪酬詳情，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2a。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E.1.5條，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高級管理人員（包括兼任執行董事的高級管理人員）的年薪範圍如下：

年薪（港元）	人數
零至2,500,000	1
2,500,001 – 5,000,000	5
5,000,001 – 10,000,000	–
10,000,001 – 30,000,000	1
30,000,001 – 350,000,000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薪酬的詳情載於本年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8。

董事對財務報表的財務申報責任

董事明白有責任編製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以真實中肯反映本公司及本集團的狀況以及本集團的業績與現金流量。

董事概不知悉有關任何可能對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構成嚴重疑問的事件或情況之任何重大不確定因素。

本公司核數師有關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申報責任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的「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已確認，彼等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董事會負責確保本公司已建立並每年保持足夠有效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系統，以確保內部控制和風險管理系統的周全。這些系統旨在管理而不是消除未能實現業務目標的風險，並且只能對重大錯報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本公司亦設有內部審核職能，主要負責分析及獨立評估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是否足夠和有效，按年度基準(至少)向董事會報告其發現。董事會滿意內部審核職能。

風險管理

本公司一直致力不斷完善風險管理系統，包括架構、程式與文化，通過提升風險管理的能力，確保本公司業務的長遠增長和持續發展。

本公司已建立風險管理系統，當中載有各相關方的角色及職責，以及相關風險管理政策和流程。本公司各事業群定期對可能負面影響目標實現的風險因素進行識別和評估，並制訂相應的風險應對措施。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採用動態的風險管理流程以識別本公司的重大風險，包括風險識別、風險分析、風險評估、風險應對、風險監控及風險報告。執行董事和高級管理層定期舉行會議，根據目標審查和監督業務和財務績效、客戶認證和合同收款的進度、與預算相比使用本集團資源的效率以及確保本集團遵守對集團業務有重大影響的法規。其目的是加強董事和管理層的溝通和責任承擔，以便及時發現和妥善處理重大戰略、財務、運營和合規風險或潛在偏差，並將重大問題報告給董事會，供其關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審查了本集團內部控制和風險管理系統的成效，以確保管理層按照商定的程式和標準維護和運營一個健全的系統。審查涵蓋了所有重大控制，包括財務、運營和合規控制以及風險管理職能。審查是通過與本公司管理層與外部和內部核數師討論以及審核委員會進行評估進行的。董事會認為，現有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系統是充分和有效的，特別是對於財務報告和上市規則的合規性以及解決內部控制缺陷(如有)方面。

股息政策

據我們的開曼群島法律顧問所告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累計虧損及負債淨額狀況未必會使本公司自其利潤或股溢價賬向其股東宣派及派付股息受到規限，倘若該狀況不會導致本公司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無法支付其到期債務。由於本公司為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控股公司，因此，日後是否派付任何股息及股息金額亦將取決於其可否自附屬公司獲得股息而定。中國法律規定，股息僅可自按照中國會計原則計算的年內利潤派付，而中國會計原則與其他司法權區之公認會計原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在多方面存在差異。本公司派付的任何股息將由董事會經考慮各種因素後全權酌情釐定，包括本公司的實際及預期經營業績、現金流量及財務狀況、整體業務狀況及業務策略、預期營運資金需求及未來擴張計劃、法律、監管及其他合約限制以及董事會認為適當的其他因素。股東可在股東大會上批准任何股息宣派，其不得超過董事會建議的金額。

外部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已按審核委員會之推薦建議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外部核數師。

下文載列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審計服務及非審計服務支付予本公司外部核數師羅兵咸永道的酬金分析：

服務類別	已付／應付費用 人民幣千元
審計服務	3,800
非審計服務	519
合計	4,319

聯席公司秘書

宋朋亮先生和歐陽偉基先生於2019年5月27日獲委任為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負責就企業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確保遵循董事會的政策及程式、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

年內，宋朋亮先生和歐陽偉基先生分別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29條進行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與股東的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的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及使投資者瞭解本集團的業務、表現及策略非常重要。本公司亦深明及時與非選擇性地披露資料以供股東及投資者作出如情投資決策的重要性。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提供股東與董事直接溝通的機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通過檢閱本公司於2022年進行的股東參與及溝通活動，對股東通訊政策的實施及成效進行檢討，並認為其有效。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的利益及權利，本公司會於股東大會上就各項實質上獨立的事項提呈獨立決議案。於股東大會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表決，投票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舉行後及時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址刊登。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如欲向董事會作出有關本公司的查詢，可將其查詢寄發至本公司總部，地址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市朝陽區霄雲路33號大廈B座6層。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提出議案的流程

董事會可以依照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在其認為適當的時間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大會應按一名或多名股東的書面要求召開，該等股東於提出要求日期合共持有的股份佔本公司的繳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賦予彼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的投票權。書面要求應存放於本公司的香港主要辦事處（倘本公司不再設置上述主要辦事處，則為註冊辦事處），當中須列明大會的主要事項並由請求人簽署。倘董事於送達要求之日起計21日內並無按既定程序召開將於其後21日內舉行的大會，則請求人本身或持有請求人半數以上投票權的任何請求人可按盡量接近董事召開大會相同的方式召開大會，惟如此召開的任何大會不得於送達有關要求之日起計三個月屆滿後召開，且本公司須向請求人償付因董事會未召開大會而產生的所有合理開支。

董事會並不知悉組織章程細則及公司法項下任何允許股東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出議案的規定。有意願在股東大會上提出議案的股東或可依據前段所述內容提出書面請求，要求召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

章程檔案的修改

公司於2022年5月23日召開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了修訂組織章程細則。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31日的公告以及日期為2022年4月26日的通函。除上述披露者外，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並無重大改動。本公司網站和聯交所網站也提供了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最新版本。



羅兵咸永道

致赤子城科技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赤子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76至171頁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

-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資產負債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綜合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現金流量表；及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及其他解釋信息。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準則理事會頒布的《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守則(包含國際獨立性標準)》(以下簡稱「道德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道德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22樓
電話：+852 2289 8888，傳真：+852 2810 9888，www.pwchk.com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與社交業務的收入確認有關。

關鍵審計事項

社交業務的收入確認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20、附註4.1及附註6。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直播平台產生的社交業務收入共計人民幣2,557.4百萬元，佔貴集團總收入的91.3%。

上述收入主要由銷售虛擬貨幣產生，虛擬貨幣可以在直播平臺中購買虛擬物品或虛擬服務。在虛擬物品或服務被消耗時，即可確認為收入。當這些虛擬貨幣用來在系統中購買需要在一段時間內消耗的虛擬服務時，收入在受益期內確認收入。

我們關注該領域，主要是由於直播平臺產生收入的金額重大且信息系統所記錄的交易規模大，導致收入確認準確性的審計涉及大量工作。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關於社交業務收入確認的步驟包括：

- 我們測試出售及消費虛擬貨幣的信息技術系統的一般控制環境；
- 我們了解並評估與社交業務收入確認相關內部控制設計的有效性；
- 我們檢驗系統自動化控制的運行有效性，包括對虛擬貨幣的充值及消費情況進行檢查；
- 我們就用戶充值金額比較總賬中記錄的現金收款總額與信息技術系統記錄的現金收款。我們還通過核對現金收據，抽樣測試了總帳中記錄的現金收款的金額及時間；及
- 通過計算機輔助審計技術，我們測試了系統中所產生的報告的計算準確性及完整性，有關報告匯總了計算收入所使用的關鍵輸入值（包括虛擬貨幣增加和消耗的數量）。我們還根據上述報告所提供的輸入值重新計算收入以測試收入確認的準確性。

根據所執行的程序，我們獲取的審計證據可支持所錄得的收入。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須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合併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袁國新。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3年3月23日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約收入	6	2,799,698	2,359,816
收入成本	7	(1,741,791)	(1,356,496)
毛利		1,057,907	1,003,320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7	(484,068)	(504,918)
研發開支	7	(212,072)	(130,858)
一般及行政開支	7	(111,813)	(730,089)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9	(1,593)	(15,339)
其他收入	10	1,605	6,082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10	19,295	(18,259)
經營利潤／(虧損)		269,261	(390,061)
財務收入	11	982	2,214
財務成本	11	(1,512)	(5,829)
財務成本淨額		(530)	(3,615)
應佔按權益法核算的聯營公司及 合營企業收益／(虧損)淨額	19c	18,648	(205)
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287,379	(393,881)
所得稅(開支)／貸項	13	(44)	6,756
年內利潤／(虧損)		287,335	(387,125)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下列各方應佔利潤／(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30,135	(286,284)
非控股權益		157,200	(100,841)
其他綜合收益／(虧損)，扣除稅項			
其後不會重新分配至損益的項目			
外幣折算差額		6,627	(3,545)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外幣折算差額		24,920	(7,445)
應佔按權益法核算投資的其他綜合收益		10,034	—
年內綜合收益／(虧損)總額		328,916	(398,115)
以下各方應佔綜合收益／(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69,462	(292,453)
非控股權益		159,454	(105,66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虧損)每股盈利／(虧損) (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14	0.11	(0.29)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14	0.11	(0.29)

上述合併綜合收益表應與隨附之附註一併閱覽。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2022年12月31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16	122,155	16,107
無形資產	17	185,635	226,412
商譽	18	197,287	197,287
遞延稅項資產	27	224	248
使用權益法核算的投資	19c	176,051	2,78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0	38,226	26,756
其他應收款項	22	22,812	21,835
其他非流動資產		1,210	5,000
非流動資產總額		743,600	496,434
流動資產			
其他流動資產		7,445	5,283
應收賬款	21	164,877	146,810
其他應收款項	22	56,893	82,03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0	149,401	166,1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596,729	724,588
受限制銀行存款	23	1,272	1,163
流動資產總額		976,617	1,125,994
資產總額		1,720,217	1,622,428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2022年12月31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6b	86,244	3,229
遞延稅項負債	27	46,889	51,808
非流動負債總額		133,133	55,037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25	189,739	226,120
合約負債	6a	18,089	14,882
應付稅項		4,934	–
銀行透支		67	32
租賃負債	16b	25,879	7,504
其他應付款項	26	110,366	478,759
流動負債總額		349,074	727,297
負債總額		482,207	782,334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8	818	759
股份溢價	28	669,523	387,156
庫存股	28	(12,719)	–
其他儲備	29	80,636	248,046
累計虧損		(30,436)	(159,158)
		707,822	476,803
非控股權益		530,188	363,291
權益總額		1,238,010	840,094
負債及權益總額		1,720,217	1,622,428

上述合併資產負債表應與隨附之附註一併閱覽。

第76至171頁的合併財務報表已於2023年3月23日獲董事會批准並已獲其簽署：

劉春河
董事

李平
董事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保留盈利/ (累計虧損)	小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的結餘		695	93,701	314,950	127,126	536,472	250,536	787,008
年內虧損		-	-	-	(286,284)	(286,284)	(100,841)	(387,125)
其他綜合虧損	29	-	-	(6,169)	-	(6,169)	(4,821)	(10,990)
綜合虧損總額		-	-	(6,169)	(286,284)	(292,453)	(105,662)	(398,115)
與擁有人交易：								
發行普通股作為與非控股權益	19b&							
交易的代價	28&29	64	293,455	(2,254)	-	291,265	-	291,265
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	19b	-	-	(418,264)	-	(418,264)	(105,474)	(523,738)
以普通股為基礎的報酬開支	31	-	-	359,783	-	359,783	323,891	683,674
於2021年12月31日的結餘		759	387,156	248,046	(159,158)	476,803	363,291	840,094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權益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的結餘	759	-	387,156	248,046	(159,158)	476,803	363,291	840,094	
年內利潤	-	-	-	-	130,135	130,135	157,200	287,335	
其他綜合收益	29	-	-	39,327	-	39,327	2,254	41,581	
綜合收益總額	-	-	-	39,327	130,135	169,462	159,454	328,916	
與擁有人交易：									
配售時發行股份	28	59	-	282,367	-	-	282,426	-	282,426
購回自有股份	28	-	(12,719)	-	-	-	(12,719)	-	(12,719)
法定儲備撥款	29	-	-	-	1,413	(1,413)	-	-	-
應佔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的 其他儲備變動	19c	-	-	-	(239,660)	-	(239,660)	-	(239,660)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開支	31	-	-	-	31,510	-	31,510	7,443	38,953
於2022年12月31日的結餘		818	(12,719)	669,523	80,636	(30,436)	707,822	530,188	1,238,010

上述合併權益變動表應與隨附之附註一併閱覽。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經營所得現金	30a	311,667	391,649
已收利息	11	982	2,214
所得稅付款		(4)	(13)
經營活動所得淨現金流入		312,645	393,850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理財產品		(238,526)	(266,59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理財產品到期		265,105	278,46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於私營企業的 額外股權投資		(13,000)	(13,000)
使用權益法核算的投資		(374,424)	–
購買物業及設備		(10,904)	(4,000)
出售物業及設備		28	–
貸款予其他方		(29,091)	(44,964)
其他方償還貸款所得款項		44,254	–
收購一間目標公司的預付款項		–	(5,000)
投資活動所得淨現金流出		(356,558)	(55,097)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於配售後發行股份	28	285,567	–
配售時發行股份之交易費	28	(3,141)	–
償還租賃負債(包括已付利息)	30b	(14,085)	(8,680)
購買自有股份	28	(12,719)	–
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		(395,217)	(21,153)
融資活動所得淨現金流出		(139,595)	(29,83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183,508)	308,920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24,556	430,998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影響		55,614	(15,362)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96,662	724,556
包括：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596,729	724,588
銀行透支		(67)	(32)

上述合併現金流量表應與隨附之附註一併閱覽。

1 一般資料及重大事項

1.1 一般資料

赤子城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於2018年9月12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為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社交業務(主要通過社交應用，如MICO，Yumy及YoHo)及創新業務(主要通過精品遊戲及休閒遊戲)。

劉春河先生、李平先生及葉椿建先生為本集團的創始人。

1.2 本報告期及先前報告期的重大事項

1.2a 本報告期對Metaclass Management ELP的投資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作為有限合夥人)與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 Limited(「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作為普通合夥人)及Spriver Tech Limited(「Spriver」)(作為有限合夥人)成立Metaclass Management ELP(「基金」，其為根據開曼群島法律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合夥企業)。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及Spriver均由劉春河先生控制。本公司向基金作出現金出資合共50百萬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38百萬元)。該交易的更多詳情載於附註19c。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以人民幣列示)

1 一般資料及重大事項 (續)

1.2 本報告期及先前報告期的重大事項 (續)

1.2b 於先前報告期收購北京米可及與之相關交易

本集團於2020年完成收購北京米可世界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米可」)。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北京米可進行重組，於重組完成後，本公司之直接附屬公司NBT Social Networking Inc.(「NBT Social Networking」)成為持有北京米可業務的海外對應主體。該重組入賬作為共同控制項下的業務合併，乃由於緊接重組前及緊隨重組後通過均受本公司控制的不同主體開展業務，且控制並非暫時性。

於2021年10月9日，本公司與BGFG Limited(「BGFG」)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BGFG有條件同意出售，而本公司有條件同意收購NBT Social Networking的約11.50%股權，總代價為727,580,000港元，將由現金281,580,000港元及向BGFG發行本公司100,000,000股普通股結算。該交易於2021年12月17日經股東批准，從而本公司於2021年12月30日向BGFG發行100,000,000股普通股。於2021年12月30日，收購非控股權益完成後，本公司持有NBT Social Networking約60.39%之股權。誠如附註19b所披露，該交易作為與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的交易進行會計處理。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應用之主要會計政策列載於下文。除另有說明者外，該等政策已貫徹應用於呈列的所有年度。財務報表為本集團(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財務報表。

2.1 編製基準

合併財務報表乃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披露規定編製。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需使用若干重要會計估計。管理層在運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須行使其判斷。有關涉及較高程度判斷或複雜性之範疇，或假設及估計對合併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之範疇，已於附註4中披露。

合併財務報表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重估作出修訂。

2.2 會計政策變更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於2022年1月1日開始之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應用以下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所得款項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繁重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概念框架的參照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之年度改進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與單項交易產生的資產和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本集團於本報告期間提前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與單項交易產生的資產和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修訂要求公司對以下交易確認遞延稅項，即在初始確認時，產生等值的應納稅和可抵扣的暫時性差異。該等修訂通常適用於承租人的租賃及除處置義務等交易，並要求確認額外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為反映該等政策的變動，於2021年1月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分別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人民幣422,000元及人民幣1,297,000元，但由於該變動影響並不重大，本集團並無對保留盈利的影響進行處理。

採納上述修訂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會計政策變更(續)

尚未採納的新準則及修訂

已頒佈惟尚未生效且本集團於呈列年度並未提早採納的準則及修訂如下：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流動負債與非流動負債的區分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會計政策之披露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出資	待定

該等新準則及修訂預期於目前或將來的報告期間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及可預見未來的交易產生重大影響。

2.3 合併原則及權益會計處理

2.3a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對其有控制權的所有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因參與該實體活動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的權利，並有能力透過其對該實體的權力影響此等回報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合併入賬。附屬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合併入賬。

除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外，本集團的業務合併使用收購法入賬(見附註2.4)。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及集團公司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均予以抵銷。未變現虧損亦會抵銷，除非該交易有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進行變更，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政策貫徹一致。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3 合併原則及權益會計處理(續)

2.3a 附屬公司(續)

於附屬公司業績及權益的非控股權益分別於合併綜合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資產負債表內列示。

通過合約安排控制的附屬公司

現行的中國法律法規對從事增值電信業務、互聯網文化服務及其他相關業務(包括移動應用開發業務)的公司的外國投資者所有權施加若干限制或禁止。我們通過赤子城移動科技(山東)股份有限公司(「赤子城移動科技」)及其附屬公司在中國開展移動應用開發業務。為符合中國相關法律法規，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山東赤子城網絡技術有限公司(「山東赤子城」)與赤子城移動科技及其各自權益持有人訂立一系列合約安排(「合約安排」)，包括獨家股權認購期權協議、獨家業務合作協議、股權質押協議、獨家資產認購期權協議及授權書，這令本集團能夠：

- 不可撤銷地行使赤子城移動科技權益持有人的投票權；
- 對赤子城移動科技行使有效的財務及營運控制權；
- 透過山東赤子城提供技術及諮詢服務收取赤子城移動科技產生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回報；
- 獲得不可撤銷獨家權以中國法律法規允許的最低購買價自各自權益持有人處購買赤子城移動科技全部或部分股權；及
- 自各自權益持有人處獲得赤子城移動科技全部股權的質押，以保證赤子城移動科技履行合約安排項下的責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3 合併原則及權益會計處理 (續)

2.3a 附屬公司 (續)

通過合約安排控制的附屬公司 (續)

然而，中國當前及未來法律法規的詮釋及應用仍存在不確定性因素。基於法律顧問的意見，本公司董事認為，目前在中國使用合約安排是具有法律效力的（部分條款除外），不會違反相關法律法規。根據合約安排，本集團有權對赤子城移動科技行使權力，有權因參與赤子城移動科技的活動而收取可變回報，有能力透過其對赤子城移動科技的權力影響此等回報時，即本集團被視作控制赤子城移動科技。因此，本公司將赤子城移動科技及其附屬公司視作受控制實體，該等實體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合併入賬至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中。

2.3b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對其管理方面（包括參與財務及經營決策）有重大影響但不擁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的實體。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於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使用權益會計法（見下文附註2.3c）入賬。

2.3c 合營安排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合營安排的投資分類為共同經營或合營企業，有關分類視乎每名投資者的合約權利和責任（而非合營安排的法律結構）而定。合營企業權益於合併資產負債表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採用權益法（見下文2.3d）入帳。

2.3d 權益法

根據權益法，投資初步按成本確認，隨後予以調整以確認本集團在被投資方損益中所佔收購後溢利或虧損及於被投資方其他綜合收益中所佔其他綜合收益變動。已收或應收聯營公司股息確認為投資賬面值減少。

當本集團分佔以權益法入賬投資的虧損等於或超過其佔實體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長期應收款項）時，本集團不再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本集團代表其他實體承擔義務或支付款項。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3 合併原則及權益會計處理(續)

2.3d 權益法(續)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間交易所產生未變現收益的抵銷，只限於本集團於該等實體的應佔權益。未變現虧損亦會抵銷，除非該交易有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以權益法入賬的被投資方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進行變更，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政策貫徹一致。

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的賬面值根據附註2.10所述政策進行減值測試。

2.3e 擁有權權益變動

本集團將其與非控股權益進行而不構成喪失控制權的交易視為與本集團權益持有者間進行的交易。擁有權權益變動會導致控股及非控股權益賬面值調整，以反映各自於附屬公司的相關權益。非控股權益調整金額與已付或已收對價的任何差額，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內確認為獨立儲備。

當本集團因喪失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而停止對一筆投資合併入賬或使用權益法入賬時，於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按公允價值重新計量，有關賬面值變動在損益內確認。就其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或金融資產的保留權益，其公允價值為初始賬面值。此外，就該實體之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任何數額猶如本集團已直接處置相關資產和負債入賬。此可能意味著先前在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的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訂明／許可的另一權益類別。

倘減少聯營公司的擁有權權益但仍保留重大影響，則僅會將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的金額中按比例計算的份額重新分類至損益(如適用)。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4 業務合併

所有業務合併(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除外)均以收購會計法入賬，無論所收購者為權益工具或其他資產。收購附屬公司所轉讓的對價包括：

- 所轉讓資產的公允價值；
- 所收購業務先前擁有人產生的負債；
- 本集團發行的股權；
- 或然對價安排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及
- 附屬公司任何先前存在的股權的公允價值。

除少數例外情況外，於業務合併收購的可識別資產以及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始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本集團根據個別收購交易按公允價值或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實體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確認於被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股權益。

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下列各項：

- 所轉讓對價；
- 於被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
- 任何先前於被收購實體的權益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

超出已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的超額部分按商譽列賬。倘上述金額低於所收購業務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有關差額會作為一項議價購買直接於損益內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4 業務合併(續)

倘現金對價任何一部分的結算被推遲，於將來應付的金額將貼現至其於兌換日期的現值。所使用的貼現率是主體的增量借款利率，即能夠按相若條款及條件向獨立融資人取得類似借款而使用的利率。或然對價歸類為權益或金融負債。歸類為金融負債的金額其後重新計量至公允價值，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內確認。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完成，收購方過往於收購對象所持股權於收購日期的賬面值重新計量至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該項重新計量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

2.5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成本包括直接應佔投資成本。附屬公司的業績乃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基準入賬。

倘股息超出附屬公司宣派股息期間綜合收益總額，或倘獨立財務報表中投資賬面值超出合併財務報表所示投資對象資產淨值(包括商譽)的賬面值，則須於自該等投資收取股息時，對該等附屬公司的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6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按與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之內部報告一致之方式呈報。主要營運決策者(被認定為作出戰略決策的執行董事)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之表現。

2.7 外幣換算

2.7a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內各實體之財務報表中之項目均按有關實體營運所在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算。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美元」)。本集團的呈列貨幣為人民幣。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7 外幣換算(續)

2.7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上述交易結算及按年底匯率兌換以外幣計值的貨幣性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匯兌盈虧，一般於損益內確認。倘彼等有關符合作現金流量對沖及符合作投資淨額對沖或於海外經營中投資淨額部分應佔收益及虧損，則於權益中遞延。

與借貸有關的匯兌盈虧在損益表內的財務成本中呈列。所有其他匯兌盈虧按淨額基準在綜合收益表內的其他收益淨額中呈列。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以外幣為單位的非貨幣性項目採用公允價值確定日期的匯率換算。按公允價值列賬的資產及負債之換算差額呈報為公允價值損益的一部分。例如，以公允價值計量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權益等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之換算差額於損益內確認為公允價值損益之一部分，而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等非貨幣性資產之換算差額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

2.7c 集團公司

倘海外業務(概無採用嚴重通脹經濟體系的貨幣)的功能貨幣有別於呈列貨幣，則其業績及財務狀況會按下列方法兌換為呈列貨幣：

- 每份資產負債表內呈列的資產與負債按該資產負債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每份損益表及綜合收益表內的收入及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值並非為交易日期當日匯率的累計影響合理約數，在該情況下，收入及開支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所產生的所有匯兌差額乃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7 外幣換算(續)

2.7c 集團公司(續)

於合併賬目時，換算海外實體任何投資淨額以及指定為該等投資的對沖項目之借貸及其他金融工具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於出售海外業務或償還投資淨額組成部分之任何借貸時，相關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出售損益的一部分。

因收購海外業務而產生的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均視作該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並按收市匯率換算。

2.8 物業及設備

物業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列明。歷史成本包括購買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僅當與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夠可靠地計量時，方會將該項目其後產生的成本計入該項資產的賬面值內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當)。呈列為獨立資產的任何部分的賬面值於重置時終止確認。其他所有維修及保養乃於其產生的年度內自損益中扣除。

折舊乃使用直線法計算，以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或倘為租賃物業裝修及使用權資產則於以下租期內(以較短者為準)分配其成本(扣除其剩餘價值)：

	估計可使用年期
電子設備	3年
傢俬及固定裝置	3至5年
汽車	5年
租賃物業裝修	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
使用權資產	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

於各年末均會審閱資產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並在適當情況下作出調整。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8 物業及設備(續)

倘資產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時，該項資產的賬面值將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2.10)。

出售盈虧乃透過比較所得款項與賬面值而釐定，並計入損益。

2.9 無形資產

2.9a 初始確認

(i) 商譽

商譽按附註2.4所述方式計量。商譽不會攤銷，但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倘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商譽可能減值時，則會更頻密地進行測試，並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出售一間實體的損益包括有關出售實體的商譽賬面值。

商譽會被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減值測試。獲分配商譽的該等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預期將因產生商譽的業務合併而受益。各單位或單位組別為就內部管理目的而監察商譽的最低層次。

(ii) 軟件

與維護軟件程序相關的成本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設計及測試本集團控制的可識別獨特軟件產品時直接應佔的開發成本在符合以下條件時確認為無形資產：

- 完成軟件產品在技術上可行，並可供使用；
- 管理層擬完成軟件並使用或出售產品；
- 能夠使用或出售軟件；
- 能夠證明軟件產品將如何產生可能的未來經濟利益；
- 具備足夠的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完成開發及使用或出售軟件；及
- 軟件開發期間應佔的開支能可靠地計量。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9 無形資產(續)

2.9a 初始確認(續)

(ii) 軟件(續)

作為軟件的一部分資本化的直接應佔成本包括僱員成本及相關間接成本的適當部分。已資本化的開發成本記錄為無形資產，並自該資產可供使用時起攤銷。

(iii) 研發

不符合上文第(ii)項標準的研發開支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之前確認為開支的開發成本不會於後續期間確認為資產。

2.9b 攤銷方法及期間

管理層估計可使用年期以反映本集團計劃通過使用該等資產來獲得未來經濟利益。本集團於以下期間使用直線法攤銷具有估計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

	估計可使用年期
軟件	3至10年
用戶群	3年
技術	5年
品牌名稱	10年

2.10 非金融資產減值

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倘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可能減值時，則會更頻密地進行減值測試。倘事件或變動顯示賬面金額可能不能收回時，亦對其他資產進行減值測試。減值虧損按資產之賬面值超出可收回金額之差額確認為減值損失。可收回金額以資產的公允價值扣除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為準。為評估減值，資產將按單獨可識別現金流入的最低層次組合，其在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合(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入。出現減值之非金融資產(不包括商譽)乃就可能撥回減值於各年末予以審閱。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1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2.11a 分類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類為以下計量類別：

- 其後透過其他綜合收益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該分類視乎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而定。

就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而言，其損益將於損益或其他綜合收益入賬。就並非持作買賣的權益工具投資而言，其視本集團於初步確認時是否作出不可撤回選擇將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入賬。

本集團當且僅當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發生變動時方重新分類債務投資。

2.11b 確認及終止確認

常規方式買賣金融資產於交易日確認，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資產之日。金融資產乃於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已轉移及本集團實質上轉移所有權的一切風險及回報時終止確認。

2.11c 計量

於初步確認時，本集團按公允價值加(倘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之金融資產)收購金融資產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之交易成本於損益列支。

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乃於釐定其現金流量是否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時整體考慮。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1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2.11c 計量(續)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後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相關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按三種計量類別對債務工具進行分類：

- 攤銷成本：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的資產，倘該等現金流量僅指支付本金及利息，則該等資產以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並計入財務收入內。任何因終止確認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直接於損益中確認，並與匯兌收益及虧損共同列示為其他收益淨額。減值虧損於損益表內單獨列示。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並為出售金融資產而持有的資產，且資產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該等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除了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及匯兌收益及虧損計入損益，賬面值的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當金融資產終止確認，之前確認為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於其他收益淨額內確認。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並計入財務收入內。匯兌收益及虧損列示為其他收益淨額，減值開支於損益表內單獨列示。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不符合以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標準的資產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計量。其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計量的債務投資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並於產生之期間以淨值計入其他收益淨額。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1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2.11c 計量(續)

權益工具

本集團其後按公允價值計量所有權益投資。倘本集團管理層選擇於其他綜合收益呈列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收益及虧損，終止確認投資後概無公允價值收益及虧損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有關投資的股息於本集團收取付款的權利確立時繼續於損益內確認為其他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表(如適用)的其他收益淨額內確認。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權益投資減值虧損(及減值虧損撥回)不會與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分開呈報。

2.11d 減值

本集團有多類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新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規限的金融資產：

- 應收賬款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本集團按前瞻性基準評估與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有關的預期信貸虧損。所應用的減值方法視乎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長而定。

就應收賬款而言，本集團採用簡化方法，該方法規定自應收賬款的初始確認起即需確認整個存續期的預期虧損。有關進一步詳情，見附註3.1b。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減值乃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或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視乎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有大幅增加而定。倘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起大幅增加，則減值按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1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2.11d 減值(續)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在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大幅增加時，本集團將在報告日期評估的金融工具違約風險與初始確認當日評估的風險進行比較。本集團認為定量和定性的資料是合理和可支持而無需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的，包括過往經驗和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在評估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時，須特別考慮以下事項：

- 未能在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或利息；
- 金融工具外部或內部信貸評級已發生或預計將發生顯著惡化(如有)；
- 債務人的經營業績已發生或預計將發生顯著惡化；及
- 現有或預期對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的變化對債務人償還其對本集團債務的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根據金融工具的性质，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的評估是以單獨為基礎或以集體為基礎進行的。當評估以集體方式進行時，金融工具根據共享信貸風險特徵進行分類，例如逾期狀況和信貸風險評級。

預期信貸虧損於各報告日期重新計量，以反映自初始確認後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變化。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的任何變化均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並計入損益。本集團通過損失撥備賬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以對其賬面金額進行相應調整。

撤銷政策

當本集團相信收回金融資產的可能性極小時，則會撤銷金融資產。倘貸款或應收款項已撤銷，本集團將繼續嘗試收回到期的應收款項。倘成功收回，則收回的金額在損益中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2 應收賬款

應收賬款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就所提供服務或所出售貨品的應收客戶款項。

應收賬款初步按無條件的對價金額確認，除非其包含重大融資部分，則按公允價值確認。本集團持有應收賬款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因此其隨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有關本集團減值政策的描述，見附註2.11d。

2.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現金流量表呈列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金融機構活期存款以及其他可隨時轉換作可知現金金額及價值變動風險輕微的原定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其他短期高度流通性的投資以及銀行透支。銀行透支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呈列為流動負債。

2.14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與發行新股或期權直接有關的增量成本，於權益內呈列為所得款項的減項(扣除稅項)。

2.15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該等款項主要指財政年度結束前向本集團提供的服務而本集團仍未支付的負債。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列為流動負債，除非付款並非於年後12個月內到期。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以公允價值確認，而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16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所得稅費用或貸項為當期應課稅收入按各司法權區適用所得稅率之應付稅項，經暫時差異及未使用稅項虧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變動調整。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6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i)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經營及產生應繳稅收入之國家於結算日生效或實質生效之稅法計算。管理層就有待詮釋之適用稅務法例的情況定期評估其報稅表的退稅情況，以及根據預期須繳付稅務局之款額，適當地計提撥備。

(ii) 遞延所得稅

內在差異

遞延所得稅採用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彼等賬面值之間的暫時性差額於合併財務報表中確認。然而，倘遞延稅項負債來自於商譽的初步確認，則其不會被確認，倘遞延所得稅來自於交易中(業務合併除外)對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處理或應課稅損益，亦不產生相等應課稅及可扣稅暫時性差額，則不會入賬。遞延所得稅採用於結算日前已頒佈或已實質頒佈，並在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會適用的稅率(及法例)而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在未來應課稅溢利很有可能將可抵銷可用暫時性差額時予以確認。

外在差異

就投資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安排產生的應課稅暫時性差額撥備遞延所得稅負債，但不包括本集團控制暫時性差額撥回時間以及暫時性差額在可預見將來很有可能不會撥回的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而言，本集團無法控制聯營公司的暫時性差額撥回。

就投資於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產生的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但只限於暫時性差額很有可能於將來撥回且有充足的應課稅溢利抵銷可用暫時性差額。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6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ii) 遞延所得稅(續)

外在差異(續)

當有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將當期稅項資產與負債抵銷，而遞延稅項結餘與同一稅務機構相關時，則可將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抵銷。當實體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抵銷權利且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則當期稅項資產與稅項負債抵銷。

當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惟有關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的項目除外。在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2.17 僱員福利

(i) 短期責任

工資及薪金(包括預期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期間結束後12個月內將悉數結算的非貨幣福利)的負債，乃就直至年末的僱員服務確認，並按預期結算負債時將支付的金額計量。負債於資產負債表列作即期僱員福利責任。

(ii) 花紅計劃

預期花紅成本在本集團現時因僱員提供的服務而有法定或推定的責任支付花紅，且該責任能夠可靠估計時確認為負債。花紅計劃的負債預期於1年內結算，按結算時預期支付的金額計量。

(iii) 養老金責任

本集團僅有界定供款計劃，因此本集團須按照相關規則及法規向各中國當地政府機構管理的員工退休計劃供款。對該等計劃作出供款於產生時於合併綜合收益表扣除。本集團並無支付額外供款的法定或推定責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8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i) 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本集團開展股份獎勵計劃，據此其以本公司的權益工具(受限制股份單位及購股權)為代價獲得僱員的服務。

為換取獲授予權益工具(受限制股份單位及購股權)而提供服務的公允價值在合併綜合收益表中確認為伴隨股權相應增加的開支。

就獎勵予僱員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及購股權而言，將予支出的總額乃參考所授出權益工具(受限制股份單位及購股權)公允價值後釐定：

-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條件；
-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的影響；及
- 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的影響。

計算預期將予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及購股權數目時乃計及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條件。開支總額隨歸屬期確認，而歸屬期為所有指定歸屬條件將獲達成的期間。

於各報告期間末，本集團會根據非市場表現及服務條件修訂其對預期將予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及購股權數目的估計。

本集團將於合併綜合收益表確認修訂原來估計數目的影響(如有)，並於權益內作出相應調整。

在若干情況下，僱員可能在授出日期之前提供服務，因此，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就確認服務開始期至授出日期之期間內的開支作出估計。

本公司於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新普通股。所收取的所得款項在扣除任何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後撥入股本及股份溢價。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9 撥備

倘若本集團因已發生事件而招致法定或推定責任，而且可能因履行責任而導致資源流出，並可就有關金額作出可靠的估計，則確認撥備。不會就日後營運虧損確認撥備。

倘存在多個相似承擔時，於履行承擔時需要資源外流之可能性須考慮整體承擔之類別釐定。即使同一類別之任何一項承擔導致資源流出之可能性很小，亦須確認撥備。

撥備採用稅前利率按履行責任預期所需支出之現值計算，該稅前利率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值及責任特定風險之評估。因時間流逝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2.20 收入確認

本集團主要從事社交業務(主要通過社交應用，如MICO，Yumy及YoHo)及創新業務(主要通過精品遊戲及休閒遊戲)。

收入按與客戶的合約中規定的對價計量且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款項。提供服務所得收入於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確認。已收超過所確認收入款項記錄為合約負債。

(i) 社交業務

觀眾可在本集團運營及維護的移動平台上免費觀看主播的直播表演，與主播進行實時互動。本集團運營虛擬物品系統，觀眾可購買虛擬物品並作為禮物贈送給主播以示支持及讚賞。本集團自平台銷售虛擬物品賺取收入，觀眾是本集團的客戶。虛擬物品乃由本集團生產及交付。一旦觀眾將虛擬物品贈送給主播，本集團不再有與虛擬物品相關的義務，故銷售虛擬物品於用戶將虛擬物品贈送給主播時確認為收入。觀眾將虛擬物品贈送給主播前，虛擬物品銷售所得款項以合約負債列賬。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0 收入確認(續)

(i) 社交業務(續)

為吸引主播加入平台，本集團根據其與主播之間的協議，與主播進行收入分成。

本集團評估後認為其乃於平台上銷售虛擬物品的主要責任人。本集團生產虛擬物品，並在轉讓予客戶前控制虛擬物品。本集團設定虛擬物品價格。因此，本集團按總額基準記錄虛擬物品銷售收入，而根據協議中的預先釐定比例支付予主播的收入分成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為「收入成本」。

(ii) 創新業務

本集團主要透過向廣告代理提供廣告位從自主研發的移動應用產生收入以實現創新。提供廣告位所得收入在廣告位的控制權一旦轉移至廣告主時確認。

收入通常按月計費，預計應收款項將在合約信貸期內收取。

2.21 租賃

本集團就經營租賃物業。租賃合約一般為固定期限且租賃款項固定。租期按個別基準磋商且不施加任何契諾，惟租賃資產不得為借款作擔保。

租賃於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當日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各項租賃付款於負債及財務成本之間分攤。財務成本於租賃期間於損益扣除，並藉此制定各期間負債餘額的固定週期利率。使用權資產於物業及設備中入賬並按直線法以資產可使用年期及租期的較短者進行折舊。

租賃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初步按現值基準計量。租賃負債包括固定付款的現值淨額。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1 租賃(續)

租賃付款使用租賃中隱含的利率(倘可釐定該利率)或本集團的增量借款利率折讓。在確定增量借款利率時，考慮了合同的具體條件、期限和貨幣，以及近期債務發行和具有類似特徵的工具的公開可用數據。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包括租賃負債的初步計量金額及租賃開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計量。

使用權資產一般按資產可使用年期或租賃年期(以較短者為準)以直線法折舊。倘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則使用權資產按相關資產可使用年期折舊。

與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付款按直線法於損益內確認為開支。

使用權資產於本集團合併資產負債表「物業及設備」內呈列。

2.22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乃將實際利率應用於金融資產賬面總值而計算，後續會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乃將實際利率應用於金融資產賬面值(扣除減值撥備後)的淨額而計算。

2.23 政府補助

當能夠合理地保證政府補助將可收取，而本集團將會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將政府提供的補助按其公允價值確認入賬。

與成本有關的政府補助遞延入賬，並於有必要與其擬補償的開支相匹配的期間內於損益確認為收入。

與購買物業及設備有關的政府補助計入非流動負債作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預期年期按直線法計入損益。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4 關聯方

(i) 倘屬以下人士，即該人士或該人士之近親與本集團有關聯：

-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ii)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實體與本集團有關聯：

-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即各自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相互關聯)；
- 一家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之集團旗下成員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兩家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之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
- 該實體受附註2.24(i)所識別人土控制或受共同控制；或
- 於附註2.24(i)所識別人土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

個別人士的近親為在與實體交易時預期會影響該名人士或受到該名人士影響的近親。

3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業務使其面臨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主要為外匯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之整體風險管理制度集中於金融市場之不可預期性，並力求降低該風險對本集團財務表現之潛在不利影響。

風險管理由本集團高級管理層負責。

3.1 財務風險因素

3.1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本公司的交易以其功能貨幣美元計值及結算。本集團附屬公司於中國內地及海外運營，彼等面臨因各種貨幣風險（主要與美元、港元及人民幣相關）引致的外匯風險。外匯風險源自未來商業交易及以各集團公司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已確認資產及負債。

於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港元及美元計值。倘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港元及美元兌人民幣升值／貶值5%，則權益總額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1,312,000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1,107,000元）。

對於本集團以美元或港元為功能貨幣的附屬公司而言，倘美元或港元兌相關貨幣升值／貶值5%，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權益總額將增加／減少約人民幣2,683,000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7,463,000元）。

(ii) 利率風險

可變利率的金融資產／負債令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而固定利率的金融資產／負債令本集團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除計息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現金及租賃負債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計息資產或負債。本公司的董事預測利率變動不會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3.1b 信貸風險

本集團就金融資產承受最大的信貸風險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理財產品以及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貸款予其他方及受限制銀行存款）的賬面值。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3.1b 信貸風險(續)

(i) 風險管理

信貸風險按集團基準管理。

本集團承受的信貸風險主要關於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存放於銀行的受限制銀行存款、金融機構發行的理財產品以及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貸款予其他方)。上述各類金融資產的賬面值為本集團就金融資產相應類別承受的最大信貸風險。

為管理此風險，存款主要存放於中國國有或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以及中國境外信譽良好的國際金融機構。該等金融機構近期並無違約記錄。金融機構發行的大部分理財產品投資於低風險底層資產，主要包括銀行存款、國債、央行票據、地方政府債券、高信用等級的企業債券或債權資產等。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銀行存款及理財產品有關的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

本集團承受的信貸風險主要受各客戶的個別特徵影響。本集團的信貸評估集中於客戶過往付款記錄及當前的付款能力。本集團並無自客戶獲得抵押品。於2022年12月31日和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約53%及47%的應收賬款來自五大付款渠道及廣告代理。鑒於與該等客戶牢固的業務關係、其合約定期付款及財務能力，管理層預期不會因該等客戶表現不佳出現任何重大信貸風險。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3.1b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

應收賬款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即對所有應收賬款按整個存續期的預期虧損計提撥備。應收賬款包括附帶定期付款安排的應收第三方款項及信貸風險增加的應收第三方款項。

各類虧損撥備的確認及計量方法按以下方式分別計量：

- 就附帶定期付款安排的應收客戶款項而言，本集團參考歷史信貸虧損經歷並結合當前情況以及對未來經濟狀況的預測，並計量整個存續期內的應收賬款賬齡及預期信貸虧損比率計算預期信貸虧損。
- 就不同信貸風險的應收客戶款項而言，如與本集團重新協定具體付款計劃的客戶，本集團基於各項個別結餘的信貸風險特徵採用個別識別方法。

本期間的預期虧損率乃根據歷史付款情況及相應的歷史信貸虧損計算。本集團亦考慮宏觀經濟因素的預期變化，如消費物價指數(「CPI」)、國內生產總值(「GDP」)，並相應地根據這些因素的預期變化調整歷史虧損率，以反映影響客戶結算應收款項能力的當前和前瞻性信息。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3.1b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應收賬款(續)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的各類應收賬款結餘如下：

	應收賬款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淨值 人民幣千元
2022年12月31日			
應收賬款			
自附帶定期付款安排的客戶	182,547	(17,670)	164,877
自不同信貸風險的客戶	21,270	(21,270)	—
	203,817	(38,940)	164,877

	應收賬款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淨值 人民幣千元
2021年12月31日			
應收賬款			
自附帶定期付款安排的客戶	160,091	(13,281)	146,810
自不同信貸風險的客戶	20,443	(20,443)	—
	180,534	(33,724)	146,81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以人民幣列示)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3.1b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應收賬款(續)

具定期付款安排的應收創新業務客戶賬款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的虧損撥備釐定如下：

	6個月以內 人民幣千元	6個月至1年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22年12月31日					
預期虧損率	0.03%	6.91%	–	100.00%	
應收賬款	28,350	4,305	–	8,561	41,216
減：虧損撥備	(9)	(298)	–	(8,561)	(8,868)
	28,341	4,007	–	–	32,348
2021年12月31日					
預期虧損率	0.07%	9.09%	15.33%	100.00%	
應收賬款	13,761	11	1,239	7,323	22,334
減：虧損撥備	(10)	(1)	(190)	(7,323)	(7,524)
	13,751	10	1,049	–	14,810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3.1b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應收賬款(續)

具定期付款安排的應收社交業務客戶賬款於2022年12月31日的虧損撥備釐定如下：

	3個月以內 人民幣千元	3個月至6個月 人民幣千元	6個月至1年 人民幣千元	1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22年12月31日					
預期虧損率	0.62%	28.91%	63.28%	100.00%	
應收賬款	129,165	4,339	2,942	4,885	141,331
減：虧損撥備	(801)	(1,254)	(1,862)	(4,885)	(8,802)
	128,364	3,085	1,080	-	132,529
2021年12月31日					
預期虧損率	0.26%	14.58%	23.66%	100.00%	
應收賬款	131,918	48	503	5,288	137,757
減：虧損撥備	(343)	(7)	(119)	(5,288)	(5,757)
	131,575	41	384	-	132,000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3.1b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應收賬款(續)

於所有呈列年度，管理層持續監控應收賬款的可回收性。

當不存在可收回性的合理預期時，則撇銷應收賬款。不存在可收回性的合理預期的跡象包括(其中包括)債務人無法與本集團達成還款計劃及債務人破產。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於經營利潤內呈列為減值虧損淨額。先前撇銷款項後續收款於相同項目內入賬。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主要包括貸款予其他方及僱員。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使用預期信貸虧損計量信貸風險。

根據與債務人的合作及收款往績，於2022年12月31日的其他應收款項約人民幣80,291,000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103,883,000元)分類為第一階段，該等其他應收款項的固有信貸風險並不重大。於2022年12月31日應用的平均虧損率為0.73%(2021年12月31日：0.02%)。

於2022年12月31日的剩餘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約人民幣3,053,000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3,154,000元)分類為第三階段。於2022年12月31日，該等其他應收款項相關虧損撥備約人民幣3,053,000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3,154,000元)。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3.1c 流動資金風險

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監控及維持管理層認為足夠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為本集團的營運提供資金，並降低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

下表基於各年末餘下期間至合約屆滿日期的分析，將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分為相關的屆滿組別。表格中披露的款項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於2022年12月31日			
	1年內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5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包括非金融負債)	203,591	—	—	203,591
租賃負債	30,842	24,585	69,918	125,345
銀行透支	67	—	—	67
	234,500	24,585	69,918	329,003

	於2021年12月31日			
	1年內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5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包括非金融負債)	582,921	—	—	582,921
租賃負債	7,809	3,267	—	11,076
銀行透支	32	—	—	32
	590,762	3,267	—	594,02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以人民幣列示)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2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目的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為股東提供回報和為其他持份者提供利益，同時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減少資本成本。

為保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發行新股份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本集團以資產負債比率作為監控資本的基準。資產負債比率按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額計算。本集團有意維持其資產負債比率低於50%。於2022年12月31日以及2021年12月31日的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總額	482,207	782,334
資產總額	1,720,217	1,622,428
資產負債比率	28.03%	48.22%

3.3 公允價值

(i) 公允價值層級

本集團的政策是於年末確認公允價值層級之間的轉入及轉出。

第一層：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例如公開買賣的衍生工具以及股本證券)的公允價值根據年末的市場報價列賬。本集團持有的金融資產的市場報價為當時買盤價。該等工具列入第一層。

第二層：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例如場外交易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採用估值方法釐定，估值方法盡量利用可觀察市場數據，盡量少依賴主體的特定估計。如計算一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所需的所有重大輸入為可觀察數據，則該工具列入第二層。

第三層：如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值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則該金融工具(例如非上市股權證券及理財產品)列入第三層。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續)

(i) 公允價值層級(續)

下表呈列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第一層 人民幣千元	第二層 人民幣千元	第三層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2月31日				
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理財產品	—	—	149,401	149,401
— 若干私營企業的股權	—	—	38,226	38,22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	187,627	187,627

	第一層 人民幣千元	第二層 人民幣千元	第三層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2月31日				
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理財產品	—	—	166,119	166,119
— 若干私營企業的股權	—	—	26,756	26,75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	192,875	192,87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以人民幣列示)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續)

(i) 公允價值層級(續)

於所有呈列年度，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層級之間並無轉移。

下表列示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三層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理財產品投資的變動：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166,119	177,244
添置	238,526	266,595
出售	(265,105)	(278,462)
公允價值變動	1,903	2,551
匯兌收益／(虧損)	7,958	(1,809)
年末	149,401	166,119
期內未實現收益淨額	763	1,103

下表列示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三層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若干私營企業的股權投資變動：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26,756	6,495
添置 (i)	13,000	13,000
公允價值變動	(1,530)	7,261
年末	38,226	26,756
期內未實現(虧損)／收益淨額	(1,530)	7,261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續)

(i) 公允價值層級(續)

附註：

- (i) 於2022年6月10日，赤子城網絡技術與深圳十米網絡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十米」)及深圳十米的當時股東訂立投資協議及股權轉讓協議，以收購深圳十米合共4.0%的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13,000,000元。於達成該協議訂明的所有條件後，赤子城網絡技術於2022年已支付人民幣13,000,000元。

(ii) 估值流程及用於釐定第三層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

本集團已組建團隊就財務報告目的管理第三層工具的估值工作。團隊按個案基準管理第三層工具的估值工作。團隊每年至少一次運用估值技術釐定本集團第三層工具的公允價值，並於必要時聘用外部估值專家。

用於評估金融工具價值的具體估值技術包括：

- 同類型工具的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貼現現金流量模型及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主要包括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及貼現率假設；及
- 可觀察輸入數據及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之整合，包括無風險利率、預期波動率、缺乏市場流通性貼現率及市場倍數等。

(iii)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公允價值計量

第三層工具的估值主要包括投資銀行及金融機構發行的理財產品及投資私營企業的股權。由於該等工具並非於活躍市場交易，其公允價值已使用多項適用的估值技術釐定。

所有理財產品將於一年內到期，其收益率變動與底層資產表現掛鉤。公允價值乃以管理層預期的到期可獲取收益貼現後的現金流量確定。

於若干私營企業股權的公允價值乃應用市場法或收入法釐定。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以人民幣列示)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續)

(iii)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下表概述有關用於經常性第三層公允價值計量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定量資料。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輸入數據範圍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與公允價值的關係	
	於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投資理財產品	預期回報率	1.22%- 3.00%	1.45%- 3.46%	預期回報率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投資若干私營企業的 股權	預期波動率	47.67%- 65.27%	47%- 65%	預期波動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缺乏市場流通性的折扣	22%- 25%	20%- 25%	缺乏市場流通性的折扣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無風險利率	2.44%- 2.70%	3.3%	無風險利率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貼現率	22%- 25%	21%	貼現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收入增長率	5%- 35%	3%- 5%	收入增長率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永續增長率	2%	2.5%	永續增長率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就投資理財產品而言，於2022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49,401,000元(2021年：人民幣166,119,000元)。倘貼現現金流量分析中使用的預期回報率高於／低於管理層估計值的1%，則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估計賬面值將增加／減少人民幣1,494,000元(2021年：人民幣1,661,000元)。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續)

(iii)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就採用收入法估價的若干私營企業股權投資而言，於2022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25,982,000元(2021年：人民幣13,350,000元)。倘貼現現金流量分析中使用的貼現率高於／低於管理層估計值的1%，則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估計賬面值將減少／增加人民幣960,000元(2021年：人民幣526,000元)。倘貼現現金流量分析中使用的收入增長率高於／低於管理層估計值的5%，則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估計賬面值將增加／減少人民幣3,120,000元(2021年：人民幣486,000元)。

就採用市場法估價的若干私營企業股權投資而言，於2022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2,244,000元(2021年：人民幣13,406,000元)。倘預期波動率高於／低於管理層估計值的5%，則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估計賬面值將減少／增加人民幣420,000元(2021年：人民幣99,000元)。

4 關鍵估計及判斷

編製財務報表須使用會計估計，根據定義，該等估計很少等於實際結果。管理層亦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

估計及判斷獲持續評估。估計及判斷乃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因素作出，包括可能對該實體造成財務影響及於有關情況下認為屬合理的對未來事件的預期。

4.1 收入確認

誠如附註2.20所披露，本集團為其客戶提供社交業務及創新業務服務，其中包括按總額或淨額基準評估收入確認(即不同業務模式的主理人評估或代理人評估)。本集團遵循主理人與代理人考量的會計指引評估本集團於特定服務轉移至客戶前是否擁有對該特定服務的控制權，評估指標包括但不限於(a)實體是否主要負責履行提供特定服務的承諾；(b)實體於特定服務轉移至客戶前是否有庫存風險；及(c)實體是否能酌情設定特定商品或服務的價格。管理層一併考慮上述因素，因為並無任何因素可被單獨視為推定或決定性因素，並於根據各種不同情況評估指標時作出判斷。

4 關鍵估計及判斷(續)

4.2 應收賬款和其他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指引評估應收賬款及其他金融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此釐定須作出大量判斷及估計。於作出此判斷及估計時，本集團評估(其中包括)應收賬款之期限及債務人之財務狀況收款記錄以及信貸風險之預期未來變動，包括對總體經濟表現、宏觀經濟指標變動等因素的考慮。進一步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1b。

4.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不同地區的所得稅。於各個司法權區內，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須作出判斷。日常業務過程中存在最終稅項釐定額不明確的交易及計算。若該等事項的最終稅項結果有別於初始入賬的金額時，則相關差額會影響作出釐定期間之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撥備。

與若干暫時性差額及稅項虧損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確認時，管理層應考慮未來應課稅溢利將有可能用於抵銷暫時性差額或稅項虧損。當預期有別於原有估計時，相關差額將影響於相關估計變動期間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稅項費用的確認。

4.4 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及攤銷

本集團管理層根據本集團擬從該等資產的使用獲取未來經濟利益之估計期間釐定本集團無形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相關攤銷。當可使用年期與之前估計不同時，或撤銷或撤減已報廢或已出售技術上已過時或非戰略性的資產時，管理層將更改攤銷費用。實際的經濟年限可能不同於預計可使用年期。定期檢查可能導致可使用年期發生變化，從而導致未來期間的攤銷開支發生變化。

4.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在缺乏活躍市場的情況下，使用適當的估值方法對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進行估計。該等估值基於有關工具的若干假設，該等假設存在不確定性，可能與實際結果存在重大差異。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3.3。

4 關鍵估計及判斷(續)

4.6 商譽減值

本集團每年通過比較可收回金額與賬面值對商譽進行減值測試。可收回金額乃透過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法(須對增長率、毛利率及貼現率作出重要估計及判斷)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有關商譽減值評估的更多資料披露於附註18。

4.7 對投資基金的會計處理

誠如附註1.2a及附註19c所披露，本公司於2022年與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及Spriver成立基金。於釐定本公司是否控制、共同控制或對基金具有重大影響時需作出重大會計判斷，需考慮基金的股權結構、基金的相關活動、各合夥人對基金的權力、彼等因參與基金而承擔或享有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以及利用其對基金的權力影響各合夥人回報金額的能力。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業務活動由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審查及評估，本集團則根據本集團收入來源分為不同分部。於2022年1月1日前，增值服務業務及流量變現業務獲確認為本集團的分部。隨著本集團的戰略升級，社交業務已成為本集團的主營業務及核心收入來源，因此，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主要營運決策者重新審視其對分部的評估，並根據本集團的產品矩陣，即社交業務及創新業務升級其分部，以更好地反映各業務線的發展。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分部資料亦已作出追溯調整。

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毛利／毛損評估經營分部表現。毛利與除所得稅前利潤對賬載於合併綜合收益表。由於主要營運決策者並無使用該資料分配資源或評估經營分部表現，故並無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獨立的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資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以人民幣列示)

5 分部資料(續)

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分部業績如下：

	社交業務 人民幣千元	創新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收入	2,557,371	242,327	2,799,698
收入成本	(1,700,755)	(41,036)	(1,741,791)
毛利	856,616	201,291	1,057,907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收入	2,095,522	264,294	2,359,816
收入成本	(1,319,165)	(37,331)	(1,356,496)
毛利	776,357	226,963	1,003,320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絕大部分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無個別外部客戶佔本集團總收入10%或以上(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無)。

6 客戶合約收入

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按類別劃分的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於某個時間點確認		
社交業務	2,535,943	2,073,908
創新業務	242,327	264,294
隨時間確認		
社交業務	21,428	21,614
總計	2,799,698	2,359,816

本集團一般與客戶訂立合約期限少於一年的服務合約。因此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允許的實務變通，未披露分配予未達成履約責任之交易價格。

6a 合約負債詳情

	截至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合約負債	18,089	14,882

合約負債為服務尚未轉移至客戶時收取客戶之預付款。於2022年12月31日，合約負債主要包括購買虛擬物品及會員的預付款。於2022年及2021年1月1日所有的合約負債餘額均於一年內確認為客戶收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以人民幣列示)

7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收入成本、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一般及行政開支以及研發開支詳情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主播分成	1,175,258	892,521
推廣開支	473,364	498,576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8)	392,741	260,365
付款手續費	260,496	224,470
服務器容量開支	64,514	43,866
折舊及攤銷	59,582	51,023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開支(附註31)	45,845	696,105
技術及其他服務費	26,492	15,955
顧問及專業服務費	13,124	11,134
差旅開支	6,554	4,546
租金開支	5,793	4,922
核數師薪酬		
— 審計及審計相關服務	3,800	3,600
— 非審計服務	519	330
其他	21,662	14,948
總計	2,549,744	2,722,361

8 僱員福利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僱員福利	381,221	249,552
養老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	9,110	6,876
辭退賠償金	2,410	3,937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392,741	260,365

於2022年12月31日，界定供款計劃應付款項為人民幣840,000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599,000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可動用的沒收供款以降低現有供款水平（2021年：無）。

8a 五名最高薪人士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當中包括3名董事（其薪酬載於附註12a所示的分析）（2021年：1名）。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向其餘2名人士（2021年：4名）支付的薪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花紅	875	2,196
酌情花紅	—	—
養老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	71	158
其他社會保障成本、住房福利及其他僱員福利	104	274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開支	5,964	305,165
	7,014	307,79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以人民幣列示)

8 僱員福利開支(續)

8a 五名最高薪人士(續)

該等薪酬介乎以下範圍內：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薪酬組別(以港元計)		
3,500,001至4,000,000	1	—
4,000,001至4,500,000	1	—
33,500,001至34,000,000	—	1
46,500,001至47,000,000	—	1
110,000,001至110,500,000	—	1
180,000,001至180,500,000	—	1

9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就應收賬款作出減值虧損	1,307	15,174
年內就其他應收賬款作出減值虧損	286	165
	1,593	15,339

10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政府補助	1,004	5,373
其他	601	709
總計	1,605	6,082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匯兌收益／(虧損)	20,014	(25,24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373	9,812
捐款	(955)	(227)
其他	(137)	(2,604)
總計	19,295	(18,259)

11 財務成本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收入		
存款所得利息收入	982	2,214
財務成本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1,512)	(483)
遞延代價的利息開支(附註26)	—	(5,346)
財務成本淨額	(530)	(3,61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以人民幣列示)

12 董事福利及權益

12a 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薪金、工資		酌情花紅	養老金成本－ 界定供款計劃	就董事管理 本公司或 其附屬公司 的事務所 提供的其他 服務而支付 或應收的 其他薪酬	以股份為 基礎的 報酬開支	其他社會 保障成本、 住房福利及 其他僱員福利	總計
	袍金	及花紅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劉春河*	-	558	-	58	-	9,415	83	10,114
李平**	-	574	-	58	-	2,354	82	3,068
業椿建**	-	574	-	58	-	1,582	81	2,295
蘇鑒**	-	664	-	45	-	2,372	83	3,164
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明***	86	-	-	-	-	-	-	86
黃斯沉***	86	-	-	-	-	-	-	86
池書進	86	-	-	-	-	-	-	86
	258	2,370	-	219	-	15,723	329	18,899

12 董事福利及權益(續)

12a 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續)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薪金、工資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養老金成本－ 界定供款計劃 人民幣千元	就董事管理 本公司或 其附屬公司 的事務所 提供的其他 服務而支付 或應收的 其他薪酬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 報酬開支 人民幣千元	其他社會 保障成本、 住房福利及 其他僱員福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人民幣千元	及花紅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劉春河*	-	426	82	53	-	17,644	77	18,282
李平**	-	426	118	53	-	4,411	75	5,083
王奎**	-	183	-	13	-	-	20	216
業椿建**	-	368	-	39	-	7,709	55	8,171
蘇鑒**	-	315	-	30	-	266,473	54	266,872
獨立非執行董事								
潘細亞***	56	-	-	-	-	-	-	56
高明***	27	-	-	-	-	-	-	27
黃斯沉***	62	-	-	-	-	-	-	62
池書進	83	-	-	-	-	-	-	83
劉榮***	21	-	-	-	-	-	-	21
	249	1,718	200	188	-	296,237	281	298,873

12 董事福利及權益(續)

12a 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續)

- * 劉春河先生於2021年8月26日辭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上表所載金額為2022年及2021年支付的袍金、薪金及酌情花紅、津貼及實物福利、養老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其他薪酬。
- ** 李平先生於2021年8月26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葉椿建先生及蘇鑾先生於2021年4月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王奎先生於2021年4月1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上表所載金額為2022年及2021年支付的袍金、薪金及酌情花紅、津貼及實物福利、養老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其他薪酬。
- *** 黃斯沉先生於2021年4月1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高明先生於2021年8月26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榮先生於2021年4月1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潘細亞先生於2021年8月26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上表所載金額為2022年及2021年支付的袍金、薪金及酌情花紅、津貼及實物福利、養老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其他薪酬。

12b 董事退休及離職福利

於2022年及2021年，概無向本公司董事支付退休或離職福利。

12c 就獲提供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提供的對價

於2022年及2021年年末或期間內任何時間，並無就獲提供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提供對價。

12d 有關以董事、其所控制的法人團體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類似貸款及其他交易的資料

於2022年及2021年，本公司概無訂立以董事、其所控制的法人團體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類似貸款或其他交易。

12e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重大權益

於2022年及2021年，本公司概無訂有任何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並與本公司業務有關且仍然存在之重要交易、安排及合約。

13 所得稅開支／(貸項)

13a 開曼群島所得稅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且毋須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13b 香港所得稅

利得稅兩級制於2018年4月1日生效前，香港利得稅率按16.5%徵稅，據此，首2百萬港元的應課稅溢利的稅率為8.25%，其後應課稅溢利超出部分的稅率為16.5%。

13c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根據現有法律、詮釋及慣例，於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其於中國業務的所得稅撥備須根據應課稅溢利按25%的法定稅率計算。

自2020年起，赤子城網絡技術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因此，於2020年至2022年，赤子城網絡技術有權就其應課稅溢利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於2021年5月29日，北京米可自2020年起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被認定為軟件企業。因此，北京米可獲豁免繳納就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企業所得稅，並於2022年至2024年三年內在25%的法定所得稅稅率基礎上享有50%的減免。

於2021年5月28日，深圳樂娛游網絡科技有限公司自2021年起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被認定為軟件企業。因此，該附屬公司獲豁免繳納就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企業所得稅，並於2023年至2025年三年內在25%的法定所得稅稅率基礎上享有50%的減免。

自2018年起，山東赤子城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獲認定為軟件企業。因此，山東赤子城獲豁免繳納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連續兩個年度的企業所得稅，並於2020年至2022年三年內在25%的法定所得稅稅率基礎上享有50%的減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以人民幣列示)

13 所得稅開支／(貸項)(續)

13c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續)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頒佈的相關法律法規，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在釐定當年的應課稅溢利時，有權要求將產生的研發開支的150%作為可扣稅開支(「加計扣除」)。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稅務總局於2018年9月公佈，於2018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有權要求將其研發開支的175%作為加計扣除。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稅務總局於2022年9月公佈，自2022年10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有權要求將其研發開支的200%作為超額抵扣。本集團已對其實體在確定其年內應課稅溢利時要求的加計扣除作出最佳估計。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稅項		
年內利潤當期稅項	4,939	14
遞延所得稅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變動(附註27)	(4,895)	(6,770)
所得稅開支／(貸項)	44	(6,756)

13 所得稅開支／(貨項)(續)

13d 所得稅開支／(貨項)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287,379	(393,881)
按中國法定稅率25%計算的稅項	71,845	(98,470)
其他司法權區不同稅率的影響	(5,906)	(1,449)
優惠稅率的影響	(86,985)	(68,707)
就所得稅目的不可扣減開支的影響	17,385	145,213
尚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項虧損的影響	21,303	21,600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業績的影響	44	31
研發開支加計扣除的影響	(17,642)	(4,974)
所得稅開支／(貨項)	44	(6,756)

14 每股盈利／(虧損)

14a 基本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130,135,000元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286,284,000元分別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143,463,000股及999,124,000股計算。

於2022年2月配售發行的普通股及於2022年6月贖回的普通股按時間比例基準入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以人民幣列示)

14 每股盈利／(虧損)(續)

14b 攤薄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考慮本集團發行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及購股權的影響(附註31)。本集團發行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於年內存在攤薄影響，而由於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購股權發行期間普通股的平均價，故該等購股權對每股盈利並無任何攤薄影響。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攤薄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129,942,000元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假設潛在攤薄普通股全部獲轉換，包括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發行的受限制股份單位)1,155,191,000股計算。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虧損，故此於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計入潛在普通股(因計入將有反攤薄影響)。

15 股息

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16 物業及設備

16a 物業及設備

	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傢俬及 固定裝置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 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878	482	491	743	3,292	6,886
添置	2,284	366	-	1,350	15,397	19,397
外幣折算差額	-	-	-	-	111	111
折舊費用	(1,073)	(184)	(101)	(1,161)	(7,727)	(10,246)
出售	(41)	-	-	-	-	(41)
年末賬面淨值	3,048	664	390	932	11,073	16,107
於2021年12月31日						
成本	6,430	983	533	3,252	22,749	33,947
累計折舊	(3,382)	(319)	(143)	(2,320)	(11,676)	(17,840)
賬面淨值	3,048	664	390	932	11,073	16,107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3,048	664	390	932	11,073	16,107
添置	5,689	371	-	4,844	114,206	125,110
外幣折算差額	-	-	-	-	5	5
折舊費用	(2,157)	(194)	(101)	(997)	(15,356)	(18,805)
出售	(28)	-	-	-	(234)	(262)
年末賬面淨值	6,552	841	289	4,779	109,694	122,155
於2022年12月31日						
成本	12,091	1,354	533	8,096	136,726	158,800
累計折舊	(5,539)	(513)	(244)	(3,317)	(27,032)	(36,645)
賬面淨值	6,552	841	289	4,779	109,694	122,15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以人民幣列示)

16 物業及設備(續)

16a 物業及設備(續)

折舊費用於合併綜合收益表以下類別支銷(附註7)：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成本	10,626	5,076
一般及行政開支	3,330	4,134
研發開支	4,593	780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256	256
	18,805	10,246

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透過訂立有關租賃安排獲得控制物業使用權。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擔保。

16b 租賃

本附註提供本集團為承租人的租賃資料。

(i) 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確認的金額

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與租賃有關的金額如下：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樓宇	109,694	11,073
租賃負債		
流動	25,879	7,504
非流動	86,244	3,229
	112,123	10,733

本集團(作為承租方)就租賃大廈部分樓層於2022年7月11日與北京萬海星辰企業管理有限公司(作為出租方)訂立租賃協議。本集團將就64個月擬訂租賃期限確認添加使用權資產合共為約人民幣112百萬元。

16 物業及設備(續)

16b 租賃(續)

(ii) 於合併綜合收益表中確認的金額

合併綜合收益表中與租賃有關的金額如下：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費用	16a	15,356	7,727
利息開支(計入財務成本)	11	1,512	483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5,670	4,836
與上述未列為短期租賃的低價值 資產租賃有關的開支		123	86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人民幣20,488,000元(2021年：人民幣10,813,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以人民幣列示)

17 無形資產

	軟件 人民幣千元	品牌名稱 人民幣千元	用戶群 人民幣千元	技術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3,172	219,450	39,167	5,400	267,189
攤銷費用	(810)	(23,100)	(15,667)	(1,200)	(40,777)
年末賬面淨值	2,362	196,350	23,500	4,200	226,412
於2021年12月31日					
成本	8,048	231,000	47,000	6,000	292,048
累計攤銷	(5,686)	(34,650)	(23,500)	(1,800)	(65,636)
賬面淨值	2,362	196,350	23,500	4,200	226,412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362	196,350	23,500	4,200	226,412
攤銷費用	(810)	(23,100)	(15,667)	(1,200)	(40,777)
年末賬面淨值	1,552	173,250	7,833	3,000	185,635
於2022年12月31日					
成本	8,048	231,000	47,000	6,000	292,048
累計攤銷	(6,496)	(57,750)	(39,167)	(3,000)	(106,413)
賬面淨值	1,552	173,250	7,833	3,000	185,635

17 無形資產(續)

攤銷費用於合併綜合收益表以下類別支銷(附註7)：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成本	40,766	40,766
一般及行政開支	5	5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6	6
	40,777	40,777

18 商譽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及賬面值：		
年初及年末	197,287	197,287

商譽減值測試

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商譽產生自於2020年收購北京米可。於2022年12月31日的減值評估乃由管理層依據彼等豐富的行業經驗進行，而非由獨立專業估值師進行。本集團通過將可收回金額與賬面值比較，對其商譽進行年度減值測試。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法基於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計算已採用根據管理層批准的涵蓋五年期間的財政預算以及與使用下文所述估計增長率推算的五年期後的未來現金流量有關的最終價值所作的除稅前現金流量預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以人民幣列示)

18 商譽(續)

商譽減值測試(續)

於2022年12月31日，我們對收購北京米可產生的商譽進行減值測試，減值測試所用主要假設包括估計為10%(2021年：10%)的增長率，而就社交業務有關商譽的五年期後的年度，估計永續增長率為3%(2021年：3%)。經參考本集團社交業務的歷史平均毛利率，其毛利率估計為約30%(2021年：33%)。現金流量現值使用除稅前貼現率25%(2021年：25%)(使用加權平均資本成本(「加權平均資本成本」)法估計)貼現現金流量計算。加權平均資本成本乃通過參考無風險利率、市場回報、可資比較上市公司貝塔系數等公開市場數據以及本集團社交業務的特定風險計算。於2022年12月31日，用於商譽減值測試的主要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動將不太可能造成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款項。

根據商譽減值測試的結果，於2022年12月31日北京米可的可收回金額為人民幣19.5億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25.3億元)，超過北京米可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0.2億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13.8億元)。由於可回收金額明顯高於賬面值，故商譽於2022年12月31日並無確認減值(2021年12月31日：無)。

本集團根據收入增長率或最終價值或貼現率發生變化的假設進行敏感度分析。如果預測期間的估計關鍵假設發生如下變化，餘額將減少至如下：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增長率下降10%	972,327	1,304,040
最終價值下降10%	939,547	1,122,236
貼現率上升10%	809,751	1,110,281

關鍵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化不會導致與北京米可有關的商譽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分別發生減值。

19 附屬公司及按權益會計法入賬之投資

於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於以下主要附屬公司擁有直接或間接權益：

公司名稱	法律實體類型	註冊／成立／ 經營地點及日期	主要活動	已發行及實繳資本／ 註冊資本	實際持有 權益比例
赤子城移動科技(山東)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2007年8月15日	投資控股	人民幣58,183,695元	100.00%
航海時代傳媒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2013年4月16日	創新業務及社交業務	500,000港元	100.00%
赤子城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2013年12月20日	創新業務	10,000港元	100.00%
赤子城網絡技術(北京)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2014年2月28日	創新業務	人民幣300,000,000元	100.00%
山東赤子城網絡技術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2018年8月30日	運營支持服務	人民幣295,500,000元	100.00%
Solo X Technology Limited	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2018年10月30日	投資控股	10,000港元	100.00%
Ninth Games Pte. Ltd.	有限責任公司	新加坡／ 2020年9月2日	創新業務	10,000新加坡元	100.00%
X Games Pte. Ltd.	有限責任公司	新加坡／ 2020年9月23日	創新業務	10,000新加坡元	100.00%
海南赤子城網絡技術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2021年1月28日	運營支持服務	人民幣1,000,000元	100.00%
Meta Town Technology Limited	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2021年12月3日	創新業務	10,000港元	100.00%
Meta Play Technology Limited	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2021年12月8日	創新業務	10,000港元	100.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以人民幣列示)

19 附屬公司及按權益會計法入賬之投資(續)

公司名稱	法律實體類型	註冊／成立／ 經營地點及日期	主要活動	已發行及實繳資本／ 註冊資本	實際持有 權益比例
北京米可世界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2014年5月30日	運營支持服務	人民幣2,825,000元	60.39%
Mico World Limited	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2015年9月24日	社交業務	1港元	60.39%
Mobile Alpha Limited	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2016年3月2日	社交業務	1港元	60.39%
深圳樂娛游網絡科技 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2017年9月27日	運營支持服務	人民幣1,000,000元	60.39%
海南幾度空間網絡科技 有限責任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2019年1月15日	運營支持服務	人民幣1,000,000元	60.39%
Mico World Egypt Network Ltd.	有限責任公司	埃及／ 2020年1月20日	社交業務	600,000埃及鎊	60.39%
深圳市波比歡樂科技 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2020年3月6日	社交業務	人民幣1,250,000元	60.39%
NBT Social Networking Inc.	有限責任公司	開曼群島／ 2021年6月16日	投資控股	50,000美元	60.39%
Mind Vana Limited	有限責任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2021年1月6日	社交業務	50,000美元	60.39%
MX Innovation Pte. Ltd.	有限責任公司	新加坡／ 2021年1月22日	社交業務	10,000新加坡元	60.39%
NBT Social Networking Pte. Ltd.	股份有限公司	新加坡／ 2021年7月6日	投資控股	100新加坡元	60.39%
北京米可世界網絡技術 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2021年9月29日	運營支持服務	人民幣1,000,000元	60.39%

19 附屬公司及按權益會計法入賬之投資(續)

19a 非控股權益

以下載列NBT Social Networking之財務報表概要，原因為其非控股權益對本集團而言屬重大。所披露金額未計及公司間抵銷。

資產負債表概要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1,419,253	988,250
流動負債	(231,982)	(278,209)
流動資產淨值	1,187,271	710,041
非流動資產	229,434	181,765
非流動負債	(46,224)	(6,403)
非流動資產淨值	183,210	175,362
資產淨值	1,370,481	885,403
累計非控股權益	530,188	363,291

綜合收益表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2,380,220	1,962,722
年內利潤／(虧損)	438,920	(177,011)
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30,527	(9,432)
綜合收益／(虧損)總額	469,447	(186,443)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的利潤／(虧損)	157,200	(100,84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以人民幣列示)

19 附屬公司及按權益會計法入賬之投資(續)

19a 非控股權益(續)

現金流量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451,588	518,913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667,125)	(119,342)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57,553)	(3,877)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影響	49,281	(12,69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223,809)	382,995

19b 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

於2021年12月30日，本集團收購NBT Social Networking額外11.50%之股權，總代價約為人民幣523,738,000元。緊接收購前，於NBT Social Networking的現有51.11%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為人民幣468,765,000元。本集團確認非控股權益減少人民幣105,474,000元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減少人民幣418,264,000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對NBT Social Networking擁有人應佔權益的影響概述如下：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所收購非控股權益賬面值	105,474
支付予非控股權益的代價，包括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的公允價值	(523,738)
權益內非控股權益儲備交易中確認已支付代價差額	(418,264)

19 附屬公司及按權益會計法入賬之投資(續)

19c 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下表載列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權益法權益法入賬的投資變動：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2,789	2,994
添置	374,424	—
本集團應佔之收益／(虧損)淨額	18,648	(205)
本集團應佔其他綜合收益	10,034	—
歸屬於本集團應佔其他儲備的變動	(239,660)	—
匯率變動對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的影響	9,816	—
年末	176,051	2,789

誠如附註1.2a所述，本公司於2022年與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及Spriver成立基金。根據獲豁免有限合夥協議(「合夥協議」)，基金總集資目標為100百萬美元，其中，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將提供現金出資0.1百萬美元、Spriver將提供現金出資49.9百萬美元、及本公司將提供現金出資50百萬美元。管理層認為，本公司對該基金擁有共同控制權，並採用權益法核算該合營企業。根據合夥協議的優先分配條款，各項組合投資的所得款項淨額將首先按有限合夥人在該等組合中各自百分比權益的比例分配予有限合夥人。

下表載列基金(董事認為對本集團屬重要的一家合營企業)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詳細資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以人民幣列示)

19 附屬公司及按權益會計法入賬之投資(續)

19c 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續)

實體名稱	主要營業地點/ 註冊成立國家	主要業務	所有權權益%		關係性質	計量方法	賬面值	
			2022年 %	2021年 %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基金	開曼群島	TMT行業股權投資	50.00	-	合營企業	權益法	148,559	-

下表提供對本集團而言屬重大之合營企業之財務資料概要。所披露之資料反映相關合營企業之財務報表所呈列之金額，此並非為本公司分佔之金額。有關金額已修改以反映實體於使用權益法時所作出之調整，包括對公允價值的調整以及就會計政策差異進行相應修改。

資產負債表概要	基金 於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241,240
非流動資產	154,966
流動負債	217,828
非流動負債	26,457
非控股權益	28,353
歸屬於基金合夥人的淨資產	123,568
Spriver就其對投資組合出資對該基金的承擔	25,714
經調整歸屬於基金合夥人的淨資產	149,282
本集團於該基金投資組合中的收益率%	92.94%
本集團應佔份額(以人民幣計值)	138,743
外幣折算差額的影響	9,816
賬面值	148,559

19 附屬公司及按權益會計法入賬之投資(續)

19c 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續)

	自2022年 1月20日至 2022年12月31日 止期間 人民幣千元
合併綜合收益表概要	
收入	403,694
經營利潤	44,788
除所得稅前利潤	44,762
期內利潤	46,477
其他綜合收益	11,427
綜合收益總額	57,90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以人民幣列示)

20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本集團持有以下金融工具：

		於12月31日	
	附註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i) 21,22	244,582	250,67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596,729	724,588
受限制銀行存款	23	1,272	1,16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投資理財產品	(ii)	149,401	166,119
投資若干私營企業的股權	(iii)	38,226	26,756
		1,030,210	1,169,302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非金融負債)	(i)	203,591	582,921
租賃負債	16b	112,123	10,733
銀行透支		67	32
		315,781	593,686

附註：

- (i) 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與其各自賬面值相若。
- (ii) 理財產品不擔保本金，因此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該等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披露於附註3.3。
- (iii) 本集團對若干私營企業的股權作出投資。該等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披露於附註3.3。

21 應收賬款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賬面總值	203,817	180,534
減：撥備(附註3.1b)	(38,940)	(33,724)
應收賬款總額	164,877	146,810

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基於確認日期計算的應收賬款總額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6個月以內	161,854	145,760
6個月至1年	7,246	538
1至2年	532	12,033
2至3年	12,022	9,352
3年以上	22,163	12,851
	203,817	180,534

本集團採用簡化方法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已就應收賬款確認的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變動如下：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33,724)	(19,077)
減值撥備淨額	(1,307)	(15,174)
外幣折算影響	(3,909)	527
年末	(38,940)	(33,72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以人民幣列示)

21 應收賬款(續)

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按不同貨幣計值的應收賬款的賬面值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以美元計值	129,016	120,799
以港元計值	67,028	51,942
以人民幣計值	7,773	7,793
	203,817	180,534

22 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給予聯營公司及其他公司貸款	(i)	30,050	45,214
其他應收僱員款項	(ii)	25,665	31,900
存放於外國許可平台的存款	(iii)	13,966	25,679
租金按金		11,910	3,149
其他		1,754	1,095
減：虧損撥備(附註3.1b)		(3,640)	(3,171)
		79,705	103,866
包括：			
即期部分		56,893	82,031
非即期部分		22,812	21,835

附註：

- (i) 該結餘主要指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借予本公司聯營公司Gaming Lab Limited(「Gaming」)及其他公司的免息短期貸款，金額分別為人民幣26,000,000元及人民幣3,800,000元。
- (ii) 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挽留本集團業績突出的僱員，本集團採用僱員免息貸款安排，據此僱員根據與本集團協定的條款自本集團收取免息貸款及償還相關金額。
- (iii) 該結餘指存放於PayPal、Payoneer等外國許可平台的存款。

23 受限制銀行存款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擔保存款	1,272	1,163

受限制銀行存款包括限制為銀行透支擔保的銀行存款。

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活期存款	596,679	724,588
其他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0	—
	596,729	724,588

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銀行活期存款的平均利率分別為0.31%及0.0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以人民幣列示)

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續)

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按不同貨幣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賬面值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以美元計值	480,760	320,264
以港元計值	83,377	391,218
以人民幣計值	28,777	9,204
以歐元計值	3,039	2,956
以日元計值	452	515
其他	324	431
	596,729	724,588

25 應付賬款

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基於確認日期計算的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179,093	217,134
1至2年	3,206	2,750
2年以上	7,440	6,236
	189,739	226,120

應付賬款通常於確認後一年內支付。

25 應付賬款(續)

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按不同貨幣計值的應付賬款的賬面值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以美元計值	134,222	180,282
以港元計值	24,276	10,594
以泰國銖計值	9,960	17,489
以印尼盾計值	9,433	7,348
以人民幣計值	7,268	7,033
以日元計值	4,580	3,374
	189,739	226,120

26 其他應付款項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代價	(i)	—	112,545
應付BGFG的代價	(ii)	—	230,220
應付僱員福利		91,252	65,136
其他應付稅項		5,262	56,822
可退還客戶墊款		799	218
其他		13,053	13,818
		110,366	478,759

附註：

- (i) 遞延代價與自葉椿建先生收購米可的額外股權的非控股權益交易相關。基於葉椿建先生與本公司附屬公司赤子城網絡技術所訂立協議，總代價將由赤子城網絡技術分四期以現金方式結算。該代價已於2022年全部支付完畢。
- (ii) 應付BGFG的代價與收購NBT Social Networking Inc.的11.50%股權有關，已於2022年1月付清(附註1.2b)。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以人民幣列示)

27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乃按照負債法使用預期於撥回暫時性差額時採用的稅率就暫時性差額全數計算。

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抵銷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金額為人民幣19,394,000元及人民幣5,079,000元。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於抵銷前的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 將於12個月後收回	11,443	—
— 將於12個月內收回	8,175	5,327
	19,618	5,327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負債		
— 將於12個月後收回	59,008	51,659
— 將於12個月內收回	7,275	5,228
	66,283	56,887

27 遞延所得稅(續)

27a 遞延稅項資產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結餘包括以下各項的暫時性差額：						
租賃負債	14,858	—				
應計經營開支	3,406	3,841				
其他	1,354	1,486				
遞延稅項資產總額	19,618	5,327				
根據抵銷撥備抵銷遞延稅項負債	(19,394)	(5,079)				
	224	248				
變動	應計經營開支 人民幣千元	累計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授出的 受限制股份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2月31日	1,060	645	12,343	—	1,473	15,521
計入/(扣除自)損益	2,781	(645)	(12,343)	—	13	(10,194)
於2021年12月31日	3,841	—	—	—	1,486	5,327
計入/(扣除自)損益	(435)	—	—	14,858	(132)	14,291
於2022年12月31日	3,406	—	—	14,858	1,354	19,618

在相關稅項利益有可能透過未來稅項利潤變現時，方會就可抵扣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未就金額分別為人民幣21,303,000元及人民幣21,600,000元的累計稅項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該等金額預期大致將於2032年12月31日至2031年12月31日屆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以人民幣列示)

27 遞延所得稅(續)

27b 遞延稅項負債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結餘包括以下各項的暫時性差額：		
就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確認的無形資產	38,967	43,963
使用權資產	14,854	–
公允價值變動	12,462	12,924
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66,283	56,887
根據抵銷撥備抵銷遞延稅項負債	(19,394)	(5,079)
	46,889	51,808

變動	金融資產的 公允價值變動 人民幣千元	就收購一間 附屬公司確認 的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2月31日	11,844	62,007	–	73,851
扣除自/(計入)損益	1,080	(18,044)	–	(16,964)
於2021年12月31日	12,924	43,963	–	56,887
扣除自/(計入)損益	(462)	(4,996)	14,854	9,396
於2022年12月31日	12,462	38,967	14,854	66,283

27 遞延所得稅(續)

27b 遞延稅項負債(續)

與授出的受限制股份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與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確認的無形資產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負債歸屬於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於2021年5月29日，該附屬公司自2020年起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被認定為軟件企業。因此，該附屬公司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連續兩個年度獲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並於2022年至2024年三年內在25%的法定所得稅稅率基礎上享有50%的減免。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相關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乃根據其所適用的相應未來稅率計算。

28 股本

	附註	授權發行的 股份數目	已發行 股份數目	股本 千美元	等額股本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2月31日		3,000,000,000	998,850,000	99	695	-	93,701
發行普通股	(i)	-	100,000,000	10	64	-	293,455
於2021年12月31日		3,000,000,000	1,098,850,000	109	759	-	387,156
配售後發行股份	(ii)	-	92,366,000	9	59	-	282,367
購回本身股份	(iii)	-	-	-	-	(12,719)	-
於2022年12月31日		3,000,000,000	1,191,216,000	118	818	(12,719)	669,523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主要包括本集團擁有人注資額超出股本部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以人民幣列示)

28 股本(續)

股份溢價(續)

附註：

- (i) 於2021年12月30日，本公司向BGFG發行100,000,000股普通股，作為收購NBT Social Networking 約11.50%股權代價的一部分(附註19b)。
- (ii) 於2022年1月27日，Spriver按每股3.80港元成功將合共92,366,000股普通股配發予由獨家配售代理(中信里昂證券有限公司)促使的不少於六名專業人士、機構及／或其他投資者。於2022年2月4日，合共92,366,000股普通股按認購價格淨值(於扣除所有適當成本及開支後，根據一般授權為每股3.76港元)配發及發行予Spriver。認購股份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經配發擴大後)的7.75%。
- (iii) 於2022年6月，根據本公司於2022年6月所採納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計劃(附註31)，本公司通過Three D Partners Limited購買普通股合共5,154,000股，總代價為14,856,780港元。

29 其他儲備

	附註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換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2月31日		3,475	314,561	(3,086)	314,950
其他綜合虧損		-	-	(6,169)	(6,169)
發行普通股作為與非控股權益交易的代價	19b	-	(2,254)	-	(2,254)
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	19b	-	(418,264)	-	(418,264)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開支	31	-	359,783	-	359,783
於2021年12月31日		3,475	253,826	(9,255)	248,046
提取法定儲備		1,413	-	-	1,413
其他綜合收益		-	-	39,327	39,327
應佔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的其他儲備變動	19c	-	(239,660)	-	(239,660)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開支	31	-	31,510	-	31,510
於2022年12月31日		4,888	45,676	30,072	80,636

29 其他儲備(續)

法定儲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內地境內企業須將其稅後利潤的10% (按中國公認會計準則釐定) 撥入法定盈餘儲備，直至有關儲備結餘達有關實體註冊資本的50%。此外，待股東作出決議後，境內企業稅後利潤的若干比例 (按中國公認會計準則釐定) 撥入任意盈餘儲備。

法定盈餘儲備可用於降低過往年度虧損 (如有) 並可轉換為實繳資本，惟有關轉換後的法定儲備不得低於相關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25%。

30 現金流資料

30a 經營所得現金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287,379	(393,881)
經調整			
折舊及攤銷	7	59,582	51,023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9	1,593	15,339
財務收入	11	(982)	(2,214)
財務成本	11	1,512	5,829
匯兌(收益)／虧損	10	(20,014)	25,240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開支	7、31	45,845	696,105
分佔按權益法核算的聯營公司及 合營企業(收益)／虧損淨額	19c	(18,648)	20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10	(373)	(9,812)
營運資產及負債變動：			
應收賬款增加		(38,046)	(20,43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2,649	(3,912)
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15,609	(49,817)
受限制銀行存款(增加)／減少		(178)	23
應付賬款(減少)／增加		(59,357)	57,025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35,096	20,926
經營所得現金		311,667	391,64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以人民幣列示)

30 現金流資料(續)

30b 現金淨額對賬

本節載列各所示年度債務淨額及其變動分析。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96,662	724,556	
租賃負債	(112,123)	(10,733)	
現金淨額	484,539	713,823	

	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現金淨額	430,998	(3,336)
現金流量	308,920	8,680	317,600
非現金變動	–	(16,077)	(16,077)
匯率變動影響	(15,362)	–	(15,362)
於2021年12月31日現金淨額	724,556	(10,733)	713,823
現金流量	(183,508)	14,085	(169,423)
非現金變動	–	(115,239)	(115,239)
匯率變動影響	55,614	(236)	55,378
於2022年12月31日現金淨額	596,662	(112,123)	484,539

30c 非現金投資及融資活動

於其他附註中所披露之非現金投資及融資活動為：

- 收購使用權資產 – 附註16b。
- 通過發行普通股對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的部分結算 – 附註19b。

31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31a 授予僱員的受限制股份單位

於2019年12月11日，本公司董事會批准並採納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旨在激勵僱員、顧問、董事、高級管理層及高級職員為本公司作出貢獻。於2020年5月28日，董事會進一步議決修訂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之沒收條文，以更好地長期吸引及激勵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參與者。

於2020年5月28日，董事會決定並批准根據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向5名承授人授出25,733,333份受限制股份單位以及根據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向31名承授人授出29,494,24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授出」），惟須經承授人接納方可作實。受限制股份單位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為91.1百萬港元。第一批受限制股份單位（佔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總額的25%）於2020年7月20日歸屬，而第二至第四批受限制股份單位（各佔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總額的25%）將分別於2021年7月20日、2022年7月20日及2023年7月20日歸屬。

於2021年3月24日，董事會決定並批准根據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向5名承授人授出957,333份受限制股份單位，相當於本公司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本的約0.10%。受限制股份單位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為4.2百萬港元。第一批受限制股份單位於2021年7月20日歸屬，而第二至第四批受限制股份單位將分別於2022年7月20日、2023年7月20日及2024年7月20日歸屬。

於2022年6月7日，董事會議決及批准採納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計劃（「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計劃」）。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計劃旨在透過向本集團的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高級管理層、高級職員及顧問提供機會擁有本公司的股權，激勵彼等為本集團作出貢獻，同時為本集團的未來增長吸引及留住技術熟練及經驗豐富的人員。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計劃下受限制股份單位涉及的股份總數（不包括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計劃規則已失效或註銷的受限制股份單位）不得超過本公司於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股本的3%（即35,736,480股股份）。本公司將向達盟信託服務（香港）有限公司（「受限制股份單位受託人」）及受限制股份單位受託人的全資附屬公司Three D Partners Limited提供資金，在市場上按現行市價購買股份，該等股份將用作履行受限制股份單位獲行使時的相關股份。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以人民幣列示)

31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31a 授予僱員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續)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向本公司僱員及管理層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變動如下：

	受限制 股份單位數目	每份受限制股份 單位加權平均 授出日期公允價值 (港元)
於2022年1月1日尚未行使	26,824,905	1.75
於年內授出	—	—
於年內沒收	(412,667)	1.65
於年內歸屬	(13,352,000)	1.65
於2022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13,060,238	1.86
於2021年1月1日尚未行使	39,468,905	1.65
於年內授出	957,333	4.33
於年內沒收	(249,333)	1.65
於年內歸屬	(13,352,000)	1.65
於2021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26,824,905	1.75

授出股份的公允價值基於本公司股份於各授出日期的市場價格計算所得。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就根據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確認的開支總額為人民幣11,119,000元(2021年：人民幣24,113,000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已於2022年及2018年確認與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相關的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開支人民幣11,304,000元(2021年：人民幣280,000元)。

31b 授予執行董事及僱員的購股權

於2021年5月31日，本公司股東批准採納購股權計劃以吸引、挽留並激勵合資格參與者努力實現本集團設定的長期業績目標，並為彼等提供激勵，使其更好地為本集團的利益工作。

31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31b 授予執行董事及僱員的購股權(續)

於2021年8月30日，董事會根據於2021年5月31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建議向32名合資格人士(包括四名執行董事)授出合共80,000,000份購股權，以行使價每股4.81港元認購本公司股本中合共8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其中授出30,000,000份購股權已獲獨立股東於2022年3月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授出包括授予承授人的與績效掛鈎的購股權，一般歸屬期限為10年內。各承授人的購股權將分四期歸屬，惟須待與本公司有關的若干績效目標獲達成後，方可作實。績效目標由董事會釐定。就該等獎勵而言，評估於2022年12月31日進行，以評估達到績效標準的可能性。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開支隨後經調整以反映最初估計之修訂。

授予僱員的購股權數目及其相關加權平均行使價變動如下：

	購股權數目	每份購股權平均 行使價(港元)
於2022年1月1日尚未行使	80,000,000	4.81
於年內授出	—	—
於年內沒收	(770,000)	4.81
於年內行使	—	—
於2022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79,230,000	4.81
於2022年12月31日可予行使	23,400,000	4.81

	購股權數目	每份購股權平均 行使價(港元)
於2021年1月1日尚未行使	—	—
於年內授出	80,000,000	4.81
於年內沒收	—	—
於年內行使	—	—
於2021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80,000,000	4.81
於2021年12月31日可予行使	—	—

於2022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之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為8.7年(2021年12月31日：9.7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以人民幣列示)

31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31b 授予執行董事及僱員的購股權(續)

於授出日期，本公司採用二項式模型釐定購股權的公允價值，其將於歸屬期計入損益。

本公司授出的購股權加權平均公允價值為每股2.37港元(2021年：2.00港元)。除上文提及之行使價外，用於釐定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授出的購股權公允價值的模型輸入數據包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	3.46港元 / 4.67港元	4.67港元
無風險利率	1.07%-2.08%	1.07%-1.36%
預期股息收益率	0.00%	0.00%
預期波動率	61.15%-66.60%	61.15%-61.62%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合併綜合收益表確認的購股權計劃開支總額為人民幣23,422,000元(2021年：人民幣81,252,000元)。

31c 重組過程中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作為北京米可重組(載於附註1.2b)的一部分，NBT Social Networking少數股東將NBT Social Networking 11.25%的股權無償轉讓予本集團附屬公司高管和核心管理團隊，以認可管理團隊對本集團發展的貢獻。股權轉讓不附帶服務或履約條件，因此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本公司於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訂立時於一般及行政開支錄得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開支約為人民幣590,460,000元。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公允價值乃參考與BGFG的交易中釐定的北京米可公允價值而釐定。

32 承擔

不可撤銷租賃承擔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租賃合約租賃若干辦公室，租期不超過一年，且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可豁免確認使用權資產。不可撤銷租賃合約項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	47

33 關聯方交易

若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在作出財務及經營決策方面對另一方有重大影響，即視其為關聯方。倘所涉各方受共同控制，則亦視其為關聯方。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及彼等近親亦視為關聯方。

下列為本集團與其關聯方於所示年度曾進行的重大交易。本公司董事認為，關聯方交易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本集團與各關聯方磋商的條款進行。

33a 關聯方名稱及關係

以下個人／公司為於所有呈列年度與本集團有交易及／或結餘的本集團重大關聯方。

個人／公司	關係
葉椿建	本集團董事
BGFG	本公司股東
Spriver	本公司股東
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 Limited	本公司股東的附屬公司
Gaming	本公司聯營公司
Metaclass Management ELP	本公司合營企業
藍城兄弟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合營企業之附屬公司

33b 與關聯方的交易

與關聯方的交易在本集團的日常業務過程中按與其他實體（並非關聯方）的交易條款相若的條款進行。本集團通過商業協商並參考中國政府相關機關制定的規則及規例（如適用）釐定服務及貨品價格。本集團還制定了貨品及服務的採購政策和採購審批流程，該等政策和流程並不因交易方是否為關聯方而有所區別。

附註1.2a及附註19c所述Spriver與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 Limited於2022年訂立合夥協議並設立基金的交易及附註22所述向一間聯營公司提供貸款的交易以及附註1.2b及附註19b所述於2021年與BGFG的交易均構成本集團的關聯方交易。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以人民幣列示)

33 關聯方交易(續)

33c 與關聯方交易產生的未結清結餘

以下與關聯方交易的結餘於年末尚未結清：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關聯方款項		
BGFG	—	230,220
葉椿建	—	112,545
	—	342,765
其他應收間聯方款項		
Gaming	25,888	—
	25,888	—

33d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花紅	5,013	3,633
酌情花紅	—	—
養老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	337	265
其他社會保障成本、住房福利及其他僱員福利	498	390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開支	19,407	303,944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25,255	308,232

33 關聯方交易(續)

33e 貸款予關聯方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貸款予主要管理人員		
年初	3,685	—
已墊付貸款	—	3,685
虧損撥備	(46)	—
年末	3,639	3,685
貸款予其他關聯方		
年初	—	—
已墊付貸款	26,000	—
虧損撥備	(112)	—
年末	25,888	—

34 報告期後發生的事項

於2023年3月23日，本公司與Spriver訂立買賣協議，據此，Spriver已同意出售及本公司已同意收購1,000,000股普通股(「銷售股份」)，即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代價為1.00美元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完成該交易須待滿足若干條件後方可作實，主要包括於即將召開的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獲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以及按照中國政府部門及香港聯交所的要求完成對藍城兄弟及關聯公司的重組改制。收購完成後，本公司將直接持有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全部總已發行股本，並將通過其對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的控制及本公司於該基金持有的權益控制該基金。

於2023年1月16日，本公司與BGFG訂立一份協議，據此，BGFG已同意出售及本公司已同意，以人民幣99,999,000元自現金代價收購NBT Social Networking的3,619,000股普通股份，約佔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的1.90%。本公司於2023年3月1日已支付約14,409,000美元，並自同日起持有NBT Social Networking約62.29%的股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以人民幣列示)

35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其他儲備變動

35a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

		於12月31日	
	附註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對附屬公司的投資		2,724,572	2,688,698
按權益法核算之投資		173,557	—
非流動資產總額		2,898,129	2,688,698
流動資產			
其他流動資產		386	377
其他應收款項		273,672	84,4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159	22,205
流動資產總額		300,217	106,998
資產總額		3,198,346	2,795,696
負債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651,449	337,873
負債總額		651,449	337,873
權益			
股本		818	759
股份溢價	35b	2,694,364	2,411,997
庫存股份	35b	(12,719)	—
其他儲備	35b	(123,529)	71,847
累計虧損		(12,037)	(26,780)
權益總額		2,546,897	2,457,823
負債及權益總額		3,198,346	2,795,696

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已於2023年3月23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以下代表簽署：

劉春河
董事

李平
董事

35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其他儲備變動(續)

35a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續)

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向本集團附屬公司提供的貸款。於2022年12月31日，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包括來自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貸款。於2021年12月31日，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包括自BGFG收購NBT Social Networking而應付的款項。

35b 本公司其他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換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儲備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2月31日	2,118,542	-	(40,358)	(5,374)	2,072,810
其他綜合虧損	-	-	-	(4,980)	(4,980)
發行普通股(附註28)	293,455	-	-	-	293,455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開支	-	-	122,559	-	122,559
於2021年12月31日	2,411,997	-	82,201	(10,354)	2,483,844
其他綜合收益	-	-	-	16,661	16,661
配售後發行股份(附註28)	282,367	-	-	-	282,367
購買自有股份(附註28)	-	(12,719)	-	-	(12,719)
應佔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的 其他儲備變動(附註19c)	-	-	(239,660)	-	(239,660)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開支	-	-	27,623	-	27,623
於2022年12月31日	2,694,364	(12,719)	(129,836)	6,307	2,558,116

釋義

「採納日期」	購股權計劃獲股東透過決議案有條件採納的日期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2023年6月21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AI」	人工智能
「細則」或「組織章程細則」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董事會
「BGFG」	BGFG Limited，一家根據英屬維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營業日」	香港銀行一般開門辦理業務及聯交所開門辦理證券買賣業務的任何日子(星期六除外)
「英屬維爾京群島」	英屬維爾京群島
「企業管治守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
「中國」或「中國內地」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年度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	Chizicheng Strategy Investment Limited，一間於2022年1月11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由Spriver全資擁有
「公司法」	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法例3，經綜合及修訂)
「本公司」	赤子城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18年9月12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併表聯屬實體」	指我們通過合約安排控制的實體，即赤子城移動科技及赤子城網絡技術

「合約安排」	指於重組期間外商獨資企業、赤子城移動科技及中國權益持有人之間就綜合我們於併表聯屬實體的權益而達成的一系列合約安排
「關連人士」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	本公司董事
「股權轉讓協議」	本公司與BGFG於2021年10月9日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
「僱員」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任何僱員或高級管理人員
「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董事會於2019年12月11日採納並於2020年5月28日修訂的本公司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受託人」	達盟信託服務(香港)有限公司，獲本公司委任為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受託人的獨立專業受託人
「行使價」	如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4月14日通函附錄三第8段所述，承授人於行使購股權時可認購股份的每股股份價格
「承授人」	指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接受要約的任何參與者，或(若文義允許)由於原承授人身故而有權享有任何購股權的任何人士
「航海時代」	航海時代傳媒有限公司(前稱Mobile Box Limited)，一家於2013年4月16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且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本集團」	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
「香港」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不時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2023年4月20日，即本年報付印前為確定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	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	2019年12月31日，即公司股份在交易所上市的日期
「上市規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更改)
「主板」	聯交所運營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創業板並與其並行運作
「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由董事會於2019年12月11日採納並於2020年5月28日修訂的本公司受限制股份單元計劃
「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受託人」	達盟信託服務(香港)有限公司，獲本公司委任為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受託人的獨立專業受託人
「標準守則」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列示的《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NBT Social Networking」	NBT Social Networking Inc.，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赤子城移動科技」	赤子城移動科技(山東)股份有限公司，前稱赤子城移動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於2007年8月15日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且因合約安排之故作為我們的附屬公司入賬
「赤子城網絡技術」	赤子城網絡技術(北京)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於2014年2月28日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且為赤子城移動科技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
「要約」	董事會根據購股權計劃作出的授出購股權的要約

「要約日期」	向參與者作出要約的日期，該日期須為營業日
「購股權」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認購股份的權利
「購股權期限」	董事會將釐定並告知各承授人的期限，購股權在該期限可予行使（惟有關期限不得超過十(10)年（自要約日期起計至該期限最後日期屆滿）及董事會亦可酌情對其施加限制）
「參與者」	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已經或將向本集團作出貢獻的任何本集團董事（包括任何董事）或僱員
「招股章程」	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2月17日的招股章程
「相關期間」	自2021年1月1日起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止期間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
「報告期間」	自2022年1月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幣」	人民幣元，中國的法定貨幣
「受限制股份單位」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向參與者授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僱員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管理層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股份」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
「購股權計劃」或「計劃」	根據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普通決議案建議本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概要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4月14日的通函附錄三
「股東」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具有公司條例第15條賦予該詞的涵義

釋義

「主要股東」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收購守則」	證監會頒佈的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美元」	美元，美國的法定貨幣
「我們」	本公司或本集團，視乎文義而定
「外商獨資企業」或「山東赤子城」	山東赤子城網絡技術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於2018年8月30日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且為Solo X Technology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	百分比

